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東北叢刊

第五期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出版

本刊啓事

本刊發行伊始意在集中學術以供衆觀

海內賢達能以合於本刊主旨之宏文鉅製賜寄無任歡迎詩曰笙磬同音以雅以南又曰無金玉爾音而有遐心此本刊之職志亦所冀於

諸君子者也徵稿簡章列後

本刊徵稿簡章

- 一、來稿文字不拘何種性質。凡屬於學術之研究。合於本刊宗旨者。或撰或譯。均所歡迎。
- 二、翻譯文字。務請附寄原文。校對完畢。即當奉還。萬一不能照寄。務請註明出處。及原著人姓名。
- 三、文言語體。不加限制。但皆以明白曉暢爲主。
- 四、文字務請繕寫清楚。並加句讀。文中如有圖表。務請繕寫明晰。照片及複製圖片。并請將原片附寄。
- 五、稿件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但寄稿時特爲聲明者。不在此例。
- 六、來稿須註明撰譯人姓名字號。（但發表時。經作者聲明。亦可改用別號。）及詳細地址。寄稿後地址如有更動時。仍請隨時通知。
- 七、來稿內容。屬於本刊通論學術專著三門者。一經登載。每千字酌贈現洋六元至三元之酬金。其他各門視稿件之性質。酌贈酬金。或本刊不等。但於本刊出版前。已在他種刊物上發表者。恕不致酬。
- 八、本刊對來稿。有不合者。得予訂正。但預先聲明者。不在此限。
- 九、來稿請逕寄遼寧教育廳編譯處。

15370

東北叢刊 第五期

通論

東北文化發展論

研究東北文獻之重要及其方法

學術

觀堂雅例訂

散盤句讀

顏墓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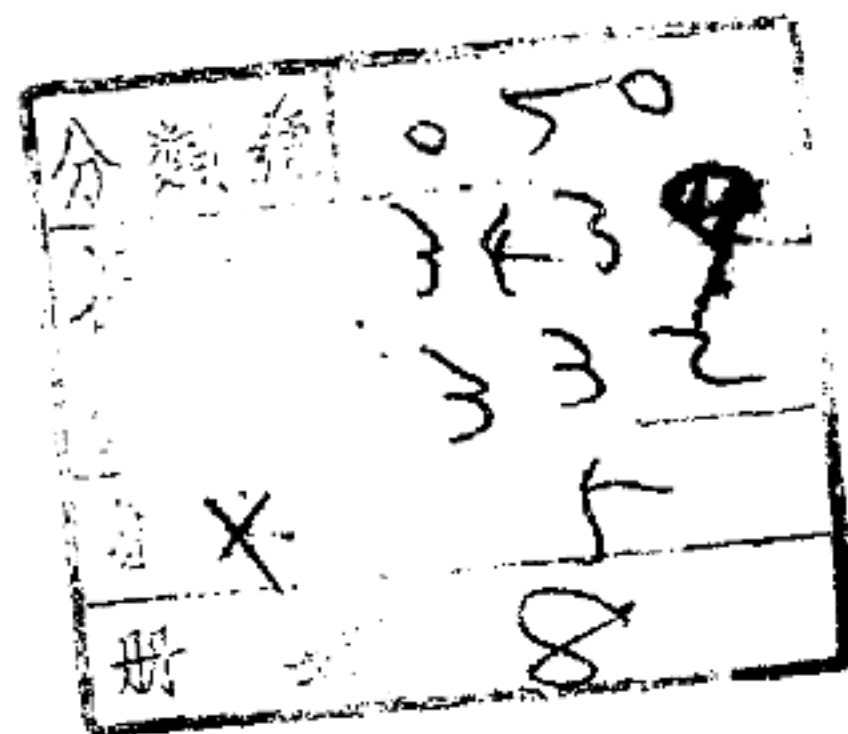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東北輿地釋略

滿洲發達史

目錄



卞鴻儒
金毓黻

夏清貽

方國瑜

沈彭齡

吳廷燮

景方和遺著

楊成能譯



文苑

文錄 三首

詩錄 十二首

詞錄 五首

雜俎

成均撫言

金毓黻

插圖

女真國書摩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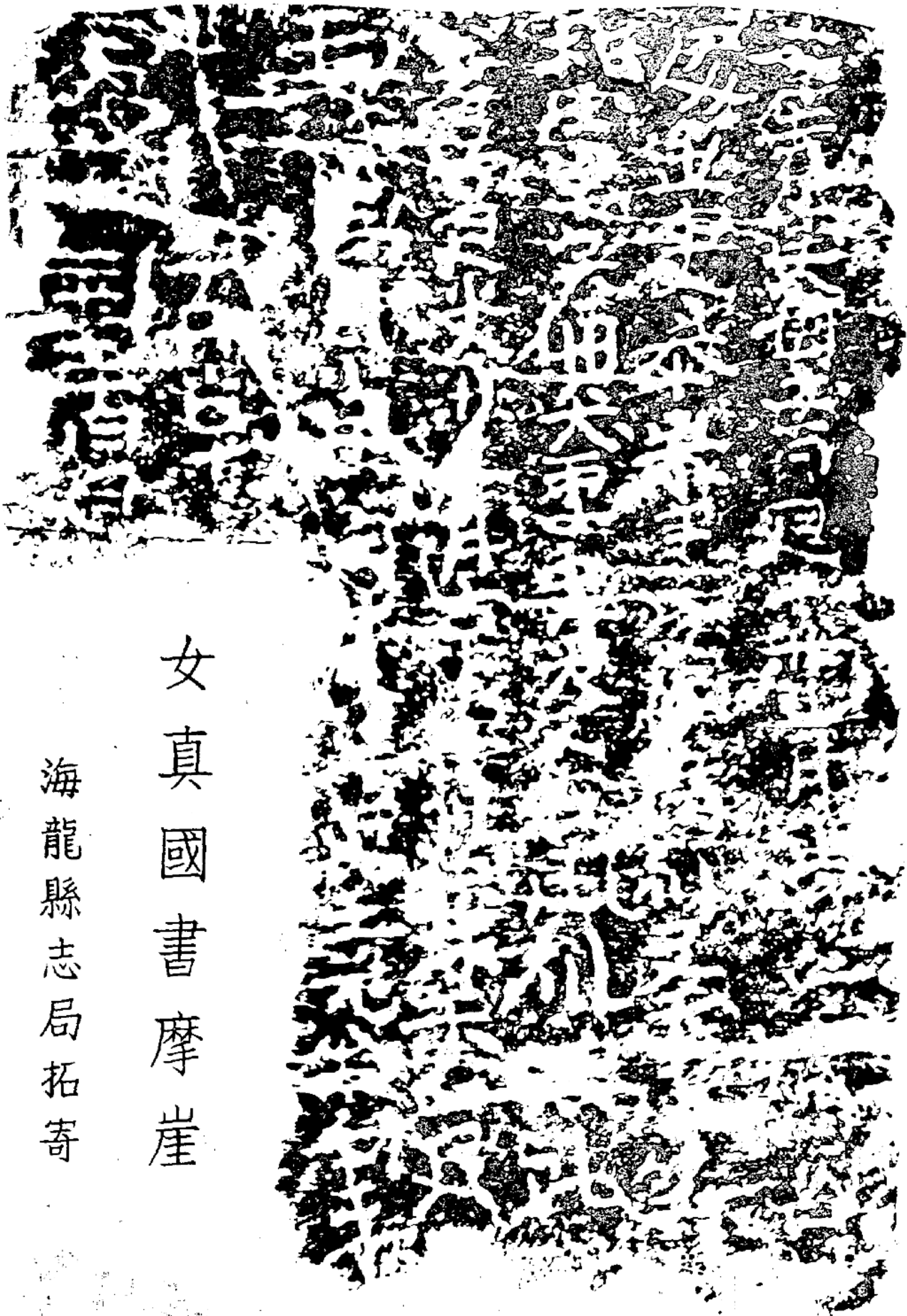
海城縣志局拓寄

附錄

作者略歷

第六期要目預告

205



女真國書摩崖

海龍縣志局拓寄

女真國書碑在海龍楊樹林山頂摩崖刻之近年始發現福成按女真國書非一字一義必合數音

乃成一語至於字義設通滿洲語按聲以求即可得之此碑刻於摩崖拓本字畫不清難移錄全文

可識者約十字第一行由第五字起依華夷譯語譯音為

國讀若土讀若倫在語尾又讀若溫有讀若夙讀若孩讀若上四字并見於第七行

二讀若采讀若阿讀若尗讀若順讀若札讀若必讀若阿讀若尗讀若順讀若札讀若日讀若能讀若吉讀若一譯以漢文為收國二年五月五日

第一字與第二字合讀若國倫義為國第三字與第四字合讀若孩義為收女真國語名字常居

前動字常在後故譯收國末行六字則二年五月五日也收國為金太祖阿骨打年號按金史太祖

本紀金國俗每歲於五月五日七月十五日九月九日拜天射柳習以為常此碑刻於收國二年五

月五日其證一太祖命完顏希尹製女真國書頒行全國收國二年必已造國書其證二收國元年

破遼軍七十萬追遼主天祚於護步答岡大敗之二年幹魯敗高永昌撻不野擒永昌以獻戮之於

軍東京州縣及南路係遼女真皆降詔除遼法省稅賦置猛安諾克以幹魯為南路都統金之幅員

至是益增式擴此碑所在地為海龍楊樹林山雖不知當時為何地要在版圖內矣其證三此刻雖

不能知其全文然不外載開疆辟土之功并其地拜天射柳刻石記之以示來葉則可知也至其

詳則非全譯其文不可矣歲在己巳七月記于東江上虞羅福成

通

論

王樹翰題

東北文化發展論

卞鴻儒

文化之定義。學者中頗有異說。然大多數人之解釋。則皆以文化爲人類努力之結果。例如學術也。宗教也。藝術也。以及政治法律經濟也。皆出於人類之創造。綜言之。皆文化也。蓋人之所以爲人。卽在能努力行其有價值之創造。繼續不息。以實現其意志。完成其人格。故凡人皆當以文化之發展。爲畢生之目的。庶不虛負此生也。然則文化之發展。實含有普遍性。殆無畛域之可言。卽文化之發展。須以全人類爲歸宿。而不宜以一國家或一地方爲前提也。明矣。顧余茲篇何以專以東北爲範圍乎。且東北之發展。又豈止東北之文化而已乎。其理固有可得而言者。請畢吾說。

東北一隅。中國之屏藩。而遠東問題之焦點也。此其安危利害。不惟與中國自身有切膚之關係。而實東亞和平世界和平之所繫也。此稍具世界眼光者。類能知之。無待證明。惟是東北之地。在昔以開發較晚之故。致引起強鄰之覬覦。日俄戰後。外患益亟。迄於今日。遂使此萬里膏腴之壤。天府無盡之藏。竟隱然爲中國之病塊。東亞之禍根焉。然則吾人居今日。而以東北相號召者。豈僅東北之私圖。抑所以謀中國之安全。策世界之和平耳。所關不綦重哉。或者曰。今日東北之要圖。惟在救亡救亡之策。宜急不宜緩。而文化事業。千端萬緒。且非旦夕之所能觀效也。使吾人所欲挽救之東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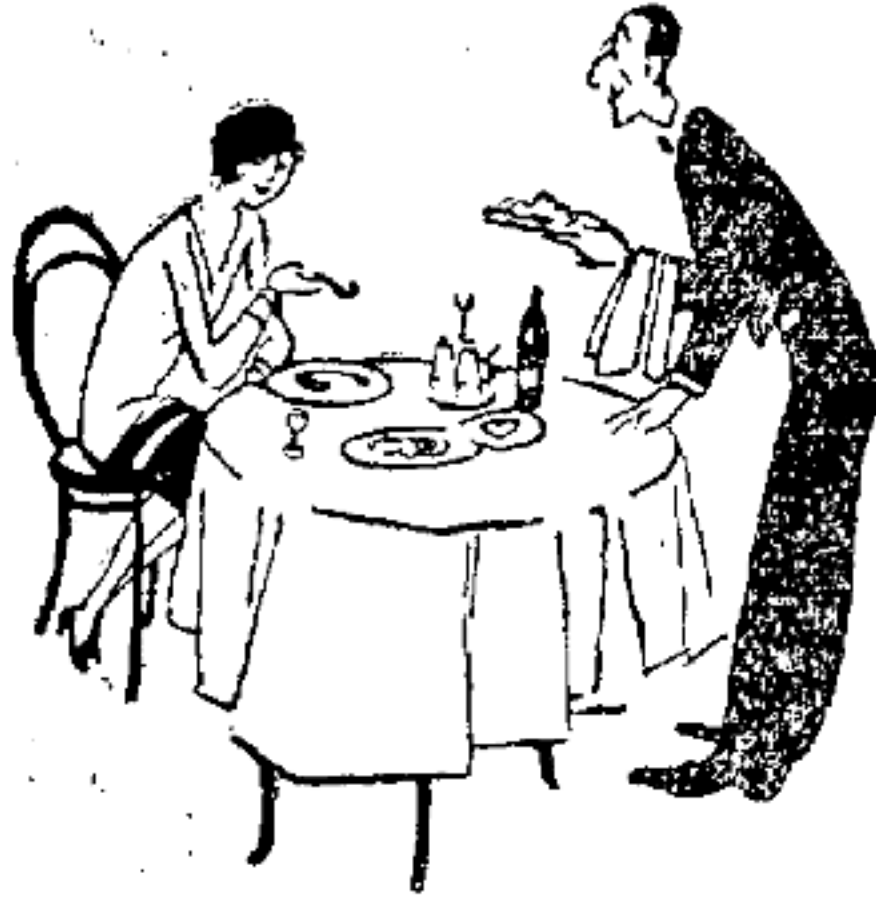
其所取乃在此。則不將有迂於理論而忘却事實之弊乎。抑知不然。吾人正以爲居今日而謀救東北萬全之策。舍發展文化蓋末由也。何言之。東北中國之一部分也。東北之危亡。其原因不能但從東北自身求之。當從中國全局觀察之。中國積弱之原因。歷來有種種見解。或謂由於戰鬥器械及軍隊組織之不善。或謂由於實業之不興。或謂由於一般文化程度之低劣。簡言之。或側重在武力。或側重在富力。或側重在國民一般綜合的心力是也。吾以爲哀莫大於心死。心不死則未有能亡者也。夫真正國家之強弱。皆視國民全體之努力。卽文化如何以爲斷。使文化程度甚低。卽武力或富力有時足以勝人。終必無幸。況文化不高。亦無能獲真正武力及富力之理乎。故今日之中國。不懼人之亡我。而懼自殺。自滅。不懼武力的人爲的淘汰。而懼文化的天然的淘汰。卽自歷史上觀察。自來國家之亡於武力者。大抵有恢復之望。而滅於文化者。必永劫而不復。亦可知中國今日之急務矣。不寧惟是。東北所處之國際地位。在中國爲特殊。故其含有之危險性。較之國內各地亦極深重。此人所共見。而莫不承認者也。但此種危險性。有形者不足畏。無形者實可懼。有形者何。武力與富力之侵略是也。無形者何。文化之侵略是也。富力與武力之侵略爲顯在的。其來有方。其行有跡。吾人可得而見也。可得而防也。若夫文化侵略爲潛在的。道在攻心。志在心服。心旣被征。則甘於自亡。且不自知其亡。斯乃真亡矣。斯乃不可救藥矣。其危險孰甚。夫我固有之文化。固易提高也。居

今日而言救亡亦惟在力謀發展文化使先有不易容納文化侵略之抵抗性次乃徐圖充沛文化之實力始克有濟然則目前救亡之要圖除以提高文化爲目的外尙有何策乎尤有進者吾人當斯時也處斯地也苟提倡某種方策要以純在對內謀發展而不含有對外之侵略性爲是易言之卽宜注意在消極的自衛而不在積極的進取也然在形式上或實質上具有此種穩健之精神者亦惟有文化而已誠以文化爲人類之內部的努力之結果異族縱極暴戾而監視我之行動然萬不能禁我文化運動且卽欲加以妨害亦恐勢有所不能力有所不逮也然則東北在今日而積極謀文化之發展審情忖勢固一甚順調之事也吾故曰舍此莫由也

雖然東北開化較遲復受外力之壓迫文化之發達恐亦有不易言者乎曰是不然文化者人類努力之結果也匪降自天實出於人故文化之實現僅可逐漸由內部爲自然之發展而不能積極自外部爲勉強之冀求因而某一地域文化之進展如何恆與其地方地理及歷史上有莫大之關係析言之卽恆由其某一地域（一）生活之狀況（二）文化感受性及發展力之大小（三）歷史上之趨勢（四）人民之氣性如何等而判定之不能一概論也由生活狀況言之凡水土豐饒不待勞力卽易於生活之處其人必乏努力之念故不適於文化之發展水涸土瘠雖勞無獲其人汲汲於謀衣食無復餘力故文化亦難發展惟沃與瘠俱不過甚而又未盡開闢之地其人勤則生活裕如惰

則難免困乏。既富於努力之念。而又無生活極端困難之壓迫。故最適於文化之發展。此政治學上之定論也。在東北所包括之地域。則東三省與東蒙。在中國境內。蓋所稱爲處女的富源者也。而此富源。既非若中國北部之多瘠土。亦非若中部之特豐饒。必有待於勞力。始有濟焉。根據上述之原則。東北文化之易於發展。此其一條件也。就文化感受性及發展力之大小言之。則以政治學上學說觀察之。凡固有文化甚高之地。其人之新文化感受性及發展力。大抵較固有文化低劣之地爲弱。何則。文化愈高。則偏見惡習愈深。不除舊惡。安容新善。而舊惡亦非可易除者。其必爲新文化之障礙。有固然矣。東北一隅。較諸內部爲固有文化較低之區域。譬之植物。則方在萌孽。尙未花實。極適於培養。非若內地各省。或已開花結實。或且受害蟲蝕傷也。據此。則東北文化之易於發展。此又一條件也。就歷史上之趨勢言之。中國文化之進展狀態。內地則先北部。而中部。而南部。此爲既往之史蹟所示。已然之勢也。全國則先內地。而後邊徼。首東北。次西北。次西南。此由最近之過去。與現在之情勢。而可推斷者也。此其原因。或甚複雜。然本諸歷史之情勢。固不妨明白確定。曰。今而後。迨將及東北文化發展之時期也。况再就東北自身歷史觀之。東北歷代民族之活動。固自成一區域。且千數百年來。東北之在中國。恆處於優勢地位。雖在漢人以前之部族。文化較低。無可稱述。然自漢人移殖以來。凡百措施。已呈勃興之狀態。迄於今日。已臻文化進展時期。固有諸多之事實。可以

表現。故就文化發展之基礎言亦頗有合也。再由人民氣性觀察之。則文化之發展多源於個人主義及自由主義之盛行。此根據文化史而可證明者。東北人民多由直魯移來。其氣性固多血易怒。感受最敏。此種習性。雖有可以訾議之點。然其自尊的不羈的衝動的特性。反合於近代人之特質。況百數十年來。從事勞力生活。受環境影響。當然富於個人主義及自由思想。其氣性實有易於發展文化之可能。尤為顯著矣。明乎此。可知文化之發展在東北固可自成一區域。而提倡文化之必要。在消極為以文化自衛。在積極為以文化救國。又何不可之有哉。



研究東北文獻之重要及其方法

金毓黻

民國十六年在長春自強學校講演稿

文獻二字始見於論語。孔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何晏注文：文章也。獻，賢才也。朱子注云：文，謂典籍；獻，謂賢者。比較二說，當以朱義爲長。文獻二字之對象，卽爲歷史。歷史者，紀載一國家一社會過去之事實，以爲來者之取法及鑑戒。所包蘊者至多。析言之，一國家有一國家之歷史，一地方有一地方之歷史，一人有一人之歷史。特以事屬過去之陳迹，非有所附麗，則不可得而見。或載於典籍之中，或傳於故老之口。於是有文獻之名詞發生。有歷史始知文獻之可貴，有文有獻而歷史始附之以傳。二者相輔而行，缺一不可。昔者馬貴與端臨撰《文獻通考》，分類二十有四，專紀歷代之典章經制。其意以文獻二字當典制史之名。不知文獻二字所包至廣，彼紀載理亂興衰之政治史，豈不賴文獻以傳乎？文獻者，乃歷史全體之對象。非歷史一部之專名，故徵求文獻卽爲作史之預備。實一而二，二而一者也。至於東北之名詞，非創始於近世。周禮職方氏：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巫閭。鄭注云：醫巫閭在遼東。此東北一詞之初見。古籍者，彼時所謂東北，包括至廣，非惟東三省地方屬之，卽直隸省之東部，山東省之北部，熱河之全

區皆屬之。遼金二史。屢見有東北名詞。遼代設有東北兵馬招討司。蓋專指今松花江下流依蘭以東之地。其區域甚狹。自當斷從古義。今日論題。既以東北文獻立名。則東三省直隸東部山東北部熱河全區之故實。皆應在研究範圍之內。茲爲縮小範圍計。專以東三省地方爲研究之對象。此請諸君認清題目者也。

研究東北文獻之重要。何在乎愚以爲不外下列二項

一曰愛鄉。詩曰。惟桑與梓。必恭敬止。恭敬桑梓之義。根於人心之自然。非出於矯飾勉強也。凡故鄉之田園廬舍。爲吾人生長於斯。歌哭於斯之地。覺其一山一石。一草一木。皆爲耳所常濡。目所常染。於是油然生其愛敬之心。一旦與之違別。則有依依不忍之感。然此情雖出自然。不有人提撕之。啓發之。使瀰漫於胸中。涵泳於腦際。則必有見他鄉之景物。而流連忘返。置其父母妻子於凍餒而不顧者。亦必有適他國而羨其風土之美。文物之富。遂鄙夷其祖國。而不屑置齒頰者。夫一方有一方之景物。一方有一方之特長。有心之士。搜羅爬梳。表而出之。興味正復濃厚。就吾奉天一省言之。中原人士至其地者。輒鄙爲樸儻粗獷。無文學述作之士。不知八百年前。有熊岳王氏。四世以文學政事忠節。著稱於遼金二代。王子端庭筠之詩文之書畫。皆卓絕一世。爲趙閑閑元遺山諸公所歎服。而吉林省之人物。在金代亦非甚少。如中州集選有長春人張穢之詩。此長春雖不必定爲今之長春。然實相去不遠。又吉

林外紀載有長春警者玉七之同族公田。又載長春逆旅主人張人和追還遺楮。皆足以厚風俗正人心。爲一世之表率。而詢之地方故老。鮮有能道其始末者。又長春之地。本爲古扶餘國。在昔扶餘太子朱蒙。爲國人所不容。逃往東南。過淹利大水。魚鼈成橋。始得安渡。不爲追者所得。此水疑卽今松花江。江水淺處。固可蹇裳而涉也。後朱蒙竟爲高句麗之始祖。故長春實爲一朝興王之地。居此地者。得山川之勁氣。嘗卓然不甘居人後。而能有所樹立。此徵之歷史而可知者。吾人安可自待太薄乎。此其一。

二曰證史。吾國講輿地之學者。多詳於中原。而略於邊省。良以地理之學。貴於徵實。非身履其地。博諮周詢。不能得其究竟也。昔者顧亭林先生。嘗以驢背載書數篋。遨遊十八省之半。所至呼老農與共語。其有不合。則啓陳編而驗之。其所著肇域志。書已亡佚及天下郡國利病書。皆由目驗得來。故垂爲江河不廢之鉅作。顧震滄讀史方輿紀要。亦爲絕作。顧此二書。一涉及東北地方。非語焉不詳。卽躋駁互見。亦以其未能身履是地。僅就所見所聞。以筆之於書。故不能無誤耳。奉天無論已。茲就吉林省言之。當渤海盛時。有五京十五府六十六州百三十八縣之多。開闢固已甚早。遼金之世。於今吉林省設軍州之制。屬縣亦不下五六十。是當日人口之密。庶政之繁。必數倍於今日。而當日某州某縣。爲今之何地。雖多不能實指。然細心求之。亦非無線索可尋也。如牡丹江一名呼爾哈河。呼爾

哈三字。急讀之則爲忽汗。此卽渤海國之忽汗海。傍忽汗海所築之城。曰忽汗城。今之寧安東京城。一名火茸城是也。此本無可疑者。而清高江村齊次風諸人。皆以牡丹江爲按出虎水。東京城爲金上京。此由未知牡丹江卽忽汗河而致誤。近人因呼爾哈三字之音。而悟及忽汗。又因忽汗河之地。而推及於忽汗城。於是千餘年人所不知之地域。一旦發見。渙然冰釋。此一事也。又如阿什河原名阿勒楚喀河。阿勒楚喀卽按出虎之對音。則今之阿什河。卽金之按出虎水也。得按出虎水之所在。則金上京之所在。不難知矣。果於今阿城縣南。得一古城。俗名曰白城者。卽金之上京也。此又一事也。吉林省境可資證史之地方甚多。但能細心求之。則所得必不少。此其二。

研究東北文獻之重要。既如上述。再進言其研究之方法。

一分類。學問之道。不外綜合與分析二端。不綜合無以窺其全。不分析無以極其深。以研究一國家之文獻爲對象者。文獻通攷是也。此謂之綜合。以研究一地方之文獻爲對象者。如今日不佞所言之東北文獻是也。此之謂分析。然文獻通攷中。有帝系封建田賦地理經籍等二十四類。專就一類言之。是謂綜合中之分析。而不佞所言之東北文獻。其中亦包有地域山川典籍人物金石等類。是謂分析中之綜合。今日講科學者。崇尚分類法。而講東北文獻者。亦當采之。今試聚若干學者。分爲數組。一組研究輿地。一組研究典制。一組徵考人物。一組徵考文藝金石。有所疑則互相參稽。有

所見則互相印證。如此爲之。則有事半功倍之效。此之謂分類。

二博考。分類之法既定。次宜博考。蓋學問之道。始則由博返約。繼則因約求博。譬之行路。自奉天適黑龍江。或取途於東省鐵路。或取途於洮昂鐵路。任行客之自便。而皆能達其地。所謂博也。然無論取途何路。不能同時併行兩路。是之謂由博返約。取途於東省一路。可謂約矣。然經過之驛站以十數。至哈爾濱站下車者。未知他站之何若。至三岔河站下車者。亦未知哈爾濱站之何若。必也到站卽下車。一。身履其地。斯謂之真知真見。此之謂因約求博。博約之界說既定。則分類之後。所謂博考。乃約中之博。非博而又博也。茲取一事爲證。遼金之世有寧江州。在吉林省。爲駐兵重地。始則高江村以爲卽今烏拉街。言之似成理。驗之於史書則不合。繼則楊大瓢實謂在今額赫穆站。其誤彌甚。近人景先生方和謂卽今伯都訥舊城。得其似矣。亦復未確。最後讀吉林通志。謂卽今東省路線之石頭城子。雖不敢謂其必確。然證之前史行軍所經。無一不合。又其附近之地。別無古城可以當之。故知其尙能近實也。考求一地。必徧讀遼金二史。扈從東巡日錄。柳邊紀略。吉林通志及近人筆記多種。而後能定。讀書少者。不能知也。此之謂博考。

三求真。遇事求真。爲人類之天性。小兒知識初啓。見一事物。卽詢究其根原。雖極粗淺。亦含有求真之意。文獻之學。專爲考求古事。單文孤證。憑空臆度。遂懸斷千百年前之事。以爲如是。或未身履

其地。驗之以目。專信古事。因訛承訛。未有能得其真者。居東三省者。皆知白山黑水之名。然考求其真義。殊不如一般學者之所云。契丹國之謂長白山爲白衣觀音所居。其山禽獸皆白色。又康熙間遣大臣往視。謂山巔不生他樹。草多白色。不知長白山之地帶極寒。以其上有終古不融之雪。自遠望之。山成白色。所以名爲長白。此本不刊之義。無可疑者。然非身至其地者。不能知也。松漠紀聞謂黑水發源長白山。舊云粟末河。其水掬之色微黑。又以其上下仍混合多水。故謂之混同江。故古人之所謂黑水。卽今之松花江也。靺鞨六部中有黑水部。唐置黑水府。皆在松花江流域。必知黑水爲松花江之異名。於是黑水部黑水府始有著落。今人誤以黑龍江當黑水。又以松花江黑龍江二水合流。以下謂之混同江。皆不符於原義。此又宜正名之一事也。前人嘗以黃龍府在今奉天省之開原。不知開原本作開元。元之開元路在今吉林省境。亦卽黃龍府之所在。明初徙開元治城於奉天省境。又改開元作開原。故後人誤以開原爲黃龍府之所在。凡此非細心求之不能知。此之謂求真。以上所述研究之方法。不過擷舉數例。以明梗概。若再有進於此。須聚同志若干人。組織一東北文獻學會。分組探討。則所得必什伯千萬於此者。日本人士因研究朝鮮古史。在漢京組一朝鮮研究會。發刊書籍多種。皆極有價值。近年又在大連組織滿蒙文化協會。所得之成績亦復甚佳。外人且如此。吾人豈可甘居人後乎。望同志諸君。一爲留意及之。

學

孔

夏清



1931

觀堂雅例訂

夏清貽

王靜安先生國維所著爾雅草木蟲魚鳥獸釋例刊入遺書初集。其別爲一卷者。初稿也。觀堂集林卷第五。又刪成上下兩篇。刪證而存其例。故例證惟初稿爲具。是書蓋現代所謂以科學方法整理舊學者。允足爲後學開法門。其由聲韻以明訓詁之說。所謂三百年來小學極盛之結果。洵非虛語。願貽於所舉例證。反覆三四。而終覺有所未安。自恨當靜安健在時。未遑治此。今者安得起諸九原而揚榷之。旣又念靜安勅立條例。固將引厥端緒。以待後人之紬繹。析疑欣賞。正屬吾曹。然則條舉所疑。以諗竝時治斯學者。固宜爾也。如曰翹其短以相訾。則靜安之學。自有千秋。疇能增損其毫末。貽雖無似。猶能喻之。茲先節錄釋例原文。而綴臆說於次。

物名有雅俗。有古今。爾雅一書。爲通雅俗古今之名而作者也。其通之也。謂之釋。釋雅以俗。釋古以今。聞雅名而不知者。知其俗名。斯知雅矣。聞古名而不知者。知其今名。斯知古矣。雅名多別。俗名多共。雅名多奇。俗名多偶。

此全篇之總例也。所謂雅俗古今者。雅古而俗今。非雅名俗名之外。別有古名今名也。顧猶有一總例。爲靜安所未嘗顯言者。曰所出字爲雅名。而所以釋之者爲俗名。換言之。若曰雅名多先。俗

名多後。雅名多在上。俗名多在下。徵諸所引證者。確然可見。例如櫬木莖。櫬梧。謂之雅與雅同名。而別以俗。蓋謂櫬爲雅名。所出字也。所先也。在句之上者也。木莖爲俗名。所以釋之者也。所後也。在句之下者也。櫬亦爲雅名。梧亦爲俗名。櫬與櫬同。故曰雅與雅同名。木莖與梧不同。故曰別以俗名。則其謂一語之中。先雅後俗。上雅下俗。較然矣。

櫬雅而木莖俗。櫬奇而木莖偶。櫬別而木莖共。此本篇以爲正例者也。然如櫬梧。櫬雅而梧俗。而雅俗俱奇。如薜蔚。薜蔚雅而英茱俗。卽雅俗俱偶。此例之一變。又如唐棣。棣常棣。唐棣常棣雅而偶。移與棣俗而奇。此例之再變。又如鷺黃。楚雀。倉庚。鷺黃也。旣謂鷺黃雅而楚雀俗。又謂倉庚雅而鷺黃俗。鷺黃之爲雅爲俗。隨所在而異。此例之三變。然則與其謂以奇之與偶。別之與共。爲雅俗之標準。不若以先後上下爲標準之不變也。蓋全篇所引。不在句首而以爲雅名者。惟雉之暮子爲鷓一語。則以不能以雉之暮子四字爲雅名故耳。

雅名俗名之稱。靜安之勑例也。郭注於椴木莖。櫬木莖下。曰別二名也。於唐蒙女蘿。女蘿菟絲下。曰別四名。許書於菲芴。葍稌。皆互相爲訓。蓋以彼釋此。以此釋彼。有彼此之別。而絕不云有古今雅俗之殊。是靜安斯例。無徵於古。卽以古今雅俗言之。熒火卽炤。卽炤乃詩之熠燿。未必熠燿之名。今於熒火。蝙蝠服翼。未必蝙蝠之名。雅於服翼也。且如芣苢。馬鳥。馬鳥車前。芣苢。信雅。而

車前信俗矣。馬鳥不將亦雅亦俗。非雅非俗乎。蝶螻蜥蜴蠃蜒守宮也。蝶螻雅而守宮俗。蜥蜴蠃蜒不猶之馬鳥乎。靜安曰。雅俗古今之分。不過時代之差。其間固無界限。蓋亦自覺其例之不能成立。竊謂與其謂爲時代之差。無甯謂爲地域之別。蓋彼此相釋。不必非同時之名也。然則雅名俗名之云。殆不可泥。此爲全篇之總例。故首訂之。以下則隨文攷辨焉。雅與雅同名而異實。則別以俗。

楊枹薊草 楊徹齊棗木

既謂楊枹薊與赤枹薊同物。是以楊爲雅名。而枹薊爲俗名也。此云雅與雅同名。則必楊爲徹齊棗之雅名。而後可。然釋文楊徹作楊徹。翟氏補郭曰。齊地所產之棗。其方俗謂之楊徹。是楊與楊徹。不得云雅與雅同名也。當引釋木之楊蒲柳。

箭王蕓 箭山莓

說文王蕓字作蕓。山莓字作箭。然則兩雅名本不同也。

漆虎杖 漆委葉

委葉字。詩及說文均作茶。良耜正義引舍人曰。茶一名委葉。然則委葉與虎杖。其雅名本不同。而與苦菜茅秀字同也。

莞苻離 藿說文引作莞

此据說文以正雅字。故謂芄蘭之雅名莞。與苻離之雅名莞同也。然依說文。則苻離之字作曉。曉莞不同字。依雅文。則莞藿不同字也。取舍之間。莫測其故。如曰說文引作莞。說文固不謂引雅文也。

須葑菘 須菴無

菴無。陶注本草云。呼為酸模。不謂為須。須之為雅名無徵也。須葑菘。郭注據孫炎耳。說文作葑須。從詩谷風傳。葑須也。是讀葑須連文。鄭箋及坊記注。言葑不言葑須。是讀須從連文也。葑方言作豐。郭注。豐舊音蜂。今江東音嵩。字作菘。菘正須從之合聲。是雅文須葑二字誤易其次也。謂兩須字為雅名相同。殆未深攷。

蔞葵繁露 中馗菌

靜安謂蔞葵中馗。皆椎之音變。蔞葵大莖小葉。菌之端有蓋。皆與考工記玉人之大圭杼上終葵首相似。蓋謂繁露與菌之雅名字異而音義同也。張氏文虎引本草。落葵一名繁露。陶宏景名醫別錄。落葵一名承露。謂絡言其蔓繁露者。其子纍纍如冠上繁露然。此蓋絡譌為終。又从艸作蔞耳。即如郭注大莖小葉。何由得似杼上之終葵。且又奚解於繁露也。中馗菌者。釋文引舍人本作

中鳩。讀屬上。以菟奚類東中鳩爲一語。繭小者菌爲一語。則中鳩菌本非一語矣。卽如郭讀。俞氏
樾謂本當作中鳩地。葷小者菌。不則補爲中鳩大菌小者菌。不則刪爲中鳩小者菌。而如今本中
鳩菌小者菌。則不可通。是兩語文字。均待考定。靜安遽列入雅同俗異之例。殆未之思也。

鷓天鷓 雉之暮子爲鷓

郭注。今江東名之天鷓。音綢繆。說文鷓天鷓也。雉之暮子。說文作鷓。是二者本非同名。

燕白脰鳥 燕燕駟

小爾雅云。白項而羣飛者。謂之燕鳥。董氏瑞椿曰。當本作燕鳥白脰。自鳥字誤移於下。鄭樵注乃
以爲白頸燕矣。案白頸燕固所未聞。若以燕爲雅名。而白脰鳥爲俗名。則白脰鳥何由名燕。義不
可解。燕燕駟之上文爲鴛周。說文鴛周燕也。詩疏引舍人曰。鴛周名燕。燕又名駟。孫炎曰。別三名。
王氏引之曰。當讀爲鴛周燕。燕駟。毛傳燕燕駟也。此自釋詩之燕燕。雅文之燕駟。此自釋鴛周燕。
不得執彼例此。是當作燕駟也。靜安因仍譌誤。未遑考正。然燕鳥與燕。本不同名可知。
俗與俗異名而同實。則同以雅。

樓鳥階 樓橐舍

橐舍之樓。郭注未詳。釋文作樓。是雅名未必同也。王氏筠謂。樓亦滕之段借字。舍爲函之段借字。

藁或借爲胍朒字。皆謂葶之未開放者。然則與樓烏階郭注所謂可以染阜之烏杷。名實俱不同矣。

雅與雅異名而同實。則同以俗。

楊枹薊 赤枹薊

郭注於楊枹薊。但言薊而未及楊枹。於赤枹薊下。乃云卽上枹薊。是郭注固謂楊爲枹薊。故靜安以爲同其實與俗名也。然以楊爲枹薊之雅名。則可以赤爲枹薊之雅名。疑於不詞。赤言其色。色麗於物。不能獨立以爲物名。疑赤枹薊與釋蟲之土鼃鼃草鼃鼃同例。謂枹薊之赤者耳。非以赤爲枹薊之雅名也。

離南活芎 倚商活脫

離南倚商。旣以爲同物。而入此例矣。乃又曰。離南倚商。昔人謂爲一物。然無確證。活脫之義亦未詳。蓋又入諸異類同名之例故也。旣以爲同物。又以爲異類。所見無乃不定。其實倚商下郭注曰。卽離南也。釋文脫又作芎。則郭陸皆謂爲一物。自來別無異說。

或雅與俗同名異實。則各以雅與俗之異者異之。雅與俗異名同實。則各以其同者同之。

以上三類。或同雅名。或同俗名。此則雅名同俗。俗名同雅。換言之。則上三類爲上同或下同。此則

以甲之上同乙之下。或乙之上同甲之下者也。夫所謂雅俗之名互同者。論其實則不同。卽異。兩言而決。故當以同名異實以其異者異之爲一例。舉證以明之。以異名同實以其同者同之。別爲一例。復舉證以明之。庶幾釐然不紊。今乃并兩例爲一談。則凡名之上同乎下。下同乎上者。納諸斯例而無不合。然其所引十五證。遂無由別其同實與否。無乃類於滑稽炙輶之所爲。乖釋例之本旨也夫。

莽馬帚 莽莽

馬帚之字作莽。莽之字作莽。各本無異文。非同名。

椴柂 櫪椴

椴柂字从段。櫪椴字从段。各本皆然。本非一字。江氏藩謂椴柂字亦當作椴。椴爲說文所無故也。未爲定論。若改櫪椴字爲椴。則未之前聞。

櫪虎梟 楓櫪櫪

說文。楓木也。厚葉弱枝善搖。一名彘。彘木葉搖白也。郭注但言楓。不言櫪或櫪櫪。潘氏衍桐曰。南都賦李注。上林賦張注。史記司馬相如傳索隱引舍人注。卸覽十一引孫炎注。皆不重櫪或彘字。疑郭始誤重。案郭注亦未言櫪櫪。則不知誰始重之。王氏引之。謂韻會及邢疏引作櫪櫪。當據以

補說文。若然。則當與比葉委葉同例。必不重櫛字。乃可與虎鼻雅俗同名也。

强蚺 蛄蟹强蚌

郭注。建平人呼爲蚌子。音羊姓。釋文謂郭音亡婢反。是强與强蚌。不得爲同名矣。說文作强羊。强羊之合聲。仍是强音。靜安當依說文。故以爲雅與俗同名也。然謂奇字與偶字爲同名。本篇中僅見於此。

凡雅俗多同名而稍變其音。

雅俗之名同音者。

蓐蓐 萃苻其大者蘋

蓐蓋蓐之譌。苻亦萍之譌。

髡櫛 柚條

櫛說文作櫛。椀木未析也。齊民要術有髡柳法。又云大樹髡之小則不髡。是櫛與髡皆析薪之事。非木名也。郭注以柚爲櫛。柚之柚而無解於條。俞氏樾曰。柚者粵之段借字。說文粵木生條也。禹貢草絲木條。卽此柚條。是柚條亦非木名也。靜安於下文亦云蓐蓐苗柚條。皆有抽達之義矣。髡櫛柚條皆非木名。自無雅名俗名之可言。

椴

椴从段聲。施从也。施不成字。檀弓鄭注引作施。是也。从也聲。段聲也。聲相去絕遠。說文段从耑省聲。也从入聲。耑聲入聲。仍復懸殊。椴唐韻徒玩切。施式之切。聲紐亦異。不知椴施二字。何由得為。稍變其音與同音也。惟施俗以為枕字。枕唐韻徒可切。乃得與椴之徒玩切同紐。靜安通人。乃以施為枕歟。

祝州

祝州木鬣柔英。郭注云皆未詳。郝氏懿行讀為祝一名州木。鬣一名柔英。云齊民要術引南方記之州樹。即州木矣。又謂鬣顛棘與鬣柔英疑同類。是不得截祝州二字。以為雅俗同音也。董氏瑞椿曰。釋文祝本作祝。祝州木乃釋樂文。錯簡於此。說文祝樂木空也。釋畜白州驪。郭注州竅。竅亦空也。州木即空木之謂。當在所以鼓祝謂之止句上。此雖未為定論。要亦斷祝州木為句。

媿蛹

媿說文讀若潰。唐韻胡罪切。蛹余隴切。聲紐不同。集韻媿又音媿。顏氏家訓與虺通。媿虺與余隴切之聲紐。仍復不涉。至媿从鬼聲。蛹从甬聲。甬从弓用聲。終不能得其聲通之由。乃謂媿蛹同音。或稍變其音。何也。

雅俗之名有參差。而二字或二字中之一。與其他名音相近者。

熒委萎

繫皤蒿之繫皤。蔕虎杖之蔕虎。痲懷羊之痲懷。芑蔗芑之芑與蔗芑。荅接余之荅與余。皆所謂音相近也。至熒之與委萎。不知其音相近之所在。阮氏元謂當依釋文作萎萎。俞氏樾謂當作萎萎。玉篇作萎萎。江氏藩謂當依太平御覽九百九十一所引吳普本草作女萎一名葳蕤。然無論作萎萎萎萎葳蕤或女委。要皆與熒聲韻迥殊。無由闌入此例也。

困極絳

釋文極居業反。絳施音絳。則旁从夊。極絳自爲雙聲字。孫音蒲空反。則旁从夊。廣韻一東蓬紐下。引爾雅正作絳。與孫合。然無論爲絳爲絳。要皆與困聲韻絕遠。不當入此例。

凡俗名多取雅之共名。而以其別別之。有別以地者。則曰山。曰海。曰河。曰澤。曰野。更細別之。則曰桑。曰樗。曰棘。曰欒。曰蕭。曰茅。

梨山檣

楊氏賡元曰。漢書音義。子虛賦張揖注。皆引爲離山梨。按郭注。卽今梨樹。是亦以梨釋檣。當本作檣山梨也。如此。乃與靜安雅名別俗名共之例尤合。

有別以形者。形之最著者曰大小。大謂之荏。亦謂之戎。亦謂之王。小者謂之叔。謂之女。謂之婦。婦謂之負。

蒙王女

今本作玉女。唐石經及雪窗本作王女。靜安入諸此例。蓋本錢氏大昕說也。按錢說。女蘿之大者名王女。靜安既曰小謂之女。而以女蘿當之。女蘿者小蘿也。女蘿之大者不曰大小蘿乎。蒙王女不幾曰蒙大小乎。女蘿之大者可曰王蘿。不得曰王女。詩正義引孫炎曰。蒙唐也。則即唐蒙女蘿矣。又曰一名菟絲。一名王女。是王女必別有取義。非大小之謂也。

草蠹負蠹

負蠹譌字。各本皆作負鑿。草蠹者詩之草蟲。負者阜之段借字。說文作負鑿。蠹者蝗也。說文蠹蝗互訓。詩釋文引陸疏云。草蠹一名負鑿。大小長短如蝗而青也。不小於蝗。即不得謂爲小蠹。亦非鑿之小者之謂。然則此負固段爲阜。非段爲婦而有小義也。

虹蜺負勞

上文郭注云。孫叔然以方言說此義。蓋方言曰。螳螂謂之髦。或謂之虹。虹既上屬。則此自作蜺。負勞矣。其爲蟲也。方言謂之蜻蛉。螂蛉。淮南高注謂之蜻蜒。郭注方言云。六足四翼蟲也。江東名爲

狐黎。古今注云。青亭小而黃者曰胡黎。一曰胡離。郝氏懿行曰。今呼赤色者為火壺盧。即紅胡黎之聲轉也。大而青者順天人呼曰馬郎馬。古讀如姥。姥負音近。郎勞聲轉。按負勞。狐黎馬郎。皆一聲之轉。古來有此名。而無定字。不可以字義求。如曰負為婦。有小義。勞為何物。而可云小勞乎。

蟠鼠負

說文作蟠鼠婦。爾雅釋文。負又作婦。陸疏云。鼠婦在壁根下。窺底土中生。似白魚。然則謂之鼠婦者。殆本草陶注所謂好在鼠壤中故耳。如曰婦負。皆有小義。則郭注所謂瓮器底蟲者。豈小鼠之謂乎。

鱖魚鱖婦

鱖婦。譌字。各本均作鱖婦。王氏引之。江氏藩。潘氏衍。桐均謂鱖一名鱖。鱖一名鱖。以鱖婦釋鱖。鱖者非是。釋文。鱖婦本亦作厥婦。鱖章西反。段氏玉裁謂鱖音同婦。鱖音近。鱖音近。郝氏懿行從之。又引爾雅翼。謂之婢妾魚。其行以三為率。一頭在前。兩頭從之。若媵妾之狀。故以為名。此謂鱖有婦義矣。字固不作婦。亦不謂有小義。固不以鱖鱖為小鱖也。

鸚負雀

郭注。鸚鵡也。善捉雀。因名云。然則負雀之云。當與鬻桑剖葦同例。信知鸚非小雀矣。何可闌入此。

例。

大者又謂之牛。謂之馬。謂之虎。謂之鹿。

蠃馬蠃

今本作蠃馬蠃。唐石經作蠃馬蠃。未有作馬蠃者。郭注云馬蠃。俗呼馬蠃。亦非蠃字。馬蠃與馬蠃。蠃與蚘。皆疊韻相通字。若作蠃馬蠃。無由通矣。廣雅。馬蠃。馬蠃也。方言。馬蠃。其大者謂之馬蚘。郭彼注。蠃音弦。蚘音逐。郝氏懿行曰。蠃卽蠃之異文。蠃卽蠃之轉聲。蠃乃郭注蠃之譌字。要之非雅文也。靜安以馬蠃爲大蠃。當本方言。然方言其大者固曰馬蚘。非其大者亦曰馬蠃也。

燕虎杖

郭注。似紅草而蠃大。此大謂之虎之義所本也。然謂虎杖爲杖之大者。紅草不聞有杖名。則非此例也。當與馬帚或雀弁虺牀爲類。

小者謂之羊。謂之狗。謂之菟。謂之鼠。謂之雀。

蠃狗毒

郭注。樊光云俗語苦如蠃。說文解字繫傳。以爲今狼毒也。按狗毒非小毒之謂。則非小謂之狗之義也。狗毒當與杭魚毒同例。

有別以色者。則曰皤。曰白。曰赤。曰黑。曰黃。以他物比其色。則曰藎。曰烏。

藎藎茅

郭注。藎華有赤者爲藎。藎藎一種耳。說文。藎茅。藎也。一名舜。又舜艸也。楚謂之藎。秦謂之藎。靜安謂以他物比其色曰藎。與烏同例。是謂藎爲茅之色似藎者矣。藎爲何色。且藎與茅非一種。而與藎一種。藎茅則藎耳。非似藎之茅也。然則藎茅云者。非以他物比其色也。

瓊烏蒼 澤烏蒼

監本作澤烏瓊。此從唐石經。本錢氏大昕說也。郭注。上云未詳。下云卽上瓊也。莫名其妙爲何物。邢疏曰。瓊生於水澤。郝氏懿行引爾雅圖云。作莖歧出。葉如蕙。華生葉間。在水石側。不聞其色。黑似烏也。然則亦非以烏比其色也。

櫻烏階

郭注。卽烏杷也。子連相著。狀如杷齒。可以染皂。陳藏器本草。謂之狼杷。其謂爲子可染皂同。此謂以烏比其色。誠合矣。然如靜安取雅之共名。而以其色別之之例。則俗名之下一字。當爲雅名爲共名。如黑黍赤苗之類。階爲何物。而曰烏階乎。

有別以味者。則曰苦。曰甘。曰酸。有別以實者。則草木之有實者曰母。其無實者曰牡。實而不成者曰

童。

菌貝母

郭注根如小貝。員而白。本草陶注。形似聚貝子。故名。以葶麻母例之。葶爲麻之有實者。故曰麻母。菌則其根似聚貝而已。非貝之有實者之謂也。

其他偶名。皆以其物德名之。有取諸其物之形者。有取諸其物之色者。有取諸其物之聲者。有取諸其物之用者。有取諸其物之生活習慣者。有取諸他物。或取諸生物。或取諸非生物。

卷耳苓耳

說文。苓卷耳也。則雅文當作卷耳苓。郭注。苓耳。形似鼠耳。廣雅。苓耳蒼耳。皆與許異。靜安謂取諸生物以爲俗名。謂以耳爲名也。然謂耳爲俗名。而卷與苓爲雅名歟。抑卷耳爲雅名。而苓耳爲俗名歟。與他證似又有別焉。

蜾蜬

靜安謂蜾蜬爲取諸非生物以爲蜾之俗名。說文作蜾復陶。魯語韋昭注同。郭注但釋蜾。不釋蜾。邢疏郝疏均不言蜾蜬爲何物何義。然則靜安以蜾陶爲非生物者。不知以爲何物也。

鯨鱗刀

郭注今之鯨魚也。亦呼爲魴魚。釋刀不釋鯨鱧也。郝氏懿行曰。賈疏引孫氏注爾雅。刀魚與鱧別。則讀鯨鱧相屬。刀別爲句。郭亦當然。靜安殆本此說。故謂以非生物之刀爲鯨鱧之俗名也。然與上文偶名之云不合。鯨鱧連文。古亦無徵。郝疏又曰。御覽引魏武四時食制曰。望魚側如刀。望魚卽鱧。鱧望聲轉。望古讀如芒也。江氏藩曰。鯨當是鯨之譌字。是以三字別三名也。鄭注鼈人狸物。謂鱧刀含漿之屬。正以雅文蚌含漿。鯨鱧刀爲言。與郭異讀異義。蓋鱧刀連文。而非以爲刀也。其餘或以形狀之詞。其詞或爲雙聲。或爲疊韻。

痲懷羊

郭注未詳。錢氏大昕曰。痲本或作蕘。類篇曰。芋之惡者曰蕘。張氏文虎曰。如錢說。則懷羊當作瓌芋。說文痲病也。一曰腫旁出也。痲卽芋魁義。俞氏樾曰。廣雅釋草。蕘續斷也。名醫別錄。續斷一名槐。槐痲通。懷襄通。此當是草續斷。按如俞說。釋痲與懷而未釋羊也。靜安以懷羊爲雙聲。羊喻紐。懷匣紐。不得雙聲。懷从襄聲。襄从眾聲。眾段氏玉裁讀爲隸。襄與懷同聲。眾隸均定紐。仍不得與羊爲雙聲。卽如張說。則瓌从襄聲。襄从鬼聲。襄與襄同聲。鬼見紐。亦與羊之喻紐無涉。展轉求之。終不知懷羊何以雙聲也。

熒委萎

散盤句讀

方國瑜

十三年冬，清室善後委員會點查故宮器物，報載散氏盤存甯壽宮，謂無價之寶。時余猶未習金石文字之學，惟以好奇心動，翻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讀其文，苦於未曉，乃讀續古文苑孫氏句讀，亦屬茫然，歎金石文字之難識也。後始稍事此學，尤嗜散盤文字。去冬回北平，續學得睹原器於故宮博物院，深引爲快事。惟惜此器文字之結屈磬牙，欲求粗通，作爲散氏盤句讀一文，藏諸篋中。昨見東北蔡鐫第一期，載夏清貽先生散盤釋彙，於字已詳解，然句讀難曉，想讀者亦同此感，故出舊稿稍加修正，以求教於讀者諸君。

關於散盤之考證，余所見者已十餘篇，故不贅述。然有二事當申明者：（一）地名人名不必求合於古典所載，而強改字形。因此器所載之人與地，多不著稱，未必盡見於古典；若強爲之釋，則難免附會也。故依「隸古定」之法，書篆爲楷，知爲人名地名足也，不必強不通以爲通。（二）銘文事跡不必求合於史事，而張大其詞。因此器文字雖多，然所言者，則如夏先生所曰「銘中所表，祇在阡陌封洫間事。」散吳二國，不過當日之小部落，必欲以史事證之，未免牽強。至兩國職官名目之夥，爲一小部落所可容；吳之稱「王」，爲部落首領之號，「王」字在甲骨文金文从「火」，想初與今日川邊酋牧之稱「火頭」「鍋頭」者同一涵意，特後世目爲尊嚴耳。

就此二點觀之，吾人研究散盤，就器論器足也。無已，則參酌王靜安先生說，以其較爲謹嚴，然不欲求其博洽，而至獺祭之譏也。

十九年四月十一日記

用矢撲散邑。

「用」由也，由用同音，經傳互借。「矢」卽吳字，國名。「撲」諸家未釋何意，王靜安曰：「撲之言伐也。」按方言三：「撲，聚也。」廣雅釋詁三：「薄，聚也。」王念孫補：「府，聚也。」撲从業，音當與「撲」「薄」「府」同，故用爲聚。此銘載吳散二國封界事，若釋爲伐，不可與文下通，當以聚意爲是。「散」國名，下文有散氏，則以地名爲氏也。

迺散用田廣上。

「迺」卽乃字。「卽」就也。「散用田」疑爲散原有之田。「廣」地名，廣上疑爲廣地之一部而言，或二字爲地名。阮元以「」爲重文之符號，王靜安以「」與廣爲一字，非是。當從吳大澂說「」爲古文「上」字。蓋廣上原爲散國之田，後被吳侵略，至此還之，另行二國封界，故下文有吳國付散田器之誓，又二國參與此事之「有司」具有「廣上田」之官，當一爲舊任，一爲新任者。上二句述此次封界之緣起，以目下文。

自滄涉以南，至于大沽一弄。

「滄」水名，諸家所釋不同。依字形當作滄。「大沽」或以爲地名，或以爲水名，兩可。「弄」王靜安說：「乃拳之古文，亦卽封字。」甚是。小爾雅廣詁：「封界也。」周禮大司馬鄭注：「立封於疆爲界。」籀文封作「𡗗」，从丰从土，言封土爲界，與此銘「弄」字意同。

以陟二弄，至于邊柳。

「邊柳」地名，或指以山旁之柳林爲界。下文有封于「某地桂木」「某地道」，皆「在望」之處。復涉滄陟，雪戲冢。

「雪」諸家以爲雩字地名，按當爲山名。「戲」孫星衍曰：「讀爲徂。」是也。釋名釋姿容：「戲，往又取也。」戲徂一聲轉。「冢」王靜安曰：「卽遠字，高平曰冢。」是也。此言陟至雪之高處。

陝以西。

「陝」地名。

弄于散臚桂木。

「散臚」地名。「桂木」地名，或指散臚之桂木成林處，俱可。

弄于若迹。

「若迹」地名。王靜安疑迹爲「遼」字，然形似「迹」字；下文「若」山名；若迹，或言若之山麓，亦可通。再于若道。

「若道」地名，亦或指若山之道；下文有「某地道」數見。內陟若，登于厂淥。

內之言納，入山也。「若」當爲山名。「厂淥」疑指若山旁出水之處。再剖柝，陟陵，剛柝。

「剖」疑借爲堵。「柝」地名。「剖柝」言柝之堵。「陟」地名。「陟陵」言陟之陵。「剛」孫星衍說「借爲岡」。「剛柝」言柝之岡。

再于策道。

「策」地名。「策道」言策之道。

再于原道。

「原」地名。王靜安釋爲原，疑當从水，阮元釋是也。「原道」言原之道。

再于周道。

「周」地名，非姬周之周。「周道」言周之道。

以東，弄于將東疆；

「將」地名，「疆」省疆之土字，當爲一字。「將東疆」言將之東疆。右還，弄于廣上道；

「廣上道」言廣地之道；

以南，弄于卻迹道；

「卻迹」地名，或卻爲山名。「卻迹道」或言卻山麓之道。以西，至于唯莫，廣上井邑田。

「唯莫」地名。「井邑田」疑指有井田之區，屬於廣上者。言封至于此兩地，而省弄字。自槁木道，左至于井邑，弄；

「槁」孫星衍曰：「借爲喬」疑槁爲木名。「槁木道」言植槁木之道。「井邑」疑爲有井田之處。自槁木道，至井邑，作弄。

道以東，一弄；

「道」指槁木道。

還以西，一弄；

亦由槁木道還西。

陟剛三弄；

「剛」借爲岡。

降以南，弄于同道；

「同道」疑槁木道，道同而無槁木之處。

陟州剛，登柝，降械，二弄。

「州」地名，「州剛」言州地之岡，「柝」地名，上文有剛柝，則柝地有岡，故曰登「械」地名，于

三地設二弄焉。

以上記封界地點，分爲一段。

矢人有鬪；

「矢」爲吳字，「鬪」借爲司，「有鬪」言有掌職者。此下列舉吳國參與封界之人，以此句目下文。

廣上田，薰且，敷，武父，西宮襄；

「廣上田」卽掌廣上田之官，「薰且」人名，「敷」人名，「武父」人名，「西宮襄」人名；

「襄」字從孫星衍釋，因字形較近，計廣上田官四人。

豆人虞巧，彙貞師氏，右相小門人譌。

「豆」地名，疑屬吳國。「虞」王靜安曰：「官名，禮記射義有虞爲樂官。」「巧」借爲考人名。「虞巧」卽虞官名巧者。「彙」疑借爲祿，璽印有「司錄」爲官名。「貞」人名。「彙貞」卽官名貞者。「師氏」官名，不言爲何人。「右相」官名，不言爲何人。「小門人」王靜安曰：「官名。」「譌」人名。「小門人譌」卽小門人官名譌者，計豆屬五人。原人虞葬。

「原」地名，疑卽上文封於「原道」之地。「虞」亦官名。「葬」人名。「虞葬」卽虞官名葬者，計原屬一人。

淮，嗣工虎，孝，龠，豐父。

「淮」地名。「嗣工」借爲司空，官名。璽印有「司工」卽司空。「虎」人名。「嗣工虎」卽司空官名虎者。「孝」人名。「龠」人名。阮元曰：「蘇之省。」「豐父」人名。三人不稱官職，計淮屬四人。

唯，人有嗣荆巧。

「唯」地名，疑卽「西至于唯莫之地」。「有嗣」卽唯地有司之官。「荆巧」人名。「有嗣荆巧」

即有司官名荆考者。計唯屬一人。

凡十又五夫。

吳國參與封界事者十五人，如上所計數。

正釐上矢舍散田。

「正」言正經界，正釐上之為吳舍為散田，即此次封界之本意。以下再言散國參與此事之人。

詞士弟，鬲，詞馬，鬲，慶，邦人。

「詞士」借為「司徒」，璽印有司土官名「弟鬲」人名，司徒之官名弟鬲。「詞馬」即司馬官名鬲。

慶人名，司馬之官名鬲。稱邦人者，蓋「弟」與「弟」為地名，用為姓氏，猶言「弟人」「鬲人」也。計

邦人二。

鬲工，駮君，宰德父，散人。

「鬲工」即司空「駮君」人名，司空之官名駮君者。「宰」官名「德夫」人名，宰之官名德夫者。稱散

人者，蓋為散國都邑之人也。計散人二。

小子。

「小子」王靜安曰「官名。周禮夏官有小子。」書酒誥「邦君御事小子」小子亦官名。此不言何名。亦不言何地人。然當爲散國之官。計不稱地名散官一人。

廣上田戎枝父。效果父。

「廣上田」卽廣上田官。「戎枝父」人名。「效果父」人名。二人爲廣上田官。計廣上田官二人。絃之有翮。燾。

「絃」地名。「有翮」卽「有司」官名。燾人名。有司之官名。燾者。計絃屬一人。州。燾。

「州」地名。疑卽上文「陟州岡」之地。「燾」人名。不稱官職。計州屬一人。條。從。鬻。

「條」地名。「從」疑爲侍從者。「鬻」人名。或從鬻二字爲人名。不稱官職。計屬一人。凡散有鬻十夫。

散國參與封界者有十人如上計數。

以上記參與封界之人。分爲一段。

唯王九月辰在乙卯。

乃爲圖。

言封界議定而作圖存證。

矢王于豆西宮東廷。

「豆」地名，疑卽上文「豆人虞考」之地。封界圖蓋作於豆之西宮東廷。

（此下蝕去半行）

乃左執釁。

「釁」字從阮元釋，未審何器。

史正中農。

「史正」疑爲官名。「中」卽仲字。「中農」疑爲人名。王靜安曰：「史正中農或卽紀此事之史」接近是。

以上記作圖，分爲一段。

按散氏盤，高八寸五分，深四寸五分，圍六尺四寸，重四十斤。（金石萃編說）銘十九行，每行十九字或二十字，蝕去半行，今得三百五十五字。自第一行第一字至第八行第十六字，爲一段，言封界事。自第八行第十七字至第十四行第四字，爲一段，言封界參與人。自第十四行第五字至第十

「小子」王靜安曰「官名。周禮夏官有小子。」書酒誥「邦君御事小子」小子亦官名。此不言何名。亦不言何地人。然當爲散國之官。計不稱地名散官一人。

廣上田戎戎父。效栗父。

「廣上田」卽廣上田官。「戎戎父」人名。「效果父」人名。二人爲廣上田官。計廣上田官二人。

茲之有鬪橐。

「茲」地名。「有鬪」卽「有司」官名。橐人名。有司之官名橐者。計茲屬一人。

州。橐。

「州」地名。疑卽上文「陟州岡」之地。「橐」人名。不稱官職。計州屬一人。

條。從鬪。

「條」地名。「從」疑爲侍從者。「鬪」人名。或從鬪二字爲人名。不稱官職。計屬一人。

凡散有鬪十夫。

散國參與封界者有十人如上計數。

以上記參與封界之人。分爲一段。

唯王九月。辰在乙卯。

乃爲圖。

言封界議定而作圖存證。

矢王于豆西宮東廷。

「豆」地名疑卽上文「豆人虞考」之地。封界圖蓋作於豆之西宮東廷。

（此下蝕去半行）

乃左執釁。

「釁」字從阮元釋未審何器。

史正中農。

「史正」疑爲官名。「中」卽仲字。「中農」疑爲人名。王靜安曰「史正中農或卽紀此事之史」接近是。

以上記作圖分爲一段。

按散氏盤高八寸五分，深四寸五分，圍六尺四寸，重四十斤（金石萃編說）銘十九行，每行十九字或二十字，蝕去半行，今得三百五十五字。自第一行第一字至第八行第十六字爲一段，言封界事。自第八行第十七字至第十四行第四字爲一段，言封界參與人。自第十四行第五字至第十

八行第七字爲一段。言吳人誓詞。以下爲一段。言封界議定作圖。其文質樸。又多人名地名。故最難識。余作句讀。未敢以爲定論也。

十八年十月十三日記



顏墓考

沈彭齡

前閱中國哲學史。略謂「顏習齋先生之父。幼戍遼東。久不歸。後先生尋父墓。得之於瀋陽城北。招魂題主而歸。」

又考清史稿儒林傳一：「顏元。字易直。博野人。明末。父戍遼東。歿於關外。元貧無立錐。百計覓骨歸葬。世稱孝子……」

予瀋陽雜詩云。畫橋荷塢碧潺潺。花泊清渠更幾彎。瀋陽城北有蓮花泊。夏日蓮花盛開。游人集焉。故花泊觀蓮為瀋陽八景之一。今蕪沒矣。不見

顏家舊陵址。霜來紅葉滿秋山。即詠此也。

旋考顏習齋年譜。門人李堪纂。王源訂。乃得其詳。知先生父墓。確在瀋陽城北韓英屯。頃問友人張鏡玄君

云：「我家於此屯。今仍舊名。但有大韓英屯小韓英屯之分。顏墓之葬處。究未得之。」戴葵甫先生

云：「大韓英屯西北里許。早年有一孤塚。後為牧豎所踏平。疑即顏墓。」先生居於大韓英屯。然則

顏墓殆在此乎。

考年譜：「明崇禎八年丁亥三月十一日卯時。先生生。」

先生姓顏。諱元。字渾然。號習齋。父諱昶。博野縣北楊村人。蠡縣劉村朱翁九祚養為子。遂姓朱。

爲蠡人母王氏孕先生十有四月。鄉人望其宅。有氣如麟。忽如鳳。遂產先生。啼聲甚高。七日能翻身。適園發井。因乳名園兒。……朱翁號盛軒。有才智。少爲吏。得上官意。滄桑變。偕衆守蠡城。及劉村有功。妻劉氏無出。

父昶。形貌豐厚。性朴誠。膂力過人。愛與人較跌。善植樹。

丙子。二歲。

丁丑。三歲。

戊寅。四歲。

冬畿內警兵至蠡。先生父不安於朱。遂去關東。時年二十有二。自此音耗絕。

己卯。五歲。

朱翁爲兵備道稟事官。移居入蠡城。

庚辰。六歲。

崇禎十三年。歲凶。人相食。

朱翁納側室楊氏。

辛巳。七歲。

朱翁爲先生訂張氏女爲室。女長先生二歲。博野王家莊李芳潤女。因亂棄野。蠡人張宏文收爲女。至是。宏文爲道標巡捕官。故聯姻。

壬午八歲。就外傳吳洞雲學。傳名持明。能騎射劍戟。

癸未九歲。朱翁日以錢給先生。令買餅餌。先生俱易筆。

甲申十歲。

三月。李自成陷京師。

乙酉十一歲。始學時文。

丙戌十二歲。先生母王氏改適。

庚寅十六歲。朱翁爲先生謀賄入庠。先生哭不食。曰：「寧爲真白丁。不作假秀才。」

癸巳十九歲。朱翁以訟遁。先生被繫訊。作文倍佳。師賈端惠喜曰：「是子患難不能亂。豈凡人乎？」

己酉三十五歲。正月。著存性編。

覺思不如學。而學必以習。更思古齋曰習齋。

二月十四日。行忌祭。大哭。思父益慟。哭十五日。除服。祔主於朱氏祠。

甲寅四十歲。先生既歸宗。（是時朱翁已卒。先生乃復顏姓。）謀東出尋父。值三藩變。塞外騷

動。遼左戒嚴。不可往。日夜悽愴。

庚申四十六歲。

祭祖考。父生牌忽跌仆。如稽首狀。疑父已逝矣。大慟。

乙丑五十一歲。

二月朔日。傳孟州南有信。先生如海蓋（海城蓋平）等處。三月宿遼陽城。出陷翻漿泥中。七日至蓋平。十九日又陷泥中。失履。出過耀州。二十日入海城縣。

二十五日入遼陽。具貼報帖。遍諮詢。不得。三十日復返遼陽。四月二日擬東往撫順。

四日瀋陽有銀工金姓（名定國）者。其婦見先生報帖。類尋其父者。使人延先生至家。問先生尋親緣故。先生泣訴。婦驚泣曰：「此吾父也。」先生乃詳問父名字年貌疤識。皆合。婦又言父至關東。初配王氏。無出。繼配劉氏。生己。曾以某年逃歸內地。及關被獲。遂絕。念康熙十一年四月二十日卒。葬韓英屯。因相向大哭。認爲兄妹。先生又出。遍訪故人。如一。八日乃定稅服。……奠告奉主歸。隻身自御車。哭導而行。

此先生尋墓暨招魂奉主之確證也。其父墓之仍在瀋陽。信矣。他日遇屯中父老。儻有稍知顛末者。當再尋其墓處也。

東

瑞

六

和

題

笑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續)

吳廷燮

至元四年	伯撒里	江西行省伯撒里公德政碑仍改至元起之二年寇至南海公始至調度有方期十月蕩平五年災公率有司往救之
五年	伯撒里	
六年	伯撒里	太子華傳拜江行臺監察御史時御史大夫脫歡貪暴劾罷之建奎閣學士院擢典箴
至正元年		
二年	慶童	本傳三遷上都留守又累遷為江西平章南二省平章政事入為上都留守復為上都陽行省平章十年政事至正行省遷平章
三年	慶童	
四年	蠻子海牙	江西志江西行省平章政事至正四五年見虞集南浦驛記
五年	蠻子海牙	完者不花 江西志江西行省平章政事至正五年見虞集南浦驛記

至正六年	完者不花	慶童
七年		慶童
八年		慶童
九年		
十年	花秃堅理不	
十一年	花秃堅理不	道童 本傳以平章 詔仍行省江 西政事
十二年	亦憐真班	星吉 十一月辛亥 為江西行省 平章政事 咸寧王碑公 入都陳致賊 狀脫不悅 奏為江西行 省平章政事 員外置
十三年	亦憐真班	道童 星吉

道童	亦憐真班 本傳至正十四年八月卒	至正十四年
火你赤	二月命江西行省平章火你赤專任征討	十五年
火你赤	十七年四月封江西平章政事火你赤營國公	十六年
火你赤	道童傳至正十八年四月陳友諒攻江西城平章火你赤夜遁	十七年
朵里不花	本傳至正十八年四月甲申陳友諒陷隆興江西省臣道童火你赤遁	十八年
朵里不花	本傳陳友諒陷江西拜江	十九年
朵里不花	既陷之三年玩齋集江西	二十年
普化帖木兒	八月庚子福建行省平章普化帖木兒為南臺御史大夫	二十一年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p>至正二十二年 <small>年</small> 朵里不花 <small>十月壬申江 西行省平章 朵列不花討 八撒老不花 時分省廣州</small></p>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p>二十五年 <small>宋文獻集惠 州何氏先祠 碑何公真武 遷爲江左行 中書省廣後 分省治廣西 合福建改西 爲一省大拜 公資德夫 江西福建行 中書省左丞 乙巳十月部 將與賊通公 出避丁未五 月復之榮祿 制授公榮祿 大夫而右丞 未拜皇明 詔以公舉廣 州</small></p>
<p>二十六年 陳友定 <small>百官志至正 二月置福建 月等處行中 西省按玩齋 書送忽都不 集右丞赴京 花序已合併 師七閩有江 西議至是始 實行之</small></p>	二十七年	<p>二十八年 陳友定 <small>正月 吳湯和陷延 平陳友定被 執</small></p>	

湖
廣

至元十一年	初為荆湖	二月辛亥改 荆湖行樞密 院為行中書 省伯顏史天 澤為左丞相 阿朮為平章 政事於荆湖 右丞相史公 碑領至鄂州 臺不行進還 病不能進還 薨至元十七 年二月七日 史按書月日 者據本紀下 仿此
十二年	伯顏 阿朮	五月辛亥未 中書右丞廉 希憲行中書 省於江陵召 丁亥伯顏召 阿朮罕權行 省事甲辰為 行省參知政
十三年	阿朮 觀	七月甲寅平 章政事 六月辛亥立 行省於鄂州
十四年	阿里海牙	廉希憲 三月召還
十五年	阿里海牙	
十六年	阿里海牙	
十七年	阿里海牙	
十八年	阿里海牙	二月乙亥移 潭州省治鄂 州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至元十九年	阿里海牙		至元二十七年 要束木
二十年	阿里海牙		要束木 五月甲辰中 書省言要束 木以桑哥妻 黨爲湖廣平 章詔誅之
二十一年	阿里海牙		合刺合孫
二十二年	阿里海牙	牧菴集湖廣 行左丞相碑 阿力海涯入 觀上都拜中 廣等處行相 書省左丞相 再省而疾求 見日與夫劇 歸即與夫劇 諛二月十三 五月二十五 日薨上都	合刺合孫
二十三年	阿里海牙	二月辛丑與 魯赤平章政 事 本傳改江西 本紀二月丁 已荆湖行省 平章與魯赤 請入覲詔乘 傳赴闕	合刺合孫
二十四年		要束木	合刺合孫
二十五年		五月癸丑詔 湖廣管內並 聽平章政事 禿滿要束木 節制	合刺合孫
二十六年		要束木	合刺合孫

史格

牧菴集平章
政事史公碑
拜中書右丞
行省湖廣二
十三年要東
木以中書左
丞來湖廣公
明年移江廣
又明年拜西
書左丞俄復
右丞還之湖
廣其與人處
章凡與處四
年拜榮祿大
夫平章榮祿
元惡伏辜而
公亦薨實至
元二年七月
五年秋十八

史格

七月庚戌卒

合刺合孫

元文類劉敏
中順德忠獻
王碑辛卯授
榮祿大夫湖
廣行省平章
政事大德戊
戌九月朝于
上都

闊里吉思

本傳拜湖廣
平討海南生
黎諸峒寨又
明年平之

闊里吉思

闊里吉思

闊里吉思

劉國傑

本傳元貞元
年加榮祿大
夫湖廣行省
平章政事

程鵬飛

雪樓集黃龍
寺修造記富
之主僧德富
以元貞丙申
來首為敗屋
請命于平章
政事程公忻
然主之程公
名鵬飛光山
人今為平章
政事議湖廣
中書省事

闊里吉思

劉國傑

程鵬飛

闊里吉思

劉國傑

程鵬飛

大德二年	合刺合孫	闊里吉思 <small>本傳大德二年改福建平章</small>	劉國傑	也先不花 <small>本傳大德二年遷湖廣行省平章政事八年遷平章河南</small>	程鵬飛
三年		也先不花	劉國傑	程鵬飛	
四年	也先不花	劉國傑	程鵬飛		
五年	也先不花	劉國傑	闊里吉思 <small>經世大典敘錄三月八日闊里吉思爲湖廣平章</small>		
六年	也先不花	闊里吉思 <small>本傳大德五年復拜湖廣平章除年改陝西</small>	劉國傑	程鵬飛	
七年	也先不花	劉國傑 <small>至正集劉平章碑乙巳二月乙未薨</small>	卜鄰吉帶		
八年	也先不花 <small>本傳大德八年遷河南</small>	劉國傑 <small>本傳大德八年還鎮疾篤平章卜鄰吉台率僚屬問之二月卒</small>	卜鄰吉帶		
九年	也先不花 <small>本傳進湖廣左丞相至大二年卒</small>				

大德十年	也先不花	忽刺朮	貫只哥	雪樓集武昌 路觀音閣記 至大二年秋 復以事來 則屋加崇廣 遂刻為記省 宰故丞相也 先不花平章 曰程鵬飛曰 忽刺朮曰貫 只哥
十一年	也先不花	忽刺朮	貫只哥	
至大元年	也先不花	貫只哥	脫完普華	至正集扎刺 爾氏三世功 臣碑河南淮 北蒙古軍都 萬戶察罕帖 木兒言先人 脫顏普華從 征乃顏有功 以行省左丞 相世官都萬 戶仁皇都潛 覃懷擁護有 功拜湖廣平 章政事進左 丞相薨
二年	也先不花 卒	貫只哥	脫完普華	
三年	脫完普華			
四年	亦憐真			
皇慶元年	亦憐真			
二年	亦憐真			也先不花傳 子亦憐真累 拜湖廣左丞 相延祐元年 卒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p>延祐元年 亦憐真 卒</p>	<p>二 年</p>	<p>三 年</p> <p>石抹也先傳 兄瞻德納孫 亦刺馬丹仕 至遼陽省左 丞子倉赤湖 廣行省平章 政事</p>	<p>四 年</p>	<p>五 年</p> <p>斤朵兒只的</p> <p>買住 正月丁亥湖 廣平章買住 加魯國公</p>	<p>六 年</p> <p>斤朵兒只的</p>	<p>七 年</p> <p>斤朵兒只的</p> <p>四月庚辰自 湖廣行省左 丞相降平章</p> <p>阿禮海牙 二月戊寅自 中書平章為 湖廣行省平 章</p>	<p>治至元年</p>
---------------------------	----------------	--	----------------	--	-----------------------------	--	-------------

許之聖 子雄及 謀黃聖 叛	至治二年	忽刺步	誠意伯文集 前江淮都轉 運使宋公政 續記除右司 都事至治三 年從幸上都 六月湖廣行 省平章忽刺 步言廣西岑
	三年	忽刺步	阿里海牙
陽顯 右卿世 族為遼	泰定元年	忽刺步	高昉 滋溪文稿 貞高公碑 定初獲昭 拜榮祿大 湖廣行省 章符節佩 軍歲餘改 浙行省平 政事天曆 五年偕行 至人赴省 薨公諱昉 顯公諱昉 陽右卿族
	二年	忽刺步	曹鑑傳至治 二年授江浙 左右司員外 郎泰定湖廣 年遷湖廣時 承相忽刺步 估勢縱恣
廣襄 平陽尋 章拜湖	三年	別不花	帖木兒補 元文類高昌 王世勳碑帖 木兒補威泰 定中與分順 王買奴分鎮 襄陽尋拜湖 廣平章
化王 來鐵不 會兒補	四年	別不花	帖木兒補 文宗紀致和 元八年發金 辰帝行省平 湖廣事高昌 章政不兒補 化來會
冠自 湖月廣 改前河	致和元年	鐵木兒補	乞住 九月戊戌命 湖廣行省平 章政事乞住 調兵守歸峽 按道園學古 錄曹南王也 世德碑子也 速迭兒今上 還京明年十 月癸卯為河 南行省平章 代乞住移乞 住鎮是乞住 于天歷二年 十月以前已 自湖廣改河
無勞 功師六 卒	天曆二年	劉脫歡	劉脫歡 十一月丁丑 湖廣州縣為 十餘所命八 省平章劉行 歡招捕之新 元史稿甘西 舉傳遷廣西 都元帥府經 歷行省平章 劉脫歡總四 省兵討嶺朝 首招之必降 劉復諫不聽 勞師六年卒

至順元年	劉脫歡	四月戊申詔湖廣平章脫歡討雲南
二年	劉脫歡	瑁瑤不花 十二月辛巳海南建大興龍普明寺湖廣省臣瑁瑤不花董其役
三年	劉脫歡	瑁瑤不花 二月乙巳自湖廣平章行政事為陝西行臺御史大夫
元統元年	脫亦納	五月甲戌賜湖廣行省平章政事脫亦納金虎符
二年	脫歡	探馬赤
至元元年	探馬赤	道國學古錄廣西都元帥章公平獠記今上之元統二年正月寇起三年正月公整軍捕之湖廣平章探馬赤至四年四月辛未以探馬赤為中書平章政事
二年	脫歡	改江浙
二年	那海	十一月壬子以那海為湖廣行省平章政事討廣西叛獠
二年	那海	

至正六年	燕赤	五月甲寅贈 湖廣行省平 章政事燕赤 太傅追封永 平王本紀天 曆二年九月 壬午燕赤大 司徒	至元四年
七年		揭文安公集 寄題湖廣平 章童歸耕亭 海內只今多 賊盜未應賦 畝獨閑情在 奉餞集賢黃 大東河宣撫 後山學士北 詩	五年
八年	苟兒		六年
九年	亦憐真班	十一月庚子 猪賊犯邊湖 廣行省平章 鞏卜班討平 之	至正元年
十年	達識帖穆	九月己巳詔 湖廣平章鞏 卜班領江浙 河南通廣諸 軍討道州賊 平之	二年
十一年		九月甲子湖 廣行省平章 鞏卜班擒道 州賀二州賊 唐大賀二州 五至京誅之 十月已未為 宣徽院使	三年
十二年	和尚	宋文憲集咸 甯王諡忠肅 星吉神道碑 至正二年十 二月陸宣徽 院使四年二 月改湖廣等 處行政中書 平章政事十 二月以中政 院使召還	四年
十三年	朵兒直班	七月丁卯湖 廣參知政事 阿魯灰復武 昌漢陽	五年

苟兒

苟兒

十一月庚戌
獠賊吳天保
復陷武崗命
湖廣行省平
章政事苟兒
討之

亦憐真班

本傳脫脫頤
外時相欲傾
之板臺臣上
奏出為江浙
平章行政事
湖廣行省左
丞相

達識帖穆

本傳至正九
年為湖廣平
章政事請置
三分省靜江
沅靖柳桂罷
靖州路總管
立靖州軍民
安撫司諸獠
獠悉降本紀
三司農已命
大司農達識
帖木遜為湖
廣行省平章
政事

星吉

本傳出為江
南行臺史大
夫平章廣行
省正妖一政
至穎十賊起
汝穎妖賊來
賊黨二而千
約降其情而
之得魁俟命
械渠為大司
適僚受路釋
農者內外響
械者遂陷警
應城王碑至
咸甯王碑至
正十廣行省
移湖廣行省
平章政事

星吉

遷甯王碑十
咸甯妖賊徐
一十年起汝
真一延湖湘
穎蔓于眾或
公咨將鄭萬
以老材略對
戶令募兵
公部屬賊聞
起部遺其黨
有備遣軍門
千餘詣伏受
降鄭設伏六
降縛其會命
百獄以俟農
會召大司農
平章和尙受
賊路繫鄭而
釋其縛縱之
明年正月賊
乘懈襲武昌
六百人自陷
應城遂陷

和尙

失列門

本紀

也先帖木

閏三月詔湖
廣平章政事
也先帖木兒
便宜行事

四月左遷西
臺御史大夫
朵爾直班為
湖廣行省平
章政事本紀
州本傳卒于
黃

朵兒只班

也先帖木

苟兒

乞刺班

至正十四年	苟兒 二月己未湖廣行省平章苟兒為淮南行省平章政事	也先帖木兒 二月命湖廣平章政事也先帖木兒討江賊	乞刺班 正月削官爵
十五年	阿魯灰 六月命湖廣平章阿魯灰攻和州	太不花 十一月甲午為湖廣左丞相	桑哥 七月命湖廣平章桑哥亦禿渾與禿禿守禦襄陽
十六年	阿魯灰 正月苗軍殺阿魯灰以叛	卜蘭奚 四月庚申以河南左丞卜蘭奚為湖廣平章政事	
十七年		卜蘭奚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p>咬住 六月以湖廣 行省平章政 事咬住為總 兵官領本省 軍馬守禦湖 廣</p>	<p>也兒吉尼 二十三年</p>	<p>也兒吉尼 二十四年</p>	<p>也兒吉尼 二十五年</p>	<p>也兒吉尼 二十六年</p>	<p>也兒吉尼 二十七年</p>	<p>也兒吉尼 二十八年</p>
<p>至正二十二年 廣西志金石 略元劉傑修 舜廟碑今湖 廣平章唐兀 公也兒吉尼 至始起宋之 廢而廟之至 正二廟之冬 規才它士畢 之二十有二年 之冬至正二 月三榮祿夫 兼嶺南廣西 廉訪使也兒 吉尼同識</p>				<p>郭雲 咬住 新元史稿引 永樂大典蒼 梧郡志普顏 帖木兒張翽 至正二十六年 年授吏部尚 書行便宜事 齋空名宣救 航海南來勞</p>	<p>阿思蘭 明通鑑洪武 元正楊 元攻永州 平章阿思蘭 來援</p>	<p>阿思蘭 明史紀事本 末洪武元年 正月乙亥楊 正等攻永州 元遣兵來援 蘭遣兵來援 逆擊敗之七 月戊子降</p>	

秦
蜀

廉希憲	中統元年	本紀八月己酉立秦蜀行中書省以京兆等路宣撫使廉希憲為中書省右丞	進阿藍答兒政事
廉希憲	二年		
瑪穆特 廉希憲	三年	本紀三月辛酉以平章瑪穆特廉希憲行中書省于陝西四川	
粘合南合	四年	遷	
賽典赤瞻 思丁	至元元年	置陝西五路西蜀四川行中書省為平章政事見本傳	問廣吏先是將作大監咬住奉詔至廣西朔承詔授咬住湖廣平章政事
賽典赤瞻 思丁	二年	本紀閏五月癸亥移秦蜀行省于興元	郭雲 洪武元年四月大軍徇裕州守將郭雲以義兵保其城累遷至平章為元堅守曹諒圍之雲出戰被執洪武七年七月故元湖廣平章郭雲卒
賽典赤瞻 思丁	三年	六月戊寅以陝西行省平章賽典赤等政事修治賜銀五千兩	咬住 明史紀事本末洪武元年六月戊辰廖永忠進兵南甯土千戶宋真執平章咬住等降國權至正二年八月湖廣平章昂與宗自德安率衆降
	四年		

<p>劉整 本紀七月戊寅以夔府行省劉整行中書省成都潼川兩路</p>	<p>粘合南合 廉希憲傳李壇反山東命</p>
<p>商挺 本傳中統四年行四川樞密院事</p>	<p>粘合南合 中書右丞南合代希憲</p>

陝西

至元五年	
六年	賽典赤瞻思丁 九月戊辰行陝西五路西蜀四川中書省事
七年	賽典赤瞻思丁
八年	二月己亥移陝蜀行省于興元 賽典赤瞻思丁 五月乙丑行省事于興元 也速帶兒 九月丙寅以也速帶兒行四川尙書省事于興元 兆諸路罷陝西五路西蜀四川行尙書省
九年	正月庚辰京兆復立分省 賽典赤瞻思丁
十年	
十七年	不花 李德輝 七月己酉立行省于京兆以前安西相李德輝爲參知政事
十八年	

至元十九年	不花	
二十年	三月己未罷京兆行省	
二十一年		納速刺丁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葉僊鼎 本傳召還改陝西平章政事謝歸隴右
二十四年	元貞元年	
二十五年		脫列伯 而也先鐵木
二十六年	大德元年	而也先鐵木 三月庚午以陝西行省平章政事也先鐵木而為中書平章政事
		脫列伯 三月甲戌西番寇階州陝西平章脫列伯進討兵志大德元年三月陝西平章領帥府軍三番回人收捕西
至元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納速刺丁 本傳二十八
二十九年		納速刺丁
三十年		
三十一		
元貞元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大德十年	賀仁傑		大德二年	脫列伯
十一年	賀仁傑	卒按陝西平章 政事關年頗 多塔統阿傳 子篤綿世祖 郎立奉使遼	三年	趙弼
至大元年	也罕的斤	正月丁卯以 中書右丞也 罕的斤為平 章政事議陝 西省事	四年	
二年			五年	也速答兒
三年	只兒合郎	三月乙酉以 知樞密院事 只兒合郎為 陝西行尚書 省平章政事	六年	也速答兒
四年	只兒合郎	本紀至大四 年二月丙寅 監察御史言 中書奏用李 羅帖木兒為 陝西平章烏	七年	也速答兒
皇慶元年	董士選	元文類元明 善陝西平章 董士選封贈 三代制吳文 正集董忠宣 公碑武宗立	八年	
二年	董士選	柳待制集故 陝西行省平 章政事董士 選謚忠宣議 進河南陝西 平章薨葬五	九年	賀仁傑

陝西志趙弼
字元輔雲陽
人歷大都留
守宣慰荆西
湖北大德三
年為平章政
事議陝西省
事卒

經世大典叙
錄大德五年
三月八日奉
旨也速答兒
充陝西平章
章政事給軍
按也速答兒
即也速答兒

經世大典叙
錄大德六年
陝西平章也
速答兒討順
元蠻三月丙
戌見本紀

二月辛未以
陝西平章政
事阿老瓦丁
為中書平章
政事

牧菴集賀公
仁傑碑大德
九年巧老進
平章政事商
議陝西行中
書省事本傳
成宗崩召赴
闕卒

闊里吉思

本傳改陝西
以目疾還京
師

	<p>延祐元年 董士選</p>
<p>東卒子阿必 實哈陝西行 省平章政事 博羅驢傳子 李羅陝西平 章政事陝西 扎八兒大台 傳子阿里罕 生哈只終湖 南宣慰使追 封涼國公諡 安惠生陝西 平安政事陝 安章政事陝 安平政事陝</p>	<p>二年 阿思罕 明宗紀延祐 三年封爲周 王出鎮雲南 十一月帝次 延安阿思罕 爲陝西行省 丞相與平章 政事塔察兒 分道自河察 入已而塔察 兒殺阿思罕 黃文獻集陝 西行臺御史 中丞董公復 延祐二年復</p>
	<p>三年 阿思罕 塔察兒 十二月庚午 以知樞密院 事秃忽魯爲 陝西行省右 丞相</p>
	<p>四年 秃忽魯</p>
	<p>五年 秃忽魯</p>
<p>馬兒爲江浙 平章關里吉 思爲甘肅平 章塔失帖木 兒爲河南參 政萬僧爲江 浙參政各重 前任皆受重 前或挾勢害 臧或罷黜制 成乞罷制 曰可</p>	<p>六年 秃忽魯 趙世榮</p>
<p>除河南江北 平章不赴仁 宗初召除榮 祿大夫陝西 行省平章政 事歲餘謁告 得旨給驛還 臥疾五載至 治元年正月 二十三日薨</p>	<p>七年 秃忽魯 趙世榮 二月丙寅以 陝西平章政 事爲中書平 章</p>
<p>年始下易名 之議</p>	<p>至治元年 秃忽魯</p>

	至治二年	秃忽魯	
	三年	秃忽魯	立陝西諸道 行御史臺公 爲中丞太師 阿思罕以丞 相行省陝西
	泰定元年		
	二年		
	三年	阿里海牙	
	四年	探馬赤	致和元年八 月乙巳召陝 西平章探馬 赤不至
	致和元年	探馬赤	
	天曆二年	探馬赤	
姚煒	中州名賢文 表雪齋書院 記雪齋姚公 子焯陝西等 處行中書省 平章政事贈	呂天祺	乃蠻台 本傳天曆二 年陝西行省 平章政事
兒	月魯帖木		

至順元年	探馬赤	六月丙申陝西行省平章探馬赤爲行樞密院同知	呂天樛	兒月魯帖木	新元史稿引歐陽原功何中丞墓碑天曆初典京漕兵食不文宗賜上尊以酬勞陝西行省參知政事時陝木兒授
二年	呂天樛	新元史稿引陝西平章呂公墓誌公諱天樛字吉卿仁宗四年拜集賢大學士稱疾家居陝定之際關死連歲大旱九徒者位起公文宗即位等處爲陝西書省平章政事即日行中書省就道發紙幣百萬賑之至順二年京師以疾許之厚			哭父庭內公厚
三年	呂天樛				
元統元年					
二年					
至元元年	趙訓	陝西志至元時陝西平章元史趙良弼傳子訓陝西平章政事無年表			
二年					
三年					河南江北平章本紀十月元左丞相姚燁爲儲使煒年四月龍儲慶司

至正六年	朶朶	西平章政事 以才不及辭 文宗曰有何 參政在卿何 過慮	至元四年
七年	答里麻	拊諭之強留 至明年出關 至元三年三 月三日薨	五年
八年			六年
九年			至正元年
十年		十月己亥陝 西平章朶朶 辭職侍親不 允	二年
十一年		至正集陝西 行中書省題 名記至正丙 戌冬陝西行 中書省平章 政事朶朶公 移書有壬按 丙戌為至正 六年至元 平章朶朶已 見本紀	三年
十二年	兒月魯帖木	閏三月命陝 西行省平章 政事月魯帖 木兒討南陽 襄陽賊	四年
十三年	卜答失里	正月壬申命 陝西行省平 章政事卜答 失里為總兵 官	五年

至正十四年	禿禿	禿禿	藏 答兒麻監	正月丙戌答 兒麻監藏遙 授陝西平章 政事實授行 宣政院使整 治西番人民
十五年	朶朶	朶朶	朶思監	正月丙戌詔 豫王與陝西 平章政事朶 思監商議軍 事
十六年	朶朶	朶朶	伯嘉訥	十七年八月 乙丑西臺中 丞伯嘉訥陝 西平章
十七年	朶朶	朶朶	伯嘉訥	
十八年			兒察罕帖木	六月戊辰爲 陝西行省平 章政事便宜 行事
十九年	兒完者帖木	兒完者帖木	兒帖里帖木	九月癸巳中 書平章政事 陝西行省左 丞相宋文憲 丞相祭酒孔 集故至正十 公碑祭酒十 九年冬陝西 行省丞相帖 里帖木兒納 李思齊降將
二十年	兒帖里帖木	兒帖里帖木		河渠志涇渠 至正陝西行 年陝西行省 左丞相帖里 帖木兒遣都 事楊欽修治 凡溉農田四 萬五千餘頃
二十一年	兒帖里帖木	兒帖里帖木	定住	本紀二十一 年三月張良 姆又除結陝 西行省平章 政事定住帖 丞相帖里帖 木兒調遣 年表二十一 年九月自中 書平章出爲 陝西平章
				十二月陝西 行省平章政 事李羅復均 房等州

至正二十二年	完者帖木兒	正月丁卯太尉完者帖木兒為陝西行省左丞相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李思齊	二月庚申令陝西平章政事李思齊統軍馬戮力恢復
二十五年	慶童	本傳至正二十五年拜陝西行省左丞相居官三年召還京師
二十六年	慶童	李思齊 陝西志二十六年陝西行省平章
二十七年	慶童	禿魯 七月為陝西行省左丞相
二十八年	禿魯	脫因帖木兒 李思齊 哈麻圖 明史紀事本末洪武二年二月庚子徐達師至鹿臺元陝西行省平章哈麻圖乘奉元走藍屋平章歪頭遁癸卯常遇春克鳳翔李思齊奔臨洮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至元五年	中統元年		
六	二		
年	年		
七	三		
年	年		
八	四		
年	年		
尚書省事 以趨海參知 路行尚書省 西夏中興等 三月巳丑立	至元元年	張文謙 李謙左丞張 公碑公諱文 謙世祖即位 首拜中書左 丞至元改元 秋詔公行省 事與三年 還朝	
九	二	張文謙	
年	年		
十	三	張文謙	張思道
年	年		孔興
省中興行中書 三月壬申罷	二月甲申罷 西夏行中書 省立宣慰司		
	四		
	年		

博羅歡	至元十九年	本傳至元十八年以中書右丞行省甘肅二年拜	吳文正大夫	國元獻公碑	公忙兀氏名	伯都魯	歡宋平僉樞	繼授甘肅行	省平章政事	江南行臺御	史大姚燧	忙兀公碑	元丞相行省	右丞相行省	甘肅二行省	年授御史道	夫江南諸事	行御史臺事	
博羅歡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三月癸未罷	甘肅行中書	省立宣慰司	隸寧夏行中	書省													
	二十三年	二月甲子立	甘肅行中書	省															
	二十四年																		
特穆格	二十五年																		
麥朮丁	二十六年	五月癸未以	甘肅行省麥	朮丁為中書	右丞														

延祐元年	政事 馬仍舊平章	統領西邊軍	易三珠虎符	親帝親勞之	大德三年入	瞻思神道碑	哈珊	大德十年	大德二年	至元二十七年
二年							哈珊	十一年	三年	二十八年
三年							哈珊	至大元年	四年	二十九年
四年							哈珊	二年	五年	三十年
五年							哈珊	三年	合散 六年	三十一年
六年							哈珊	四年	合散 七年	元貞元年
七年	欽察 七月乙未甘肅平章欽察知樞						哈珊	皇慶元年	八年	二年
至治元年	兀伯都刺					卒 見瞻思哈珊神道碑	哈珊	二年	哈珊 九年	大德元年

閏五月辛巳
甘肅行省平
章合散等侵
盜官錢命征
之

拜都	本傳遷陝西 行臺御史大 夫延祐元年 拜甘肅行省 平章政事	至治二年	乃蠻台	本傳至治二 年甘肅行省 平章政事	至順元年	乃蠻台	七月戊戌廿 肅平章政事 乃馬台封宣 寧王
拜都		三年	乃蠻台		二年	兒月魯帖木	十二月丁卯 甘肅行省平 章月魯帖木 兒勿令提調 軍馬
拜都		泰定元年	乃蠻台		三年		
拜都	本傳四年移 江浙	二年	乃蠻台		元統元年		
		三年			二年		
欽察		四年	乃蠻台		至元元年		
兀伯都刺	二月戊寅中 書平章兀伯 都刺罷為甘 肅平章政事	致和元年 天曆元年	乃蠻台	朶兒只	二年		
		天曆二年		朶兒只	三年		

至元四年		
五年	鞏卜班	三月自中書 右丞出為甘肅平章政事
六年		
至正元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脫罕	甘肅志張掖縣明大學士楊榮元真觀記宣德辛亥春三月郡得木主顯真武元天上帝其背則書至正五年九月九日脫罕丞相喜捨張掖縣又張掖縣胡大年重修關帝廟記張掖帝廟有關於帝廟在元正丞相始脫
至正六年	亦憐真班	本傳至正六年拜御史大夫宣政使甘肅平章政事召還
七年	亦憐真班	
八年		
九年		
十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帖木哥	三月丁卯江南省大行臺御史帖木哥為甘肅行省平章政事
十三年	鎖南班	四月庚子以甘肅平章政事鎖南班為永昌宣慰使仍給平章俸

	至正十四年	
	十五年	迭里迷失 八月甲戌爲 甘肅平章
	十六年	
定住	十七年	咬咬 四月辛酉爲 甘肅行省左 丞相
兵定任議正范于部事四 住甘中十公鞏兵部定月 總肅書八公墓昌討住平 西平請年誌至 方章專參至	十八年	阿吉刺 五月甲辰阿 吉刺甘肅行 省左丞相 定住
	十九年	阿吉刺
	二十年	鎖南班 七月庚寅以 殺獲西番賊 首功邪王平 崑釐平章政 事鎖南班各 賜金帶一
	二十一年	阿吉刺 閏月己未甘 肅行省左丞 相阿吉刺爲 太尉

至元五年	中統元年	至正二十二年	
六年	二年	二十三年	
七年	三年	二十四年	朶兒只班
八年	四年	二十五年	朶兒只班 二月戊午命 甘肅行省平 章朶兒只班 會平章政事 臧卜李思齊 兵守寧夏
九年	至元元年	二十六年	
十年	二年	二十七年	賽典赤瞻 思丁 六月丙子以 平章政事行 省雲南
	三年	二十八年	梁子中 商高 國權洪武二 年四月徐達 至鞏昌平章 梁子中商高 降
	四年		

南 雲

至元十一年	賽典赤瞻 思丁		
十二年	賽典赤瞻 思丁		
十三年	賽典赤瞻 思丁	納刺速丁	本傳至元十七年授雲南行省左丞陸右丞二十一進平章政事
十四年	賽典赤瞻 思丁	脫脫木兒	五月戊子雲南行省臣脫脫木兒言獨道賦徵侵隱
十五年	賽典赤瞻 思丁	納刺速丁	四月庚子雲南平章納刺速丁上便宜本紀
十六年	賽典赤瞻 思丁 卒	也先不花	本傳至元二十三年拜雲南諸路行省平章政事棘夷爲變討平之
十七年	脫脫木兒	納刺速丁	雲南志元郭松年儒學記初平章賽甫既始其事而卒詔平章政事脫脫木兒繼領省事
十八年	脫脫木兒	葉仙鼎	

	至元二十七年	葉仙鼎	納速刺丁	也先不花
	二十八年	葉仙鼎	納速刺丁	也先不花
	二十九年	也先不花		賽陽
	三十年	也先不花		
	三十一年	也先不花		
葉仙鼎 本傳至元二十四年遷雲南行省平章政事改江西	元貞元年	也先不花	二月丁亥雲南行省平章也先不花言乞調兵鎮撫金齒本紀	賽陽 顯宗傳至元二十九年改封晉王以雲南行省平章政事 賽陽為內史
	二年	也先不花	九月甲申雲南省臣也先不花征乞藍	
	大德元年	也先不花		

東北輿地釋略卷四 一名知所貴齋劄記

興義景方和

完水

北史。烏洛侯國在地豆干北。去代都四千五百餘里。其國西北有完水。合於難水。其小水皆注於難。東入海。又西北二十日行。有干已尼大水。所謂北海也。方和按。地豆干國在室韋西千里。烏洛侯國又在其北。其地當在今蒙古古車臣汗旗。居克魯倫河之北（西五度極四十六度）完水在其西北。完水卽黑龍江。其上源今名敖嫩河是也。黑龍江東北流。折而東南。合於難水。卽今黑河口。爲黑龍注混同江處。混同江之名。始於遼。北魏及唐。皆名難河。故曰合於難水。其小水皆注於難者。謂嶺南北諸小水。或入敖嫩。或入克魯倫河。皆入完水以合於難也。自敖嫩河源西北行二十日而至北海。卽今俄境之拜喀爾鄂模。一作柏海爾湖。亦曰拜喀勒湖。所謂干已尼大水。殆卽今色楞格河下流入北海者是已。其國去代都四千五百餘里。則北經大漠。人行紆遠故也。完水魏書作貌水。何願船尼布楚攷云。貌本作兒。與完字形相近。故致誤。當依北史作完爲是。又尼布楚西北二十日行。有惹尼色河。乃漠北大川。滙色楞格諸水入於北海。惹尼色當卽干已尼下游。入北海非卽北海也。史文以爲北海。蓋傳聞之誤。方和按。史文北海當卽指今柏海爾湖。若北冰洋海。則距尼布楚不僅二十

日行矣。

按魏書高車傳。高車古亦狄遺種。北方以爲勅勒。諸夏以爲高車。丁零後徙鹿渾海西北百餘里。後世祖征蠕蠕。破之而還。至漠南。聞高車東部在已尼陂。遣安原等並發新附高車萬騎。至于已尼陂。高車諸部望軍而降者。數十萬落云云。已尼陂卽干已尼水。鹿渾海當卽柏海爾湖。高車之東部在干已尼陂。於方隅準望皆合。

張石洲據文清公松筠綏服紀略詩注。著俄羅斯事補輯。俞理初著俄羅斯事輯。石洲因著補輯。云圖拉河入色楞格河。按圖拉河一作土拉河。元秘史作兔兒河。由恰克圖西側入俄羅斯。拜噶勒淖爾。復東南流至黑龍江。入東海。方輿按。圖拉河源出肯特山之西。下流合色楞格河入拜噶勒湖。注於北海。黑龍江源出肯特山之東。上源名敖嫩河。二水一東一西。一入東海。一入北海。中隔大嶺。無由相通。文清僅據傳聞。故有此誤。石洲亦失檢。何願船爲序。身齋文集。惜未之正。

布特哈土城

西清黑龍江外紀。布特哈有土城。因山起伏。西去數千里。直達木蘭。相傳兄弟二人。築土人。謂之烏爾科。流人亡去。不識途。多循此入關。疑卽所謂古長城。方輿按。外紀之言非也。自布達哈西達木蘭。其地疊爲室韋契丹國境。金滅遼。遂有其地。金史張萬公傳。明昌間。有司建議。沿臨潢達泰州。開築

壕塹。魏默深元史新編。太祖本紀。金宗室愛王。叛據遼東。結西北契丹衆數十萬。於是北阻鞞。韃韃亦起應之。金遣丞相完顏襄。先後出師。乃築長城。塹山濬濠。數百里爲界。按烏爾科古城。卽此是已。指此爲古長城亦非。長城之興。始於戰國。秦趙長城起訖。史有明文。秦城訖於遼水。其時所備者匈奴東胡。若此土城爲秦城。則匈奴東胡皆在城內矣。是殆不然。

闊灤海子

金幼孜北征記。闊灤海子。有山如長隄。以限水。海子甚闊。望之無畔岸。上曰。此水周圍千餘里。斡難臚胸。凡七河注其中。故大也。方昶按。闊灤海子卽呼倫池也。舊唐書名曰俱輪泊。闊灤呼倫。皆俱輪之音轉。此池承臚胸河之下流。臚胸河亦作陸局河。明成祖賜名飲馬河。今名克魯倫河。滙爲巨浸。自西南而東北。長徑二百餘里。東西闊百餘里。周可五六百里。以克魯倫河爲西南最遠之源。自源至此入池。凡二千數百里。池在齊齊哈爾城西千三百餘里。又有貝爾池。一名布雨爾池。在呼倫池南二百餘里。容納東西諸山之水。北流入於呼倫池。亦一巨源也。呼倫池在東北隅。流出復成一河。今名額爾古納河。北流與西來之斡難河會而東流。是名黑龍江。呼倫池容納小水甚多。惟斡難河則不注此池。成祖之言誤也。

雙泉海

北征記。雙泉海卽撒里怯兒。元太祖發跡之所。舊嘗建宮殿郊壇。每歲於此度夏。山川環繞。中闊數十里。前有二海子。一鹹一淡。西南十里有泉水海子一處。西北山有三關口。通飲馬河土刺河。胡人嘗出入之處也。方輿按。胡刻一統圖。東庫倫之西有二泊。一曰噶老台泊。一曰衰泊。蓋卽撒里怯兒一鹹一淡。二海子也。又西南復有一小泊。亦名衰泊。蓋卽所謂西南十里泉水海子也。二海子之間。山脈由西度東。亦名興安嶺。按興安嶺者沙嶺之謂。故興安嶺之稱各地皆有之。圖麗琛異城錄。自鄂什欣布里地方下興安嶺北界。至汗山東邊。枯爾布里度地方。其東南二十里許。卽剿滅噶爾丹之召磨多。一作昭莫多。地方在大路旁。俱平板小山。谷中樹木叢生。有小溪。沿山麓川谷。紆回而流。按自興安嶺以西地接汗山圖拉河一帶。爲漠北自古戰場要地。北征記謂爲胡人嘗出入之地。信然。

和林城

元太宗七年。建都和林。初立元昌路。後改轉運和林使司。前後五朝都焉。世祖遷都大興。於和林置都元帥府。大德十一年。立和林等處行中書省。統和林總管府。皇慶元年。改嶺北等處行中書省。改和林爲和甯路。元史以西有喀喇和林河得名。今此水名不見於圖經。和林故都。難於實指所在。一統志。和甯路其地在杭愛山東。鄂爾坤塔米爾河之間。亦祇舉其大勢。諸家攷索。多有異詞。齊次風

92
謂哈喇烏倫河。烏倫疑卽和林之轉音。

方昶按康熙圖作哈喇烏倫河。胡刻一統圖作哈拉鄂倫河。西十三度北極出地四十九度五十分。

又云阿叉河。方昶按胡刻圖作阿察河。東北流注色楞格河。其北岸有山。疑卽元時和林上都。所云嶺北。當指賽堪山及枯庫齊老圖諸嶺。何秋濤北徼形勢攷。謂哈綏河。方昶按胡圖作哈瑞河。疑卽元之和林河。齊氏第求之音近。別無他證。何氏亦屬誤指。惟張石洲蒙古遊牧記。引證精確。以胡刻一統圖按之。和林當在今三音諾顏右翼中右旗之東。中前旗之西北。集爾瑪台河之南。郭羅和河之北。卽姑洛河。東南流入鄂爾坤河。西十二度九分。此極出地四十五度九分。集爾瑪台卽和林川也。一曰朱爾馬台河。亦曰朱勒馬台河。東北流。瀦爲湖泊。曰察罕泊。一曰察罕鄂模。和林城在鄂模西南百餘里。確然可信。今錄其引證之文。爲之辨證於下。

長春西遊記。二十八日泊窩里朶之東。宣使往奏稟皇后。奉旨請師渡河。其水東北流。瀾漫沒軸。絕流以濟。窩里朶。漢語行宮也。桐鄉程春廬氏曰。於時皇后窩里朶。當在和林。必先審和林所在。然後可稽程之所經。歐陽圭齋高昌僕氏家傳。和林有三水焉。一並城南山東北流。曰幹耳汗。一經城西北流。曰和林河。一發西北東流。曰忽爾班達彌爾。三水距城北三十里合流。曰僕輦傑河。元人指述

和林。未有如圭齋之明晰者。斡爾汗卽今鄂爾坤河也。忽爾班達彌爾今塔米爾河也。僕輦傑今色楞格河也。然則和林在色楞格以南明矣。其經和林城西北流者。正今之哈瑞河也。當爲元時和林河。

方昶按。程氏此言殊誤。圭齋言和林三水。所謂一經城西北流曰和林河者。卽今集爾馬台河。舊作朱勒馬台。水道提綱曰朱爾馬台河是也。哈瑞河一作哈綏河。遠在其北三百餘里。按圭齋原文曰並城南山。曰經城西北流。皆指距城甚近者而言。曰發西北則指遠者言之。色楞格南源在和林西北五百餘里。哈綏河亦色楞格南源之一。其發源亦在林和西北三百餘里。當時或亦名僕輦傑河。則不可知。若以此水當經和林城西北流之水。則甚誤矣。哈綏河入色楞格河。其合流處當在和林北三十里。非三水俱合流也。

方昶按。如其說則和林在哈綏河入色楞格河之南三十里。由此而溯哈綏河之源。當云發西南。不當云發西北矣。其誤顯然。

若鄂爾坤河合於色楞格。蓋在和林東北千餘里矣。

方昶按。鄂爾坤河自源至合色楞格處。計二千餘里。自和林城南至合處亦一千九百里。記云。泊窩里朶之東。宣使往奏稟皇后。奉旨請師渡河。其水東北流。瀾漫沒軸。絕流以濟。此水乃今

呼納伊河及哈綏支流也。

方昶按。非呼納伊河。乃布勒哈爾台河。一曰博爾哈爾台河。沈氏說是。詳下文。

沈垚釋曰。按張參議紀行曰。

方昶按。元史張德輝字耀卿。交城人。憲宗王子北覲。世祖至元三年。參議中書省事。紀行作於戊申六月。首云。丁未夏六月初吉。召趣北上。似在王子以前。

故由城西北行。三驛過畢爾紇都。乃工匠積養之地。又經一驛。過大澤泊。周廣約六七十里。水極澈。北語謂吾悟竭腦兒。自泊之南而西。分道入和林城。相去約百餘里。按水道提綱。朱爾馬台河源出黑鐵木兒山南麓。東南流。繞布庫鐵木兒山。足三面。東北流。曲曲二百餘里。瀦爲池。曰察罕鄂模。廣數十里。又東北流百里。有布勒哈爾台河。南自達爾湖喀喇巴冷孫地之池。水東北流來會。又東北入鄂爾坤河。布勒哈爾台與畢兒紇都音相近。察罕池東北流百里。與布勒哈爾台河會。與紀行過畢兒紇都。又經一驛。過大澤泊之言合。又自布勒哈爾台河東至喀魯哈河。里數與紀行行三驛之言亦合。然則吾悟竭腦兒。卽今察罕池。池西南百餘里。實和林城所在矣。太宗紀。九年春。獵於揭察哈之澤。夏四月。築埽鄰城。作迦堅茶寒殿。地理志。迦堅茶寒在和林北七十里。錢大昕謂迦堅茶寒卽揭察哈譯音。有輕重耳。揭察哈。憲宗紀又作怯蹇义罕。然則殿以澤得名。殿在和林北。

七十餘里。澤亦當相近。察罕池之名。卽揭揭察哈澤。無可疑矣。

方昶按。元史考證。齊齊克察罕澤。原文作揭揭察哈。他卷又作怯騫叉罕。今併改。又按埽鄰城。史作纒琳城。迦堅茶寒殿。作格根察罕殿。並是後改。地理志仍作迦堅茶寒。則改之未盡者。

紀行曰。泊之正西。有小故城。亦契丹所築也。由城西望。地甚平曠。可百里。外皆有山。山之陰。松林瀕水。則青楊叢柳而已。中卽和林川也。歐陽元高昌僕氏家傳曰。云云。按忽爾班達彌爾。卽今塔米爾河。水道提綱。塔米爾河南北二源。合流之後。又東北二百里。入鄂爾坤。計自和林城東北百餘里。至察罕池。又東北百里。至布勒哈爾台。又東至鄂爾坤。實二百數十里。而鄂爾坤河自東南趨西北。塔米爾河南源自西南趨東北。以道里覈之。南源實在故和林城西。則卽和林川矣。

方昶按。塔米爾南源。實在和林城西北。沈氏以爲在西。卽以此水當和川。非也。下一說爲是。

北源乃塔米爾河。耳幹爾汗卽鄂勒昆也。或者南北二源。俱爲塔米爾。則入察罕池之朱爾馬台河。當是古之和林川。（方昶按此說是也。）三水會合之地。計去和林城約有三百里。而僕氏家傳云三十里。傳寫誤耳。以水道提綱所載考之。張與歐陽之言。一一宛合。則和林城在今賽音諾顏右翼中右旗之東北。額魯特旗之西北也。

方昶按。當作賽音諾顏右翼中右旗之東。額魯特旗之西南。作西北則甚誤。

一統志和寧路其地在杭愛山之東鄂爾坤塔米爾河之間斯言得之。

沈垚曰張參議紀行和林川人多事耕稼悉引水灌之間亦有蔬圃時孟秋下旬糜麥皆槁問之田者云已三霜矣由川之西北行一譯過馬頭山居者云上有大馬首故名之自馬頭山之陰轉而西南行過忽蘭赤斤乃奉部曲民匠種藝之所有水曰塌米河注之（昶按此即塔米爾南源）東北又經一驛過石墩石墩在譯道旁高五尺許下周四十餘步正方四隅巍然特立於平地形甚崿峻遙望之若大墩然由是名焉自墩之西南行三驛過一河曰唐古以其源出於西夏故也按自和林西北行五驛而抵唐古河則地當在今賽音諾顏中後末旗之西南近哈綏河發源處唐古疑即哈綏河此水尙去西夏甚遠而以為源自西夏傳聞之訛耳。

方昶按觀紀行云云朱爾馬台河即和林川益無可疑矣紀行云由川西北行一驛過馬頭山轉西南行過忽蘭赤斤有水曰塌米河注之即今圖塔米爾南源下流也憲宗紀二年夏駐蹕和林冬十月駐蹕特古呼蘭地本作月帖古忽蘭地即紀行所謂忽蘭斤也由是東北經一驛過石墩復由石墩轉向西南行三驛過唐古河蓋山迴路轉始向東北復轉西南已在今圖烏克克嶺之西南沈氏以為自和林西北行五驛者誤也唐古河雖不能確指為今之何水距西夏甚遠不得謂為源出西夏然西夏在其西南其準望固未嘗誤也沈氏誤以為所行五驛皆向西北而行

故疑唐古河爲哈綏河。方隅乃大謬矣。

元耶律鑄雙溪醉隱集。取和林詩注。和林城苾伽可汗之故地也。聖朝太宗皇帝城此。起萬安宮。城西北七十里。有苾伽可汗宮城遺址。城東北七十里。有唐明皇開元壬申御製御書闕特勤碑。方昶按。闕特勤者。苾伽可汗之弟。〔史作毗伽〕特勤名。闕可汗之子弟。謂之特勤。〔史作特勒。當以碑文爲正。〕闕特勤卒於開元二十年。其後突厥衰微。回鶻強盛。其地爲回鶻所據。魏氏源元史新編。〔開國文臣傳論〕回鶻在唐時建牙和林。自注。唐書回鶻牙帳北六百里。得仙俄河。卽元和林北之薛靈哥水也。一曰僕輦傑河。今日色楞格河。

魏氏源聖武記云。和林者大漠之北。杭愛山之南。鄂爾坤河之西。回紇舊建牙之所。匈奴之北庭也。又曰塔爾密河在杭愛山之西。鄂爾坤河之北。亦指今三音諾顏部。李恢垣漢西域圖考非之。以爲當在土謝圖汗境內。方昶按。李說非也。

方昶按。今圖三音諾顏右翼中右旗東之地。北距色楞格河。適符六百里之數。實爲和林故都所在。是仙娥卽色楞格。而薛靈哥、僕輦傑、昔林哥。皆譯音之異字。魏氏之言。亦不謬也。又按唐書地理志。回鶻牙帳東有平野。西據烏德韃山。南依噶昆水。北六七百里至仙娥河。河北有富貴城。又曰烏德韃山。左右噶昆河。獨邏河。皆曲曲東北流。至牙帳東北五百里合流。

近人丁謙漠北建庭處考。引此文云。噶昆卽鄂爾坤轉音。但此噶昆水。實指塔米爾河。以塔米爾河亦鄂爾坤之一支。故以噶昆統之。否則額爾坤河東北斜行。無南依之理云云。丁氏蓋以塔米爾南源爲和林河。故謂回鶻牙帳不能南依噶昆。甚誤。

考噶昆河卽今鄂爾坤河。烏德韃山卽今烏克克嶺。亦曰杭愛山。在牙帳之西。山脉自北而南。迤而東。又迤而東北。環牙帳三面者皆是也。鄂爾坤河發源此山。隨山曲折而流。亦環牙帳三面。獨邏河。圖拉河。亦曰土拉河。發源其東數百里。與哈魯哈河合而東北流。總名圖拉河。又東北與鄂爾坤河會。西十度一分。北極出地四十八度五分。距集爾瑪台河之南。三音諾顏右翼中右旗東之地。適符五百里之數。故雙溪醉隱集注以爲苾伽可汗故地。元之和林。確在於此。若回鶻牙帳卽苾伽可汗宮城。尙在其西北七十里耳。

水道提綱。疑色楞格之北。哈喇烏倫之東。卽古和林城者。實唐書富貴城所在。雙溪醉隱集戊申已西北中大風詩注。和林東北有斜連河。河有古城。唐賈耽地志。所謂仙蛾河富貴城者是也。仙蛾河今聲轉爲錫蘭河。方昶按。色楞又卽錫蘭之音轉也。齊次風又疑章鄂山卽唐時回鶻牙帳西之烏德韃山。噶昆水卽鄂爾坤河。方昶按。噶昆水卽鄂爾坤河。其言是也。指章鄂山爲烏德韃。則猶未賅備。蓋環回鶻牙帳之西。迤而南。又迤而東北者。皆烏德韃也。唐書謂牙帳西據烏德韃。

山。指今烏克克嶺。一作烏克可嶺。言之是烏德韃之正脊。章鄂山者是其支阜。若專指此爲烏德韃。則牙帳當屬東據。烏德韃不得言西據矣。

起輦谷

張石洲蒙古遊牧記云。鄂爾多斯盟名伊克昭。蒙語謂大曰伊克。廟曰昭。理蕃院則例載伊克昭境內有青吉斯汗園寢。然則伊克昭之名。爲因青吉斯汗園寢得名矣。而園寢所在無的處。史稱元世諸帝自太祖以下。皆葬起輦谷。起輦谷何在。各家譏述亦無徵案。蒙古源流卷四載青吉斯汗於歲次丁亥七月十二日。歿於圖爾默格伊城。於是以輦載柩至所卜久安之地。因不能請出金身。遂造長陵於彼處。立白屋八間。在阿勒坦山陰。哈岱山陽之大譚特克地方。建立陵寢。號多博克達大明青吉斯汗。自後元裔之襲汗號者。率卽位於八白室前。卷六載達延汗降旨云。鄂爾多斯者。乃爲汗守禦八白室之人。屬大有福者。阿勒坦山。卽鄂爾多斯右翼中旗西北之阿爾布垣山。康熙圖載阿爾垣山在河套騰格里泊西北五十里許。與喀爾喀接界。又土默特德貝子。號知蒙古掌故。云太祖葬地在榆林邊外極西北地。名察罕額爾格。卽譚特克譯字之變。大譚特克地方。卽史所稱起輦谷。其地在今賽音諾顏左翼右旗與鄂爾多斯右翼中旗兩界之交無疑也。

原案。葉子奇草木子元諸帝陵。皆在起輦谷。其國制不起墳壠。葬畢。以萬騎蹂之使平。殺駱駝子

於上。來歲春草既生。則移帳散去。彌望平衍。人莫知也。欲祭時。則以所殺駱駝之母爲導。視其躑躅悲鳴之處。則知葬所矣。故易世之久。子孫亦不能識也。而世訛以元陵爲在歸化城西北祁連山中。張文端漠北日記。徐蘭謁元世祖陵詩注。皆沿其誤。龔之鑰後出塞錄。稱起輦谷在房山縣。又因順天府望祭之說而誤。所謂歧中之歧也。惟我朝旣於伊克昭盟特設有祭祀。修理之札薩克。祭歷代帝王各於其陵。元太祖世祖。則遙祭於順天府清河北。仍沿明制。殊爲歧互。此又祀典之必當刊正者。

方昶按。史稱二十二年閏五月。帝避暑六盤山。六月夏。王李旼降。帝次清水縣西江。七月壬午。不豫。己丑崩於薩里川哈喇圖之行宮。考薩里川。今不見於圖經地志。未能確指爲今何水。然清水縣在六盤山西南二百餘里。縣西卽清水。又西隴水。今日苦水川者是。史云清水縣西江。不越此二水之間。當時西夏已平。載柩北旋。直北而行。至阿勒坦山陰。哈岱山陽之大謬特克地方。定爲久安之地。以輦載柩。蒙古源流有不能請出金身。遂造長陵之語。則是起柩於輦。就此入土。起輦谷名。當卽因之而起。近人魏易所譯元客卿哥博羅遊記云。成吉斯汗葬於阿爾泰山。按遊記所言阿爾泰山。卽阿勒坦山。亦卽阿爾布坦山。（非今漠北之阿爾泰山。今漠北之阿爾泰山在元時名按台山。見元秘史。）與蒙古源流之言相合。宋彭大雅黑韃事略。紀其土風俗云。其墓無冢。以馬踐蹂。使如平地。

若忒沒真之墓。則插矢爲垣。闊餘三十里。邏騎以爲衡。徐霆疏證云。霆見忒沒真墓。在臚溝河之側。山水環繞。相傳忒沒真生於斯。卽死葬於斯。未知確否。按彭氏徐氏。皆當時身使北庭之人。彭言插矢爲垣。則墓地並非一無標識。徐言相傳云云。並明言未知確否。則不得據以爲忒沒真之墓。審矣。蓋元先代世居臚溝河左右。徐氏所見。或其先代之墓。以箭爲垣。樵蘇有禁。斯爲事理之必然。至葉子奇之說。則更屬傳聞。張石洲考蒙古源流理藩院禮部則例。歷歷可徵。余旣備錄其語。復爲考證一二。附書於後。以證其說。確鑿無疑。

又按漢書匈奴傳云。其送死有棺槨金銀衣裳。而無封樹喪服。是不封不樹。本漠北故俗。元代仍之。非始自蒙古。傳又云。匈奴降者。言烏桓嘗發先單于冢。匈奴怒之。按匈奴不封不樹。而亦言冢。蓋班氏以冢爲葬所之通稱。非先單于獨有冢也。烏桓能知其葬所而發之。似亦非別無標識。可知因不封樹。子孫久而迷其所在。勢所必然。葉子奇子母駱駝之說。殊不足信。

杜詩獨留青冢向黃昏。明妃有冢。從漢俗也。謂之青冢。所異者冢耳。非異其草之獨青也。塞外以草青爲一歲。不獨明妃冢草爲然。向來解者失之。

全書已畢

右東北輿地釋略四卷。興義景明久先生所撰也。先生名方昶。爲明建文忠臣景清之裔。初居江南。後遷貴州之興義。起家甲科。洊知辰州府。值國變。棄官歸隱。旋入直清故宮。隨遜帝移津。任辦事大臣。民國十六年卒。蓋乃心故君。始終一節。爲輓近所罕覩者。介弟武平。遊隱吉林。與余共事。治公之暇。輒與考論東北輿地。武平於此邦山川之變遷。古今之沿革。侃侃而談。若指諸掌。余驚以爲創聞。而詢其所自。始知出於先生之所授。並云先生箸有劄記若干卷。藏於家篋。爲外間所未見。乃挽武平。轉請於先生。以鈔本見示。卽此四卷書也。綜觀先生所考。穿貫遼金二史。旁及宋人雜著。列舉多證。始下己意。雖謂黃龍府曾一治於今之開原。語涉遷就。論辨渤海五京之所。在證以今日之山川方位。亦不盡符合。然其大體精密。創獲實多。近賢治東北輿地者。除曹彝卿觀警廷然外。殊未見其匹也。昔者曾湘鄉謂其治古文由姚先生啓之。此語彌可玩味。余自聞武平之論。始治東北輿地之學。考覽既多。薄有撰述。倘取湘鄉之語。以爲借喻。則啓示途徑者。非先生其誰屬乎。先生所著書。原名知所貴齋劄記。此乃其劄記之一部。遺集付刊。未知何日。先取武平所鈔示者。付諸劄記。以諗邦人。譬之治水。先生濬其源。而邦人士暢其支。發揮光大。將在異日。然則先生之大有造於東北。豈僅此四卷之書而已哉。民國十九年夏五月遼陽金毓黻跋。



滿洲發達史 (續)

日本稻葉君山著
楊成能譯

二 漢人之雛形國家及其經過

漢人之雛形國家。秦末之亂。中國本部。久淪兵禍。但其種族之膨脹力。依然無礙於進行。其時諸侯有燕王盧信者。自北京率衆逃至匈奴。其一部分則自遼東而遠適朝鮮。彼所以遷徙遠來之原因。固爲內亂。但其所適之地域。必在朝鮮半島者。不可謂非最有興味之問題也。考之歷史。則有所謂衛滿其人者。自北京方面飄浪而東。運其策略。以襲取箕子朝鮮。擁有多數漢人。稱霸朝鮮半島。壓迫土著。經營新雛形國家。如斯記載。固甚明著。但其根據所謂王儉城者。究在何處。殊不可知。今之史家。有謂爲卽在朝鮮境內之漢水流域者。大抵不甚相違。吾人欲加此雛形國家以徽號而不可得。無已。則或謂之衛滿朝鮮云爾。

雛形國家與中國之交涉。衛滿既組織朝鮮雛形國家。而欲控制其周圍原住之人民。固不能不仰中國之實力爲後盾。卽在經濟上。亦有同樣之情形。故衛滿朝鮮。當然有對於母國表示親善之必要。以是終衛滿之世。與中國絕未發生釁端。但徵之歷史。當時半島之南。嘗有隸屬燕國之真番。其東北。則有臨屯。此兩部族與其謂爲濊貊之一種。無寧謂爲前代移住之漢人。此等部族亦有

以得與中國本部交通爲利益之趨勢。又如日本與中國人民間之私相交通。斯時亦早已開始。雖一部分之史家。有謂自九州方面出發者。然亦頗難推斷。要之。古代漢人與東方諸族之往來。頗爲活潑。在漢人固極思獲得他種族之天產品。而他種族亦思獲得漢人之財物。大而國家。小而個人。應經濟上之必要而交互行動者。固極迅速。而爲之居中阻礙者。卽衛滿朝鮮也。

新雛形國家與中國之衝突。從歷史上考察。中國政府對於漢人在國境以外組織雛形國家。固非所願。所以能承認其存在者。則有一種條件。其條件惟何。卽一。此雛形國家。須臣屬於中國。二。須防禦外族之妨害中國。三。不得阻礙外族之朝貢於中國。但此三事之中。一二兩項。固無甚問題。惟第三項。則非雛形國主所喜。於是此雛形國家。遂隱然成爲外族與中國本部間一種障礙。凡中國本部所得於外族之利益。遂因經過此雛形國家之手而減少。而外族所得於中國本部之利益。亦感有同樣之情形。於是中國與衛滿朝鮮間之裂痕。乃以益深。史記載漢武帝時。賈人彭吳冒險直航至朝鮮東海岸。以從事貿易。獲利頗厚。直魯之民間之靡然從風。往者日衆。又載其時。此雛形國之南境。有真番辰國之君長。直接上書漢廷。中途爲衛滿朝鮮所扣留。此皆當時可供佐證之事實也。

漢武之滅朝鮮。武帝討滅朝鮮。其動機固由於衛滿朝鮮之違背約束。然亦因武帝爾時既將

北方之匈奴擊退。欲誇耀其國威於東方。是以亟亟乎著手於經略朝鮮半島也。且於違背約束之外。並有一種罪案。卽彼時漢遣使者涉何說諭衛滿朝鮮之主長右渠。彼竟不奉詔令。迨漢拜涉何爲遼東東部都尉之時。衛滿朝鮮卽發兵攻殺涉何。并殺當時伴送涉何之裨王長於浪水之上。因是種種牴牾。則武帝之於朝鮮。雖欲避免戰爭。亦不可得矣。元封二年秋。遂發兵從海陸兩路討伐之。是役也。因兵令不能統一。致延長一年之久。其所得結果。不僅衛滿朝鮮疆域之內。卽如真番臨屯沃沮以及長白山東北海岸地方。鴨綠江上流地方之高句驪。皆一舉而奪之。分置四郡。於漢水流域。衛滿朝鮮之根據地。及大同江流域。置樂浪郡。於樂浪郡之南方。忠清道一帶。置真番郡。於東北江原道一帶。置臨屯郡。於咸鏡道及跨越鴨綠江上游一帶地方。置玄菟郡。此卽武帝經略朝鮮之大略也。

真番臨屯二郡之合併。漢代之創設朝鮮四郡。其對於東方諸國之影響。當別論之。其在中國本部。以武帝連年勤於遠略。採取積極政策之故。遂致國力疲憊。昭帝嗣位。不得不改變態度。一取收東主義。其在南方。則將儋耳朱崖兩郡合併。其在東方。遂將真番臨屯二郡罷撤。歸併於樂浪玄菟二郡。計自彼四郡之設立。以及於昭帝始元五年。維持其建置計畫者。不過三十年耳。又歷四年。所餘之玄菟郡治。亦從咸鏡道南之舊位置。退置於奉天省渾河上流地方。至當時所以罷撤二郡。

及將玄菟後退之故。漢書上並未說明。考之三國志。則有其地土著貊人濊人之種。與真番臨屯沃沮之漢吏衝突。漢吏不能制。遂被驅逐之記載。至是而武帝勃勃之雄心。俱化作一場春夢。反使東方諸國。由是以張其侵略漢土之燄。殊可嘆矣。

真番郡之位置

一 對於白鳥博士大勢論之批評

漢武帝元封三年。創設朝鮮四郡。其於東方諸國。具有重大之關繫。今姑不贅。四郡者。卽樂浪玄菟臨屯真番是也。真番之位置。一部分之歷史家。似有定說。其說惟何。卽真番郡者。包有鴨綠江上流及佟佳江流域。武帝元朔元年。曾於其地創設滄海郡。實卽古真番國。遂以真番郡名之。白鳥博士頗主張其說。一般學者附和莫違。但細考之。博士之所以作此主張者。乃依於博士素來認漢族勢力之移動。不能越鴨綠江以東之成見。而假定之耳。吾人於此。誠不敢從而確定。但博士所以爲此主張之緒論。則不可不知者也。略誌如下。

朝鮮以叢爾之半島。居於亞細亞大陸之東端。而能永遠維持其獨立。不爲西鄰大國之中華所吞併者。乃東洋史上一種奇異之現象。推其原因。實由塞外遼東遼西之地域。恆有强悍之戎狄。爲漢人之掣肘也。故歷代漢人。苟欲略取朝鮮之土地。必以擊退此塞外强悍之異族爲

前提。漢武帝之滅朝鮮。必先驅逐匈奴。隋煬帝唐太宗之征高麗。必先討平突厥。乃至唐高宗之併百濟。要亦不外此例。夫以漢武唐太隋煬席中原一統之局。然苟欲有事於高麗。其兵力猶每爲長城以外之勁敵所挫。而不能得志。由此推之。戰國時代之燕昭王。所憑藉者。祇爲今直隸一省。及遼東一角之彈丸疆域。內有齊晉諸國之憑陵。外有匈奴東胡穢貊之寇掠。而欲越鴨綠江。深入朝鮮半島。以拓其東封。事實上必多困難。秦併六國。天下爲一。其威力固遠出燕上。然羣雄雖滅。餘勢猶存。時機偶臨。揭竿猝發。况乎擊匈奴。築長城。已極經營慘澹之力。一有疏懈。強敵之窺邊可虞。加之遼東遼西之邊境。穢貊東胡。尙蠢然思逞。以爲秦力東伸之梗。始皇雖具雄才大略。肆其併吞朝鮮之大欲。亦爲事實所不可能。其結果。僅掠奪鴨綠江南義州龍川等地而已。（東洋學報漢之朝鮮四郡疆域考）

博士之見解如此。不可謂非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然而吾人對於博士之所見。有不能不致其反問者。卽東胡民族最初在遼河流域與漢人接觸之時期。果在何代乎。夫燕以彈丸之小國。內扼於齊晉等之強敵。外有東胡穢貊匈奴之寇攘。又誠如博士所言。然使史記匈奴傳所記載爲不謬。則在燕昭時。燕將秦開。實有討伐東胡。追逐千餘里。破之於西喇木倫河上。奪取今北直隸南部地域。以建遼東西郡邑之事實。前漢右北平郡治之平剛地方。考之於史。雖無定址。要亦爲燕

國當時所開拓無疑。既置襄平郡於今之遼陽。則遼西遼東二郡必爲當時所置。亦無待再證。博士亦曾於此諸點一爲留意否耶。故綜諸史記所載。秦開之武力既張。東胡業已遠遁。遼河流域完全屬諸燕人手中。爲漢族東漸勢力障礙之主。力已去。所謂穢貊者。不過蠢爾么麼。曾何足爲漢族東侵之梗。故吾人宜就此見解之下。以觀察燕國對於朝鮮之行動。則見地始能真確。而博士對此毫不加意。漫然認彼綿歷甚久之時期中。東胡與穢貊勢力均齊。輒用以相提並論。安見其能與事實不相刺謬耶。更卽魏略所記摘錄如下。

昔箕子之後朝鮮侯。見周衰。燕自尊爲王。欲東略地。朝鮮侯亦自稱爲王。欲興兵逆擊燕。以尊周室。大夫禮諫之。不止。使禮西說燕。以止之。不攻。後子孫稍驕虐。燕乃遣將秦開攻其西方。取地二千餘里。至滿番汗爲界。朝鮮遂弱。

由此觀之。燕國之略地於朝鮮西境。以至滿番汗之武功。乃因朝鮮子孫驕虐之故。并非擊破東胡之單純原因。博士對於此點。絕不引證。則其論旨。安能博得吾之滿意耶。且觀博士之著述。忽而浪水。忽而馬訾水。忽而沛水（汗水）同一鴨綠江耳。而竟呈此紛紜繚亂之奇觀。夫魏略同一文中。固亦曾有滿番汗浪水之歧稱者。乃因其所取史材。既非一種。編述之時。仍其舊貫耳。博士對於此點。亦未注意。無怪其毅然自信。主張真番郡在鴨綠江之上流也。夫博士之具此成見。其

必具多方之考察。始敢有此發表。固不待論。但就上述諸點觀之。無論如何。不能令人同意。深願博士之再加審考焉。

二 漢人何以能發見真番部落之名乎

吾人敢言燕既逐走東胡。則遼東塞外之貊人已極微弱。決不能阻害燕人之勢力。使不復向鴨綠江以東發展。以此點爲前提。則吾人對於白鳥博士之見。不能不再度與以辯正矣。蓋吾人見解。以爲燕國之勢力。當時實已及於平安道屬之清川江附近。並不以滿番汗爲限。試與證之史記朝鮮列傳可以知矣。朝鮮列傳之文曰。

自始全燕時。嘗略屬真番朝鮮。爲置吏築鄣塞。

此記載。與燕將秦開拓地二千里至滿番汗爲界同是一事。但拓地者。具併吞之意。而略屬者不然。研究古史者。於此等文字上。不可不深加注意也。蓋略屬者。含有羈縻之意。山海經有倭屬燕。魏志有倭韓屬帶方之記事。倘解爲燕曾併吞倭。帶方曾合併倭韓。豈不可笑之甚乎。方燕勢力東漸。朝鮮半島屈居於燕國支配之下者。實出於勢之不得已。然便認爲領土之移轉。則無是事。能解釋此點。則史記文字。自容易得有正確之認識。同時考以魏略之記載。則當時箕子朝鮮衰弱之狀況。亦可證見。由此推之。朝鮮半島民族而能伸張其勢力於大同江以西之事。實所罕聞。

而滿洲東漸之勢力。則有時竟能漸被鴨綠江以東、清川江左右之土地。則爲不可掩之實例。至於貊人者。其勢力極微。而謂能遏斷漢人東侵。實覺羌無佐證。故當燕國強盛之時。卽以鴨綠之洪流亦決不能恃爲天塹。由吾人之所見。滿洲之野。有或種勢力能爲漢人與朝鮮半島間之阻隔者。大抵自鴨綠江上流強大之高句驪勃興後開始乎。然此時期。已至後漢之中期。魏志追叙其時。載有高句驪興兵攻西安平。（卽今安東縣附近地）殺帶方令於道上。擄樂浪太守之妻子以去之文。自此以前。彼等之足跡。固未印着渾河之河岸。及鴨綠江之下流一步也。吾人此等見解。與博士之所見。兩不相容。然史乘所載之事實如此。固不能因博士之故而抹殺也。又自古代開疆拓土之自然順序言之。燕國非已加勢力於朝鮮半島。則不知其真番之名。及其所在。猶漢之武帝。非攻略樂浪郡以南地域之後。則不能知海表倭國之名。及其所在。然則欲知燕韓勢力之消長。當先以考察真番國之方向所在。爲吃緊之關頭。而猶有一言。須申明者。倘欲研究漢韓間勢力消長之事。則秦漢間之古書。亦不可不讀。山海經曰。列陽鉅屬燕。楊雄之方言。記北燕朝鮮之間。語言大略相似。則燕國當時勢力之侵入半島。又可得有力之佐證矣。

三 真番郡不在鴨綠江上流

欲研究真番郡之所在。其第二項所應注意者。則爲崛起於半島中央衛氏朝鮮之發展。惹起中

韓間複雜之交涉是也。史記朝鮮列傳曰。

自始全燕時。嘗略屬真番朝鮮。爲置吏築鄣塞。秦滅燕。屬遼東外徼。漢興。爲其遠難守。復修遼東故塞。至涓水爲界。屬燕。燕王盧綰反。入匈奴。滿亡命。聚黨千餘人。雖結蠻夷服而東走出塞。居秦故空地。上下鄣。稍役屬真番朝鮮蠻夷。及故燕齊亡命者。王之。都王險。

會孝惠高侯時。天下初定。遼東太守卽約滿爲外臣。保塞外蠻夷。無使盜邊。諸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以聞。上許之。故滿得兵威財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臨屯。皆來服屬。方數千里。傳子至孫。右渠所誘漢亡人滋多。又未嘗入見。真番旁衆國欲上書見天子。又擁闕不通。

玩以上史記之文。可知據有半島中央之衛氏朝鮮。其與宗主國之遼東太守。實訂有下之條約。曰。勿得侵犯遼東邊塞。曰。勿得妨碍諸蠻夷君長之入覲漢廷。而遼東太守卽以此上奏漢廷。而得允准者。固彰彰可考也。乃衛滿誘引漢之亡人。以厚其勢力。并自卽位以來。未嘗入朝述職。但漢廷猶能隱忍勿究。後乃益形放肆。并將所訂之約完全推翻。竟敢遮斷蠻夷君長之入見。太史公又恐讀史者不能明瞭。特將此等蠻夷君長。附以說明曰。真番之旁衆國。欲上書見天子。又擁闕不通云云。班固曰。真番者。辰國諸君長也。（參看後節）由此觀之。真番爲接近衛氏朝鮮諸君長。而衛氏朝鮮又在半島之中央。足以爲真番諸國西朝中國之梗。則真番國土果在朝鮮南

耶。抑北耶。又何待煩言而解乎。而白鳥博士。竟謂真番在鴨綠江上流。并包有其支流佟佳江之流域者。其於史記所載各節。亦曾稍加理會否耶。夫遷史去先秦未遠。其記載宜可徵信。博士竟瞠目若未之見。無怪吾人對於博士之主張。不敢加以首肯也。且所謂擁闕不通者。必因甲國居於乙丙二國之間。由乙至丙。由丙至乙。甲國俱能出而阻遏之。而後擁闕二字。意義始有着落也。如博士所言。真番在朝鮮之北。當鴨綠江之上流。則其對於遼東之交通。倘果能爲衛滿朝鮮所阻遏。則必衛滿朝鮮之勢。方能伸張及於鴨綠江之左岸而後可。然漢武以前。果有此種事實否乎。吾人淺陋。實未有所發見也。夫武帝元封三年之征討朝鮮。其原因乃係衛滿朝鮮妨害真番。旁近諸國與漢之交通耳。換言之。卽衛滿朝鮮妨害真番。旁近諸國與漢之交通。使漢人不得收真番及旁近諸國之貨寶耳。假令真番而在鴨綠江上流。貧瘠荒漠之區。又安有貨寶之可貪乎。三國志載高句麗都於丸都山下。其地多大山深谷。無原澤。居民食澗水。無良田。力耕所獲。不足以果腹。此蓋因高句麗之始祖。本爲夫餘之亡人。其入此窮山深谷間者。乃不得已耳。假令真番而果在此高麗發源之貧瘠地域。安有貨寶之足以爲各方所涎慕乎。顧或謂清之太祖。其發祥地在興京附近。本屬高句麗之故地。考之清初之記載。固有大祖於其地採收人參。松子。輸之明人。以充軍實之事。當時真番之財貨。或卽此類者。此又不通之論也。滿洲之有人參。爲漢人所知。

者。應在隋唐以降。求之於齊梁。且不可得。而謂漢以前之滿洲人。已能見及此項天產。斷無是理。吾願主張真番在北之諸君。證以古代之記載。容納吾人之意見。而一爲反省也可。

四 茂陵書之記錄

吾人更就漢代諸佚史檢索之。第一如最與武帝有關繫之茂陵書是。其文有曰。

臨屯郡治東曉縣。去長安六千一百三十八里。十五縣。真番郡治雲縣。去長安七千六百四十二里。十五縣。（漢書顏師古注臣瓚所引）

茂陵書已無完本。唐之顏師古。亦就臣瓚所引而轉引之。則其書之亡佚。當在六朝以前。茂陵者。武帝園陵之名。本書以茂陵爲名。大約係專載武帝一生之功績。度其書之作。距武帝生存之時。代當必甚近。雖斷簡零編。亦爲治史家寶貴之材料。況乎漢代他項史乘。於朝鮮四郡內樂浪玄菟兩郡之位置。頗爲明瞭。而臨屯真番兩郡。俱不著明。此書特於兩郡詳記其程途治所。不尤可貴也耶。卽此寥寥數語。而其中最可珍視者。則有二點。其一。卽真番郡之去長安較臨屯郡遠一千五百十八里是也。那珂博士之朝鮮古史考。謂真番之治所。旣在雲縣。當在鴨綠江之上流。而謂其去長安七千六百四十里。其途程未免過遠。則是七千者。或者係五千之誤。亦未可知。此蓋因對於後漢書郡國志未嘗檢查之誤耳。郡國志載朝鮮去洛陽五千里。若從長安起點。應爲五

千九百五十里。若認真番在鴨綠江流域。固有計程過遠之虞。若在朝鮮南部。則所謂七千六百四十里者。安見其非適當之里程耶。其二則茂陵書載真番所轄爲十五縣是也。夫邊郡縣治之設置。雖不能不本之中央官廳之政策。但其地自然之狀況。亦有不可蔑視者。戰國時燕趙賈人牽車裹糧。遠適南韓一帶。以開通商之路者。吾知其必非鑿空之舉動也。史記貨殖傳指示燕人之利益。圈略曰。

東綰穢貊朝鮮真番之利

則真番者。正燕人東出之極界。屬縣有十五之多。正以見真番之殷富。其地君長之與漢交通。當然不能過晚。而衛氏朝鮮乃從而阻梗之。其因此啓釁於漢者。乃必然之事。更按之當時之簿籍。樂浪郡所屬之縣。厥惟二十有五。玄菟郡之縣數。止有三焉。夫豈當封建之初。卽如此懸殊乎。蓋非也。縣數少者。乃因勢力微弱。中途放棄。其多者。則因地方蕃庶。隨時分置耳。不觀中國近年之新設縣治乎。於佟佳江地方。新設通化懷仁二縣。於帽兒山分置臨江縣。此皆因地方日就蕃庶之故。考之今日之事實。逆推古昔之建置。其理要無二致。真番爲戰國時代之舊國。歷年旣久。天惠獨厚。其地之交通便利。可知。則真番在北之說。更覺不攻自破矣。其次所應研究者。則爲班氏漢書朝鮮傳之記載。

五 史記朝鮮列傳與漢書朝鮮列傳比較

班固所撰前漢書之朝鮮傳。其全文皆直錄史記。吾人欲決定真番郡之位置。似無再證以班書之必要。所喜者。竟有特異之數字。照錄如下。

會孝景高后。天下初定。遼東太守卽約滿爲外臣。保塞外蠻夷。毋使盜邊。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以聞。上許之。以故滿得以兵威財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臨屯皆來服屬。方數千里。傳子至孫。右渠所誘漢亡人滋多。又未嘗入見。真番辰國欲上書見天子。又雍闕弗通。

覩右所錄。覺史漢之文。完全相同。所異者。祇作黑點之真番辰國四字。在史記中。則爲真番旁衆國而已。史記則云旁衆國。漢書則直曰辰國。依班固之文。則可見欲朝見漢君長者。止真番及辰二國。而彼班固因果何所見而云然耶。間嘗考之史記札記（五）所引宋塹本史記之文。固作真番旁辰國矣。以較班固所記。僅少一旁字。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卽直書真番辰國。認班固所訂爲不謬。而白鳥博士。則又有右之解說。其言曰。

漢書之朝鮮傳全部。俱直錄史記之文。而獨於「真番旁衆國」五字。改爲「真番辰國」者。因班氏以爲泛言旁衆國。總覺不能明瞭。遂恣意擢舉當時朝鮮卽樂浪郡之近旁辰國之名。以實之。抑知史記之所謂真番旁衆國者。乃指獮貊玄菟臨屯等。與漢土接近之民族言之。漢

書所指衆國之一辰國者。乃僻在慶尙道東部之小國。卽所謂辰韓是。倘欲朝貢於漢。必須越國過都。橫斷朝鮮全境。此徵諸後世歷史。考之當時事實。俱爲不可能者。而一部分之論者不察。以爲漢書將真番辰國并記。則真番亦必在朝鮮之南部。是未能將史漢讀通。其眼光僅囿於紙面而已。（東洋學報漢之朝鮮四郡疆域考）

博士以此等史實。於自己之主張殊覺不利。故不得不與以抹殺。其抹殺之理由。卽「辰國在朝鮮之南部。決不能橫斷朝鮮而朝貢於漢。」是也。然而漢廷與衛氏朝鮮所訂之約法。其中一要件。卽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是也。誠如博士所見。將謂漢與衛氏朝鮮所訂約法中蠻夷君長。將限於鴨綠江上流地方。而將朝鮮南部之諸國除外矣。此種見解。果有何種依據耶。又考漢書地理志之所載。有曰。「樂浪海中有倭人。分爲百餘國。以歲時來獻見。如淳注。如墨委面在帶方東南萬里。」此等記載。無非緣於前漢時四郡旣已設定。影響及於海表之徵。博士對於此等記載。亦能容忍否耶。若然。則隔海諸部。尙有獻見之可能。則朝鮮西部與大陸連接之君長。欲修貢於漢之事跡。有何疑怪之有。故吾等以爲史遷所記與班固所記。毫無矛盾之可言。而吾等主張。亦絕無變更之必要。茲更進而討論廢郡問題。

六 從廢郡問題觀察之真番國

更就四郡之一玄菟郡之疆域考之。尤有不能附和真番之在北論者。吾人之意。以爲從漢之遼東邊塞（今撫順東邊）迤東。包有鴨綠江之本枝流。並半島之咸鏡北道。實爲武帝元封三年初制之元菟郡疆域。乃主張真番在北說者。因真番之故地屬於元菟域內。而謂玄菟亦在北方。吾人不得不舉關於玄菟郡之事實告之焉。夫玄菟郡之舊治。不在沃沮城乎。沃沮城實建置於朝鮮咸鏡道南咸興府之境內。觀魏志所載。乃無疑義。而謂真番屬於鴨綠江上流之玄菟郡者。果有何事實可證乎。茲更舉後漢書高句驪傳之記事如左。

武帝滅朝鮮。以高句麗爲縣。使屬玄菟。

在主張真番在北論者。觀右文。恐不免復據以爲攻擊吾人之資料。然而無足慮也。武帝歿後。昭帝始元五年以降。不有將四郡廢置及合併之事乎。茲更舉後漢書滅傳之文如下。更願主張在北說者。試一覽觀焉。愈足以見吾人主張之不謬矣。

至元封三年。滅朝鮮。分置樂浪臨屯玄菟真番四郡。至昭帝始元五年。罷臨屯真番。以併樂浪玄菟。玄菟復徙居勾驪。

由上文觀之。臨屯真番二郡。至武帝末期。國家失政。統馭之實權墜落。至於昭帝。遂不得不有廢置併合遷徙之舉。蓋亦勢之不得已也。三國魏志載玄菟郡放棄沃沮城。因受貊夷之侵掠所致。

則可知真番玄菟二郡之撤。亦必爲同一事情。何則。真番臨屯嘗服屬衛滿。而成爲半島蠻夷之一集團。即使統屬於漢廷。並不能奄有其土地而移植多數漢人於其中。不過爲置一統率之官吏。及配置足以擁護此官吏之兵力而已。一旦中央政權衰墜。則羈縻之局。早就瓦解。其放棄真番臨屯者。固爲勢所必至。然而撤廢二郡之後。其賸餘縣邑。果遵如何之順序而併合乎。則前後兩漢書俱無明文可考。一般反對吾人學說之論史家。嘗有臨屯併於樂浪。真番併於玄菟之斷定。此尤疏忽之甚也。依吾人之解說。昭帝第一度之廢併。乃將真番賸餘之縣。並於樂浪。臨屯賸餘之縣。併於玄菟。蓋當時玄菟之治所。尙未由沃沮城撤退。而真番在樂浪之南。臨屯在玄菟之東。各就壤地相接者。以相併合。於勢良便。其後歷六七年。至元鳳五六年之間。乃行第二次之廢併。玄菟遂於彼時離去咸鏡道之南境。退至高句驪之縣治。（今興京附近）漢書地理志樂浪之下。有曰。臨屯之治縣東。曉收於樂浪。曾爲玄菟郡治之夫租。由樂浪郡派遣嶺東七縣之一。不耐縣之東部都尉管領。此則二次廢併以後之事。無須致其疑議也。乃主張真番在北說者。因迴避攻擊之故。強謂臨屯真番二郡之廢併。玄菟之移徙。俱屬同時。其於諸史乘之修詞。亦知稍加留意否耶。其於後漢書罷臨屯真番以併樂浪玄菟之文。既甚熟記。其於玄菟復徙高句驪之文。何爲不一注目耶。茲復將漢書昭帝本紀徙築玄菟郡之記載錄之如左。

元鳳六年春正月。募郡國徙築遼東玄菟城。

元鳳六年距始元五年其間實經七載之久。果如是。則三國魏志所記玄菟郡治被貊夷所侵犯。放棄咸鏡道南之縣城。徙至高勾麗縣之事實。與此正互相對照。益覺了無疑義。善哉。范蔚宗之修詞乎。彼深恐先後兩事實易相混淆。特於中間着一「復」字。豈非吾人所應留意者耶。

七 滄海郡是否真番之故地

滄海郡係建置於真番之故地。舊時主張真番在北說者。雖未有此說。白鳥博士因欲充實真番在北說之內容。於是乃發表此種見解焉。抑知舊說滄海郡者。乃漢人彭吳橫穿穢貊朝鮮撫降東夷濊君南閭等口二十八萬所置。其位置有二。其一。唐賈耽古今郡國志曰。新羅北界溟州（今江源道江陵府）蓋古之濊國。與前史以扶餘爲濊地者相反。魏志所稱及後漢書所見之穢貊。其境不出於今之江原道。東國輿地勝覽卽作此主張也。其二。卽魏志所傳扶餘故城。蓋本穢貊地。以爲卽今長春之平野。此故那珂博士之創說也。博士謂武帝未能經略衛氏朝鮮以前。欲在位置極東之東海岸地建置漢郡。實際上必不可能。故不以輿地勝覽所言賈耽所指爲然也。其說亦非全無理由。然而苟徵以彭吳橫穿穢貊朝鮮之事實。則距長春平野相差懸絕。此博士之誤點也。白鳥博士則曾加以批駁。而主張折中之說如左。

漢代之所謂穢貊者。自夫餘高勾驪以及遼東塞外蔓延於朝鮮東北二方面之 Tunguse 民族之汎稱。彭吳所經略之穢。必不能爲江原道之穢。貊或扶餘國之穢。貊所限。史記（卷百十九）貨殖傳燕之條。「北鄰烏桓扶餘、東綰穢貉朝鮮真番之利」之穢。貉乃除去夫餘言之。漢書（卷二）地理志燕之條。「玄菟樂浪武帝時置皆朝鮮穢貉勾驪蠻夷」之穢。貉乃除去高勾驪言之。但高勾驪亦貊之一種。魏志（卷二十）東夷傳高勾驪之條。「王莽伐高勾驪侯騶嚴尤諍諫曰。貊人犯法罪不起於騶。且宜安尉。今猥被之大罪恐其遂反。」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傳高勾驪之條。「勾驪一名貊耳。有別種依小水。因曰小水貊。」又日本國史高勾驪亦書作貊。卽 *CHOI* 之訓可以知也。穢貊民族蔓延之範圍。既如此廣大。可見彭吳所開通之穢。貊必非今之江原道及古之扶餘國地所住之穢。貊而爲鴨綠江流域。卽據處高勾驪之本地之穢。貊也。更就後漢書（卷八十五）東夷傳貊之條曰。「元朔元年穢君南閭等畔右渠。率二十八萬口詣遼東內屬。武帝以其地爲蒼海郡。數年乃罷。」之文證之。益可見吾人之所見爲不誤也。夫右渠乃衛滿之孫。蒼海郡之穢。貊。蓋至武帝元朔元年爲止。皆隸屬於衛滿朝鮮。然則蒼海郡爲安置穢。貊之一種。族高勾驪之居住地。在今鴨綠江上流及佟佳江之流域可知矣。

由上之說。博士蓋以穢貊爲包含高勾驪之汎稱。故謂彭吳所穿之穢貊朝鮮。不能以江原道爲限也。吾人對於此種判斷。亦有不能容受者。依吾人所見。古代之所謂貉（貊）固是東夷之汎稱。但穢貊之名。必係限定一地貊人所專有。或且有以「夫餘旣爲穢貊。同時朝鮮之東海岸。亦有穢貊之一種。勾驪與夫餘同種。獨不可視爲穢貊乎」之語相詰者。則應之曰。不然。魏志雖載「扶餘貊人據穢貊故地」之文。但實非以種族之名詞相稱。漢書地理志則並稱曰「朝鮮穢貊勾驪之蠻夷」。史記貨殖傳並稱曰「烏桓扶餘穢貊朝鮮真番」。則可見穢貊者。並非東夷之汎稱矣。博士又謂史記所稱穢貊。乃除去夫餘言之。漢書所稱穢貊。乃除去高勾驪言之。亦恐史漢之記載方法。不能如博士臆度之曲盡其妙。彼夫餘也。高勾驪也。在後世人類學上。原無不可視爲同一穢貊種族之理。但以之推度漢魏時代史家之頭腦。恐未必便有此種見解。依吾人所見。穢貊與勾驪。古史實未嘗作混同之記載。關於東夷之記事。於魏志上。又得精確之文字一段如下。

穢南與辰韓。北與高勾麗沃沮接。東窮大海。今朝鮮之東。皆其地也。……自單單大領以西。屬樂浪。自領以東。七縣都尉主之。皆以穢爲民。後省都尉。封其渠帥爲侯。今不耐穢。皆其種也。

由此考之。在漢魏之際。朝鮮之東海岸。何以竟有穢貊之地。此殆從夫餘方面轉徙而來。徵之當時。並不以穢民呼高勾驪。即可見當時史家未嘗以穢貊之汎稱適用於此等相似之部族也。關

於此節。吾人尙不敢謂博士之解釋全然錯誤。但以爲當彼之時。決不適用是等解釋耳。吾人之批評。對於漢未經略朝鮮以前。漢之勢力不能達於東海岸之一說。則以爲於吾人之主張。並不足以搖動也。依吾人之所考察。以穢君南閩等之請求內屬。與真番蠻夷之君長。被衛氏所苛虐而上書漢廷。同一事情。但因以地非朝鮮南方。不在擁闕不通之例耳。然其遠適遼東而乞內屬。當時所由之徑路。至堪留意。或者係出於沃沮道乎。此道須由渾河之壩以達興京。經黃草嶺以通過咸興之平野。魏正始中。將軍毋丘儉之行軍道路。或亦試行於此也。若如博士所言。則將彭吳穿開之意義喪失矣。蓋穿之字義。必用於人跡未通。荒漠寫遠之區者。固無待言。徵之史記大宛傳。可以明矣。博士亦熟知否乎。假令其地而在鴨綠江本枝流佟佳江等地。則就遼東郡之建置考之。亦不過謂之拓地可耳。而竟加以穿開之字義者。恐史漢之書法。當不出此。

八 真番國者朝鮮之忠清道

由以上所記各節觀之。則真番在北之說。益未可推爲定論矣。然則依吾人真番在南之主張。其地域究將如何判定乎。吾敢斷然應之曰。此舊國之主要部。在於朝鮮之忠清道無疑也。其大略於前(四)(五)各節已明言在樂浪郡之南矣。若更詳細言之。樂浪郡者。卽衛氏朝鮮所營雛形國家之主體。大同江及漢水流域俱包括在內。維其至何地點與真番爲界。則未能明白。此與遼

東郡與樂浪郡之接界。僅知其在清川江附近。同一情形也。然而吾人既明指其爲忠清道。亦不能無歷史上之基礎。第一卽朝鮮半島所有之沃土。不外平安道之大同江流域。京畿道之漢水流域。忠清道之錦江流域。及全羅道之洛東江流域而已。其前二者。旣被衛氏朝鮮所割取。最後之流域。又爲三韓所據有。則賸餘忠清道之錦江流域。當然屬真番故址矣。三國時馬韓勢力增展。曾領有真番之故地。而馬韓在前漢初期。卽據有忠清道之境域。此亦足以證明也。第二卽真番與辰國相接近。則不第史漢載之。於魏略上亦有如左之記載。

朝鮮歷谿卿以諫。右渠不用。東之辰國。時民隨出者二千餘戶。亦與朝鮮真番不相往來。夫辰國與臨屯接壤。以云不相往來。尙非無理。若從真番在北之說。其地且遠在鴨綠江上流。佳江流域。則與辰國之間。尙有諸國居中相隔。往來與否。有何關係。顧曰不相往來。其理殊不可通。故就右之記載。真番之境域。必與辰國相接。絕無疑義。又後世有以辰國之境域。限於新羅者。吾人亦不能與以同意。魏志所謂馬韓辰韓弁韓。俱爲古之辰國。此指全羅慶尙二道之韓言之。彼繼承漢帶方而立之公孫宏帶方郡。吾人亦以爲其地應屬錦江流域。何則。魏志載辰國之境。東西俱瀕於海。南與倭相接。然則與辰相接境之帶方地域。不於忠清道求之。將何求乎。依吾人之所見。唐之時代。國曾興兵滅百濟。置熊津都督府。則漢武用兵。其力及於錦江流域。有何疑

義乎。史載唐之撤退熊津都督府。在儀鳳初年。距置安東都護府於高句麗都之平壤。不及十年。卽爲如此之退却。則彼新羅之早已陷落。不可稔知乎。此與漢昭帝之放棄真番。正堪對照。吾人亦並非主張漢代之勢力。在朝鮮南境。俱如其在忠清道。但此等事實。誠有考量之必要。至於蒼海郡之末路。與真番郡不相上下。魏志又曰。後漢桓靈之際。韓濊疆盛。郡國不能制。此種形勢。在前漢之時未必不然。然則主張真番在北說者。其亦將與吾人同出一途否耶。

玄菟郡之名稱

白鳥博士於「漢朝四郡疆域考」中有解釋地名一節。內中於玄菟郡之命名。尤多闡發。略謂「中國十二辰十二屬肖之說。起於武帝開通西域時代。由西域傳來。玄菟郡在樂浪之東方。方位當卯。屬肖爲兔。故謂之玄菟。云。趙翼謂十二屬肖之起於後漢者。誤也。云云。」依吾人之所見。則殊未確。無論十二屬肖之說。在西漢時未之前聞。卽便有之。何以同時所立之他郡。如樂浪真番臨屯等。不以其方位所在而名以屬肖乎。此吾人所不敢首肯者。依吾人所見。郡以玄菟爲號者。依其地之所產生。并含祥瑞之意。唐書渤海傳列舉生產。則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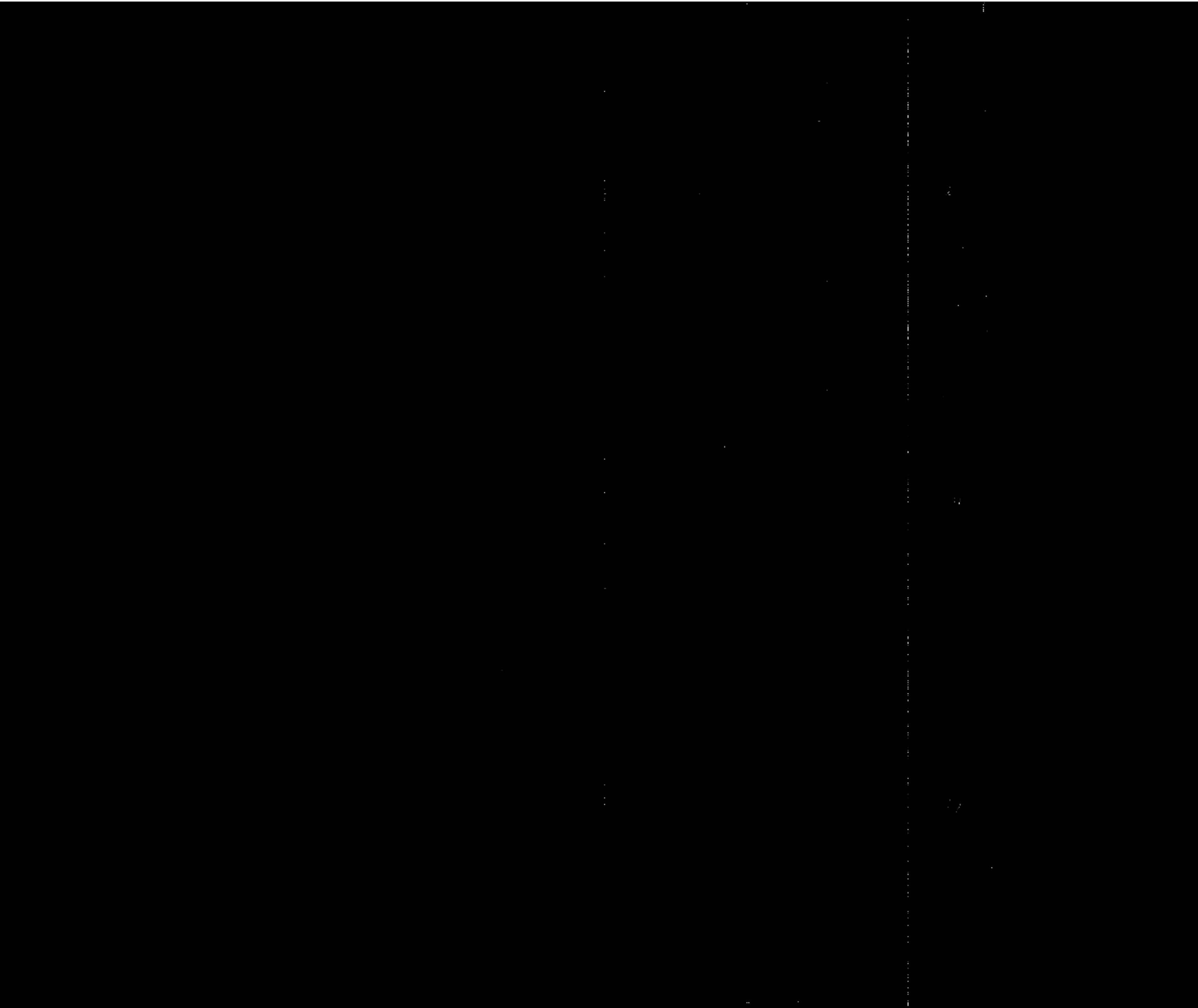
太白山之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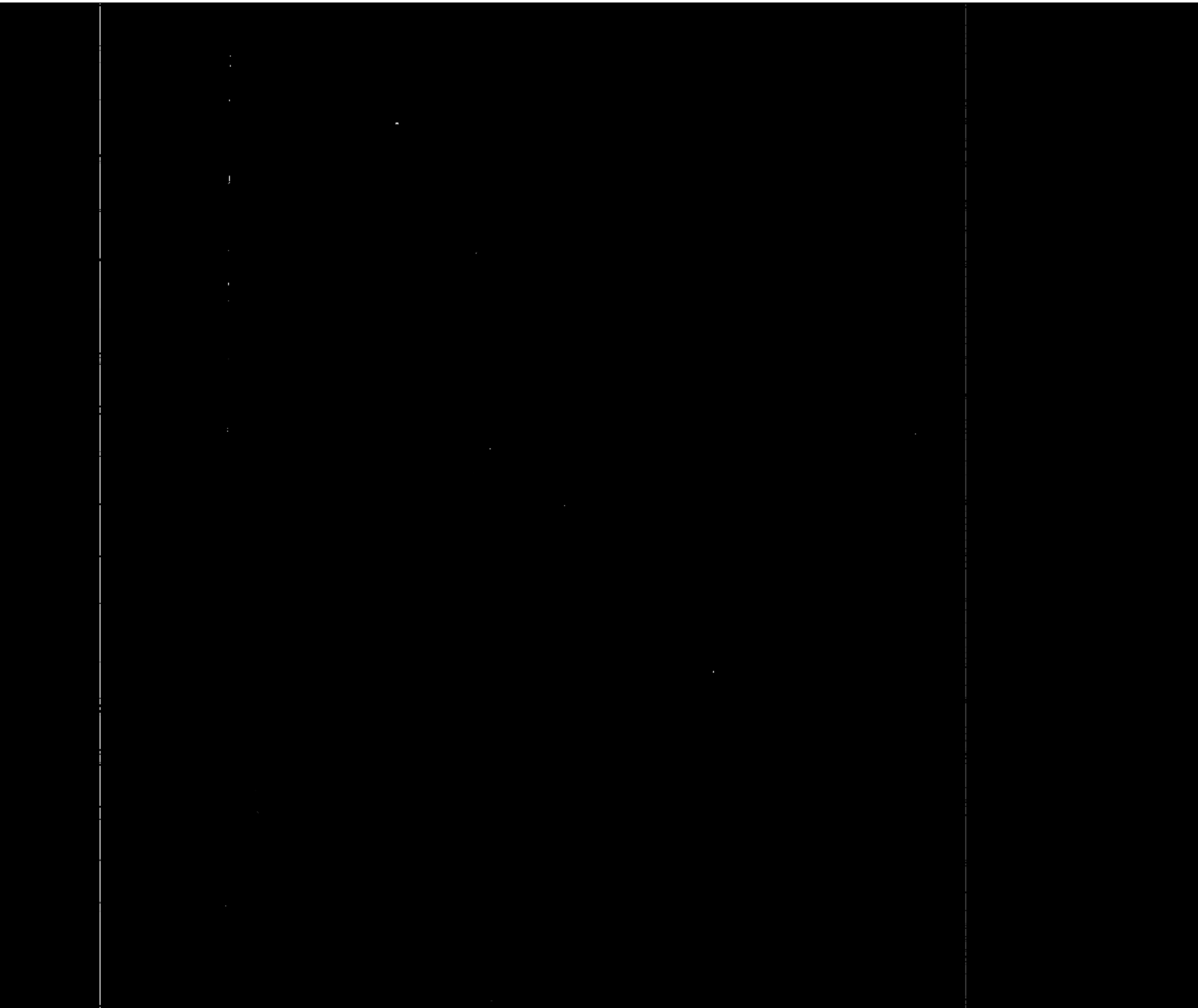
太白山者。卽今之長白山也。觀唐書所載。則知渤海時代。實有此項產物。而爲一般人所珍貴矣。

但此郡產兔之說。不始於唐。兔毫產玄菟。樂浪見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引計然之言。元封二年。用兵於長白山東西諸地。得黑兔。武帝以爲瑞。因名所立郡爲玄菟。見漢書郊祀志。後趙石勒獲黑菟。以爲飛龍革命之祥。見太平御覽卷九百七引晉書載記。則博士屬肖之說。又爲吾人所期。不敢承矣。

(未完)







文錄

錦西縣志叙

金毓黻

古遼西郡提封頗廣。今榆關內外。若河北省之盧昌臨撫。遼寧省之錦義興綏。皆是也。有清之季。始割錦縣西北設錦西廳。民國改縣。建置雖異於前。而其地固古之遼西郡也。夷考前世。若魏晉之徒河。遼之神水。永和。金之安昌。皆嘗設治於此。遼史地理志。榆州高平軍統縣有永和。錦州臨海軍統縣有安昌。金史地理志則無永和而有安昌。今縣城北十里有村曰安昌峴。村東有塔。金人王庭圭舍利刻碑銘云。錦州西百里舊有縣曰永和。先隸榆州。自本朝撫定後廢縣爲村。今撥屬安昌縣。據此則今之安昌峴。卽遼代永和縣治。亦卽金代之安昌縣也。故老相傳。河溝東爲安昌。西爲永和。略得其似。而有未審。盛京通志於此亦語焉不詳。細檢遼志而後知之。清一統志謂神水廢縣在錦縣西北。似亦在今縣境。蓋遼代於遼西之地設縣最多。今錦西一縣之地。尙不能以此數縣爲限。特無古建築及刻石可考。故一從蓋闕耳。抑余考之水經注。渝水首受白狼水。逕一故城南流。東屈與一水會。世名之擺倫水。又東南逕一故城東。俗曰女羅城。唐宰相賈耽記由幽州至遼陽道。經汝羅守捉。按渝水卽今小凌河。白狼水卽今大凌河。擺倫水本與白狼音近。而其水與白狼水別流。疑卽今女兒河。女兒卽女羅。一作汝羅。傍水之城。稱之曰女羅城。此有明文可稽者也。元史木華黎傳。石抹

李迭傳。皆有紅羅山之名。清初與明兵數戰於紅羅山。而本書兩引盛京通志。一云金時置紅螺寨。城址猶存。一云考遼金元三史無此名。彼此歧異。尙待考定。卽以遼西一名覈之。往籍亦有數事可資研討者。晉人趙至字景真。曾向遼西占戶。文選載至與嵇茂齊書。卽撰於遼西者也。又元遺山中州集。載有邢內翰具瞻之詩。傳云具瞻字崑夫。遼西人。雖不能遽定其人籍於縣境。然於人物藝文二志錄而存之。亦多闕疑之義也。夫方志之作。原以備一方之載論。次比綜。宜明三義。凡有口說可稽。記載足徵。悉應入金錄。其遼金以後之事。年代未遠。方策具在。亦應悉心考核。稱量而出。以免無徵不信之譏。若夫代遠年湮。展轉遙錄。其可徵者十無二三。且以方隅莫辨。里到不明。往往甲縣之編入於乙縣之錄。若斯之類。亦未可過事芟夷。搜墜簡於流沙。引淪鼎於泗水。此後來者之責。非所論於今日也。頃縣人王子中立。以刊成之編。請質於余。乃聊舉所知。以附不賢識小之義。至於編輯之緣起。體例之精善。文筆之雅潔。則諸公之叙已詳。又不待余之辭費矣。

匏齋泉考自序

胡永年

夫吉金之古。莫古於三代鐘鼎彝器矣。顧流傳日久。漸就銷亡。間有存者。半入禁廷。半歸豪族。展轉民間。不過數百器數十器。馴至數器而已。況今海禁大開。東西人士遠道來游。爭相購致。動輒以重金鑿去。非惟不易求。亦不易觀。王子歲於奉天皇宮。仰瞻西清古鑑全份。活碧生沙。光耀滿室。詫爲

蓄眼未見之奇。旋爲政府運往北京。迄今尙不審存在否耶。人事代謝。感喟奚如。余性嗜古。於古泉故有專好。以其物雖微。而歷代製作法度。文字班班可考。偶有所獲。摩挲愛玩。彌覺醜醜有味。惜乎生長遐僻。莫由多致也。曩者讀書於義州老君堡鄉塾。中秋假歸。見村童數人各持明字刀安陽幣。擲撲爲戲。余甚訝之。詢厥由來。對以凌河岸崩。突露數甕。悉爲牧豎所分散。亟以倍值易得數十枚。迨遍詢農家。咸喏喏曰毀矣。蓋蚩氓無識。懼被發掘之譴。羣謀舂碎。以售其銅。乃年深質朽。皆成片段。遂盡行拋棄。驟聆其言。爲之不怡者久。竊歎物之顯晦存亡。亦有定數焉。嗣後溲游燕趙吳越齊魯間。隨得隨失。宦轍奔馳。不暇藏弄。久亦寢寢忘之。丁巳春。捧檄芝陽。地爲黃腫舊壤。三代以還之吉金。往往發現。間嘗與邑紳丁君畏可李君佐宸。公餘論古。頗有同嗜。畏可承其家學。考據極博。佐宸收儲刀布最勝。每一晤對。恆以談泉爲樂。因之頓觸舊好。廣爲搜羅。蓋泉七百餘種。雖不及李竹朋古泉滙初涓園吉金錄所見十分之一。而亦有一二奇品。爲各家譜載所無。裝潢篋衍。燦然可觀。戴文節公古泉叢話云。余之藏泉。特戲耳。不求備也。余竊同斯旨。每當臆明几淨。陳列滿前。古香古色。正不減鐘鼎彝器。異彩斑斕。豁人心目也。且自邃古以逮前清。沿革興廢。胥且印證。偶爾檢閱。恍披全史。重覽一周。較之博奕。不猶賢乎。或者曰。子生平淡於榮利。而沾沾唯阿堵物是好。毋乃背謬。余曰。鮑桐舟有句云。曩則腰纏今雅玩。翳余好之庸何傷。且以清俸易來。自以爲較劉寵之選一爲。

無嫌也。相與一笑。詮次略定。手拓是編。鴻爪留痕。以貺來者。歲在著雍。敦牂中秋日。遼西胡永年。豸公識於匏齋。

毓勳按胡君永年字松喬。一字豸公。錦縣人。起家佐貳。曾官山東棲霞縣知縣。民國後回籍。歷知蓋平遼陽等縣事。謝事後。家居數年卒。生平好蓄泉。分四十八屨藏之。每屨之泉。拓爲一冊。別寫副冊四本。所收多爲各家所未見。叙中所云於義州所得之明字刀安陽幣。至足珍貴。近滬上神州國光社拓印義州盟刀譜。所收甚夥。而胡君書中著錄之明字刀安陽幣。亦非出自義州。不知何故。俟他日詳爲證之。胡君工書畫。亦能詩。卽此序文淵雅可誦。亦可徵其學力矣。

于母任太夫人誄辭

吳 甌

惟改元十有九年。歲次庚午。某月日。于母任太夫人卒。家覆慈軫。國隕憲章。幽泉永隔。羲月無光。凡百弔止。莫不有傷。屬聯嫺社。敢叙德行。乃作誄曰。

嵩高鬱積。玄源湧泉。篤生文母。秉德塞淵。以上已降。婺曜飛躔。先上已歸。西華列筵。應期協世。夫豈偶然。茂節昌執。宜莫不傳。母氏任只。實胙於陽。家擅詩禮。生秉義方。朗如霽月。凝似嚴霜。驤眉識往。經目不萌。嫺及箴縷。旁辨菽梁。允邦之媛。百無不臧。玉笄載珈。璫掃有瑄。天翼德門。定國於行。旣居鵲巢。載莊鴻案。將順尊章。祭潔蒸薦。嫺里春融。臧獲秋鑒。承姑之喪。有妹方鬢。噤暗之疾。旬昧是癘。

孰。幃。以。持。孰。振。以。勸。終。焉。允。瘳。爲。飾。爲。胖。居。斯。闕。斯。女。歸。男。冠。繼。姑。入。庭。事。久。無。譜。一。叙。在。抱。撫。如。所。生。雖。則。中。殂。靡。使。弗。寧。與。庶。如。娣。所。出。如。詎。庶。病。有。瘳。母。勞。其。慳。存。疾。撫。幼。內。有。外。成。夫。子。好。客。佳。酒。盈。瓶。母。勞。日。癯。人。則。云。能。駟。門。翥。舉。山。水。迎。除。於。穆。夫。子。高。矚。遠。敷。六。韜。絕。韋。三。上。讀。書。出。觀。上。國。近。承。明。廬。聲。蜚。死。苑。績。著。剖。符。宣。化。灤。水。冰。照。風。煦。諸。郎。與。俱。母。惟。阻。塗。家。安。厥。素。內。以。無。虞。大。名。之。亂。羣。寇。紛。拏。夫。子。斯。判。城。困。士。譁。檄。援。弗。至。突。謀。被。遯。公。曰。吾。責。事。無。旁。賒。距。缸。苦。戰。矛。盡。以。搗。卒。餘。數。甲。身。殉。流。鈿。精。忠。壯。節。起。懦。厲。驍。王。命。旌。悼。優。卹。有。加。雖。則。優。卹。莫。慰。母。邛。庭。有。耆。艾。門。乏。叔。妯。溝。瀆。忍。痛。承。啓。是。庸。烈。骨。歸。途。尊。威。罹。凶。謂。天。何。辜。降。旤。乃。重。抑。哀。盡。禮。是。窺。是。封。競。競。多。難。翼。翼。允。恭。范。度。諸。眉。勉。懋。厥。宗。諸。眉。疑。疑。中。外。聞。知。長。睦。敦。槃。聲。敷。四。夷。宗。國。之。幹。人。倫。之。儀。仲。權。權。賦。大。用。斯。埤。季。方。居。養。爰。承。色。怡。母。屨。八。座。第。祿。咸。宜。樂。山。多。壽。弄。孫。含。飴。叩。背。皤。皤。愛。日。祁。祁。祁。之。娛。豐。不。忘。約。回。甘。茄。茶。卽。儉。思。藁。率。厥。婦。子。晨。興。夕。作。密。勿。乾。乾。布。衣。綽。綽。慈。惠。旁。覃。浹。施。自。削。執。禮。必。虔。臨。樂。不。曠。昭。奉。宗。廟。欽。欽。祀。約。是。膺。景。福。裨。其。永。格。矯。矯。伯。子。肥。遁。事。親。安。迎。城。堵。無。勞。母。心。母。壽。九。十。子。及。六。旬。兆。開。雲。第。祥。發。諸。孫。忠。孝。之。門。嘉。瑞。駢。臻。緝。其。永。祚。百。歲。無。垠。何。圖。不。弔。弗。勉。厥。辰。奄。歸。瑤。座。莫。斂。天。閣。嗚。呼。哀。哉。景。命。屬。微。以。昧。以。爽。怛。怛。孝。子。惴。惴。其。惶。無。神。不。禱。無。醫。不。將。在。數。莫。挽。罔。籲。穹。蒼。嗚。呼。哀。哉。遭。逢。多。厄。曠。省。夕。朝。將。補。過。於。晚。節。竟。榆。景。之。非。遙。

慨欲救而不待。望靈軒以徒號。雖濟大壑。莫慰劬勞。嗚呼哀哉。幸蟬螻之藤附兮。接新野之休微。方
 登堂以祝釐兮。何德音之儵頽。望韶車於雲路兮。豈閨室之有歸。卽返璞於仙籙兮。亦永潛夫靈暉。
 嗚呼哀哉。彼羲和之促序兮。孰無死而長生。惟哲母之懿烈兮。實流照於寰瀛。啓玄宇以駐輔兮。將
 有待夫佳城。蔚隆昌於奕禩兮。庶永慰乎幽冥。嗚呼哀哉。

詩錄

十九年仲春。東北海軍司令沈成章兄。招遊勞山。晨發太清宮。經上宮明霞洞。至華嚴菴。信宿而返。自太清宮至王各莊。新築修途九十六里。坦然可步。而山間則長松怪石。疑非人世。天風海濤。恍若和答。余懷渺渺。歸賦小詩。錄奉賢主人破悶。併諭同遊諸彥。

湯爾和

青春未熟花期晚。亭榭全非徑已荒。欲問佳人舊踪跡。天風海氣兩茫茫。上清宮

上清宮在明霞洞下。今已荒廢。道侶如豕。不知葺治。階下有牡丹一株。高可盈丈。艦長馮稷雨兄。熟於勞山掌故。謂卽蒲留仙所稱香玉者是也。願蕪穢滿前。美人蒙垢。余痛惜之。成章司令呼老道來。命施欄護持。亦大功德事也。

誅芽塵外。傍寒泉。苦竹千章。拽暮煙。門內耐冬過一抱。人言此樹二千年。太清宮

勞山志言下清宮在天門峰北海濱。今之太清宮卽是多耐冬。以西院一株爲尤古。相傳已歷二千載。余試度之。幹可一抱有半。時方着花。鮮艷勝於他樹。聊齋所謂絳雪本在下清宮。而稷雨謂係上清。不知何據。樹已中空。螻食過半。成章司令灌以桐脂。敷以三合土。始得保全。使花魂未逝。當於風月良宵。出而一謝也。

明霞仙洞歎塵封。可許真人夢裏逢。曳杖後山刺潭水。疑他深處有蛟龍。明霞洞

明霞洞東北環山。西掬滄海。南望羣峯。如在足下。惜道侶陋俗。罔知董理。豕牢橫路。積薪當門。可慨也。其西有孫真人祠。碑文已泐。不暇卒讀。出門東升。忽覩峭壁。下有潭水。可鑒毛髮。小魚游泳其中。疑爲神物。崖上籐蘿蔓衍。勢若龍蛇。旁有菜圃。道人以桔槔取水灌之。

華嚴奇卉亦含蕾。半是山僧手自栽。最愛玉蘭千萬朵。春風未到不輕開。華嚴菴

去明霞洞約二十里爲華嚴菴。僧蓮橋主之。庭宇修潔。視上清明霞迥異。中多花木。非所習見。僧舍前有玉蘭一株。高出簷際。含苞滿枝。爲春寒所束。尙未破萼。

將軍狀貌如慈母。含笑無言感化深。試看溪頭擣衣女。儘多過客不停碇。青山社

東北海軍撲滅勞山積賊後。官長撫循村民。而所至之處。人皆匿跡。婦女更不敢窺戶。思擾也。一年之間。盡廢苛歛。與民更始。部下故有紀律。無一卒敢入人家者。膠東數百里。爲之晏然。乃從容集村氓。曉以興學育材。平治道路。富者蠲資。貧者服役。北自海濱。南迄王各莊。沿山遵海。闢大道九十六里。公家所費。才千餘金耳。余等經行其間。並僕從計之。不下七十人。而男女執業如故。背山有大溪。女子十餘人。方向陽浣濯。揮杵不少輟。亦足見其官民相忘。非可矯飾矣。

檐帷猶帶粉花香。借自前村新嫁娘。爲進使君一杯水。萬人空巷立斜陽。黃山社

將至華嚴菴。有村曰黃山。聞客至。於道旁設坐。進茶湯。圍而觀者甚衆。几席皆蒙花繡。色艷而新。不類村民常用物。同遊唐君心滌。謂必村中有婚嫁。假以供客者。事或然歟。

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在勞山下清宮。爲宋老道撮景。宋年八十五。耳目聰明。且能健步。其言樸訥。無所矜炫。其諸有道之士歟。歸後二日。景成。題二絕於上。

前 人

入此門來七十年。爲言道侶坐登仙。閒中歲月君休問。手種黃楊已插天。

前月有羽流。無疾坐化。問老道。據言卽其師弟。是日方與閒話。其人忽曰。師兄。吾奈何若此。殆將行矣。問何往。曰。西方。狀若欠伸。旣而垂首。呼之已僵矣。戶外有黃楊一本。枝葉扶疎。高於屋者數尺。宋所植也。

終身粗糲。屋三楹。何術延年。住太清。我治醫家衛生學。此中消息不分明。

問宋飲食。答曰。不外芋糲。居室三楹。湫隘黝黑。積塵滿案。余甚異之。

器兒戲。繪其書案。電燈題一律以曉之。

前 人

我昔寒窗夜讀時。雪花如掌。雨如絲。孤燈屢剔膏。常盡破被。無溫睡更遲。一念隴岡知有責。每懷溝壑不容辭。而今物質文明福。兒本聰明可熟思。

丁卯秋瀛澄兄以東霖老人詩扎裝成長卷。屬爲題記。卽次卷中雜興詩韻。用當跋尾。

陳思

秋風滿目大牆蒿。何處靈均何處陶。摩詰天花銷鐵雨。脩羅兵仗擁銀濤。尋巢問燕身如寄。爭樹看鴉首。獨搔乍見新詩如見月。心脾清沁一輪高。

文章聲價重鸞坡。醉聽吳娘金縷歌。小謫玉堂清署去。來移東海大風多。辭成招隱留松桂。賦遂初衣製芰荷。意得環中超象外人爭。投筆獨投戈。

孤光直接混茫前。閒似孤雲懶問天。舊雨難尋今雨夜。出山方悟在山泉。半篇秋水參莊蝶。一曲春風看鬢蟬。滿地干戈人不識。飄然如在閩風巔。

昔歲江南遇藝風。聞君高臥泰山中。相逢雪色連雲白。曾問霞光隔水紅。詩興三秋傳北地。香心一瓣爲南豐。東華塵土真無奈。韻次尖叉遠寄公。

三月三日北海靜心齋脩禊得可字

前人

三月天氣清。萬卉含婀娜。瓊島富春光。意態尤澹沲。禊事脩舊儀。退食出青瑣。高會集羣賢。少長臨流坐。蘿薜引簪裾。尊俎羅蔬茹。流觴濠濮間。散步香臺左。芳暉能娛人。虛襟消磊砢。所適皆欣然。遣興偶分夥。三疊雅琴心。幾筆新花朵。一角爭刳碁。隔指掀霜笥。境高神以超。俯仰欣人我。呵壁問銅仙。夕陽生畫舸。憶昔闕高寒。而今供喧歌。飄飄放意志。何須感石火。齊契在今辰。意愜理無頗。賞心

惟。良。知。得。趣。忘。勞。瘴。爲。且。極。歡。情。不。醉。歸。無。那。詩。人。有。遺。言。百。祿。君。子。荷。各。勉。日。新。志。敬。慎。中。流。枕。
努力。副。疇。咨。惟。君。能。獻。可。

西沆禊飲集禊叙字爲青麩老人壽

前 人

禊事年年有。今年異昔年。以言娛長者。列坐集時賢。樂趣得山水。閒情託管絃。風和天氣朗。相向盡
欣然。

日永遊絲倦。亭幽水氣清。樂遊遊極樂。生化化羣生。和氣流天地。長年述老彭。臨文咸有寄。稽古在
娛情。

此老殊羣老。其爲大老與。興懷臨水曲。生氣得春初。風致無能及。天遊信有諸。詠言隨少長。山水悟
清虛。

年時水一曲。盛會集初春。今日當脩禊。流觴樂老人。興觀欣竹契。知遇感蘭因。俯仰情無極。陳言不
可陳。

題北齋人書懺文殘卷

前 人

六根熾燄生。接杪臭烟蓬。焯走破礮。天跳地踔。鬼跌蹉。晉季西土尤慘苛。菩薩應化來伊波。涅槃譯
出修多羅。緣至示滅涼。祚矧嫡乳法。進傳羯磨。高昌住錫悲無禾。曇施支體痊瘵瘥。僧遵再傳正不

願。十誦持律得三摩。蓮華勝鬘掘白窠。金剛光燄照尸陀。劍槊現出重臺荷。負笈法侶雲峨峨。壇場
嚴淨幡髻髻。翹勤哀懺心腹痾。戒香普遍天山阿。正法中微魔舞佞。經像鐘鼓沉蒿莪。五億日月如
飛塔。繭紙不壞白如縑。素公萬里歸馬馱。云出土峪之危坡。一笑相逢當解珂。畜眼不識雙手搓。一
日豈止三摩娑。字體奇古兼隸蝌。且渠造像原同科。發露懺悔陳縷覲。定爲遵師寫無訛。文樞義府
相切磋。北涼法物孰敢訶。唐經雖未入宣和。久如星鳳存娑婆。珍祕不減晉曹娥。此紙况蘊千載多。
六代神品尊無他。名香供養不敢哦。嗟予何福獲金鵝。頂禮悲泣雙滂沱。方今世界飛天魔。毒龍磨
牙鬼頰訛。銅山崩蜀沈絕荷。三身四意衛佞鮓。一口兩舌翠鸚哥。非驢非馬龜茲騾。口角流蜜森鋌
戈。羅幃繡幕藏矰箸。魂靡血散骨碎按。凡愚穀觶無角牝。噴沫成雨力番番。銅鉛金鐵鎔一塌。亂拈
機杼亂拋梭。攫金一擔珠一羅。殺人無聲如殺茱。師子袴褶白鷺蓑。利刃如霜裁當籛。青春白日驕
青驛。殺盜媼凶醉醞醪。輕慢嫉妒行逶迤。罵詈咄咀詐欺訛。自作教人無媿媿。唱言利他聲嘍囉。外
人見之惟嚙嚙。願願不見碩人適。國無人知屈沈瀧。我聞佛說波羅伽。願爲車輿行馬駝。我今迴向
皈釋迦。瀝心蕩胃摩頂踈。五八遮重懺現過。復次發願願維何。願受橫逆甘轆軻。願斷二執無蹉跎。
願捨身命如擲鞞。願離六賊同驅儼。願破愛網放雉囹。願入地獄代呻哦。願親講肆爲鵝鳴。願開懺
席皆聖麼。願如寒山豎炙茹。願如鳥窠拈恚麼。願如觀音下雲窩。現身億萬窮蟲蛾。湛然願海靜不

過。瞽。賢。巍。巍。栖。峨。嶠。陳。願。未。終。星。掛。蘿。大。圓。鏡。湧。黃。金。鑼。欄。楯。奇。玫。青。紅。拖。明。珠。甘。露。疑。香。莎。天。香。
妙。樂。生。枝。柯。寶。華。風。振。飛。如。綻。波。旬。眷。屬。縛。青。縞。皮。肉。皺。縮。髮。蒼。皤。頰。胸。斷。脰。車。軋。輻。天。淨。青。璃。地。
平。嵯。拉。雜。摧。燒。愛。欲。枷。惱。絲。熱。燄。消。茶。鍋。珠。幢。寶。絡。光。嗒。嗒。輪。擲。三。千。瀛。四。螺。湛。妙。圓。住。絕。紛。劇。金。
鼓。音。五。吼。靈。鼉。大。乘。東。漸。美。與。倭。西。表。已。被。英。法。俄。人。天。尊。敬。纘。歎。訝。楞。嚴。定。證。奢。摩。佗。况。此。至。寶。
重。象。獻。永。雜。塵。勞。心。立。呵。繫。大。德。舩。之。牂。牁。願。得。天。匠。號。千。那。鑿。以。金。板。編。素。綱。藏。之。石。室。沈。銀。渦。
一。切。義。成。此。先。河。

丁卯三月三日禊集北海畫舫齋分韻得底字

前 人

瓊。島。闕。春。寒。農。土。感。赤。緹。今。日。天。氣。佳。宿。雨。游。氛。洗。雅。集。展。重。三。禊。事。脩。前。禮。東。齋。枕。素。流。羽。觴。泛。
金。醴。樊。翁。先。七。言。妙。句。高。八。米。一。角。爭。却。碁。兩。字。敲。新。體。酒。翰。吟。庭。柯。靈。芽。散。沆。澧。泠。冷。咸。和。琴。秋。
泉。鳴。澗。底。法。曲。熙。春。陽。懼。仙。舊。根。柢。山。水。情。方。滋。浮。生。忘。毀。詆。俯。弁。太。液。波。深。荇。出。潛。魴。仰。問。銅。仙。
人。磴。道。迴。如。蠡。宮。柳。風。珊。珊。杏。花。露。泥。泥。影。事。邈。金。妃。黃。塵。蝕。雲。陛。觀。妙。悟。所。緣。秘。籥。人。天。啓。莊。諧。
時。雜。陳。機。鋒。過。臨。濟。玄。談。興。轉。幽。野。香。時。暗。遞。悠。然。濠。濮。間。笑。彼。牛。山。涕。寫。照。對。林。花。鬚。眉。印。清。泚。
此。遊。良。足。娛。莫。歎。肉。生。髀。車。騎。滿。京。華。幾。人。目。不。眯。日。西。人。影。疏。臨。流。步。媿。媿。彼。姝。何。蕭。閒。尋。芳。挑。
綠。薺。回。首。望。人。間。胡。爲。日。角。牴。

寄題黃黎雍千華覓句圖

王樹翰

千華遙抗太行青。長白分支豈渺冥。終古奧區虛禹迹。問誰游詠契山靈。携將謝眺驚人句。說向癯曇側耳聽。把臂擬邀黃叔度。最高峰處扣禪扃。

黎雍屬題千華覓句圖 二首

宗威

遼東咫尺卽千山。挈伴探幽宿約慳。客子神遊詩卷裏。夕陽人在畫圖間。談經偶執松枝麈。列笏齊排玉筍班。江北江南看不盡。一雙蠟屐出榆關。手筆楊娃兼馬遠。極邊山色一齊收。廿年蓬梗勞行脚。十丈蓮花在上頭。屏幃臥遊容我傲。茅菴佳處爲君留。汪汪叔度陂千頃。試問山靈識得不。

題松客詩後

楊樹枏

湖海論交畏後生。知君奇氣壓幽并。湘絃悱惻離騷意。燕筑蒼涼變徵聲。著述多從前輩定。才名貴在少年成。豈徒詩價雞林重。旗鼓中原孰抗行。

壽石遺老人

黃式叙

蓋代石遺叟。梅歐今見之。伏生老博士。莊子大宗師。感事歌同谷。悲秋賦小池。閩山甲天下。秀絕最南枝。

詞錄

木蘭花慢

湯爾和

余遊勞山上清宮。黃冠鄙俗。無可與語。斷瓦頽垣。花魂不至。既爲詩以哀之。意有未盡。更作此解。並懷故人。

笑。依。人。燕。子。長。傍。我。酒。邊。飛。歎。臣。朔。飢。餘。且。烹。蛤。蜊。莫。采。當。歸。沈。陽。自。來。瘦。損。道。今。年。老。去。改。腰。圍。
借。問。松。花。江。上。春。來。多。少。魚。肥。山。中。宮。闕。已。全。非。斷。碣。臥。斜。暉。開。絳。雪。芳。塵。淒。涼。香。玉。韶。悵。明。妃。
中。流。正。多。攬。轡。料。澄。清。素。志。永。相。違。怕。訴。一。春。心。事。輸。將。老。淚。頻。揮。

華藏詞

陳思

國香慢 咏蘭

絕代佳人。慣幽居。谷底。獨照青春。當年采風沅澧。振藻揚芬。幾夜空林啼鴉。莽烽煙。悽斷。騷魂重逢。
亂離後。莫問巫陽。莫問江神。縱橫蕭艾。滿且芳香自闕。鋤忌當門。美人遲暮。誰念珠佩秋紉。嫋嫋。
西風落木。撫琴操。彈碎湘雲。孤根託何地。鳳泊鸞飄。漫怨東君。

湘春夜月 春魂得魚字

綠油油。接天連。水平蕪底事。路上行人。都似醉。難扶欲把柳絲低。縮奈柳絲飛絮。一片模糊。又亂煙。暈碧江楓極目。休賦歸歎。巫陽未下。東南日出。西北雲孤。十二屏山。渾不是。舊時棲鳳成隊。文魚多情。杜宇問爲誰啼。血紅枯見。說道這人閒。沒個安排。我處秦棧崎嶇。

壺中天 酬品蓮先生仍疊滄菊韻

雪堂深處。補前題幾度。攢眉曾入。一片閒雲溪上住。綽約慙非姑射。小別經年。相逢無恙。莫歎萍蹤。迹玉船頻送。酒鱗風動。紅滴芳訊。爭數從頭。城南詩老雅韻。拈雙白。愛我情深。情更切。塵感茫茫。交集恰喜。春燈重提。新謎凍雨。兵氣息。醉中休問。海天多少。花色。

壺中天 積雪和滄菊韻

梁園倦賞。又怱怱。罨畫溪山重入。寒瘦詩材。思灞岸。越調誰翻。無射。兵氣銷沉。孤光自照。心喜雙清。迹煎茶閒掃。瓶笙靜答。檐滴。却憶故國城東。丁仙老鶴。早訝幾年白。明月爭輝。千里共。鴻印泥痕。交集料得。前宵竹梢。壓折已洩。梅消息。暗香雖遜。梅花無此顏色。

惜紅衣

曾 遜

壬戌秋晚。渡江竭疆邨。世丈吳門。乞校先與九公遺著。旣歸太原。倚聲代柬。用石帚韻。陟岵瞻雲。塵書擲日。克家無力。積毀中年。遨頭嘯空碧。霜花照眼。欣獲侍貞元詞客。冬寂遺墨校雠。

盼吳江消息。東風廣陌來歲重遊。鷗波一颿。藉橫經問字。奉手硯池北。爲乞屑丹精。寫故父範人經歷。更聽鷗携酒杯。落洞庭山色。

浣溪沙

前 人

壬戌歲不盡日公園作

袖手輕寒。偃蹇時。玉樓先發向陽枝。未容唐突比紅兒。溶雪小溪隨意曲。努芽新草有情滋。早春風味耐尋思。

鷓鴣天

前 人

癸亥新正五日錫九立伯過我小飲旋訪允叔先生燕超樓共話倚聲索和兼憶慈首平叔

兩兄吳門

疊鼓垂鐙人語喧。六街闐闐祝春元。凌晨花事梅初放。亭午煙光日已暄。取舊袂。泛清尊。窺簷眉月門。新痕幽居更憶江南好。織雨簾櫳晝掩門。



雜俎

吳家象

成均撫言

卷中

金毓黻

刻問經堂叢書者孫馮翼。奉天承德縣人。精於校勘之學。在嘉慶間。與陽湖孫星衍武進臧庸最相契。所輯有世本桓譚新論魏文帝典論諸書。

清明日。曾約吳仲賢王鐵珊至陶然亭小眺。并至香塚。拭讀銘辭。成誦未幾。竟至遺忘。茲更記其銘詞云。浩浩愁茫茫。劫短詎終明月。軼鬱鬱佳城中。有碧血碧亦有時。盡血亦有時。滅一縷煙痕無斷絕。是邪非邪。化爲胡蝶。後更媵一絕句云。飄零風雨可憐生。香夢迷離綠滿汀。落盡天桃又穠李。不堪重讀瘞花銘。詞詩均哀感頑艷。情文兼至。惟不誌作者姓氏。又無年月。慮必好事者所爲也。季剛先生

謂爲道光
問人作

季剛先生謂長江黃河兩流域之人。皆不能讀濁聲字。今取一至簡之法讀之。其法卽於最清次濁二音。各取其半。合而讀之。卽成濁聲。但以音理論。亦不合也。

又曰。太炎先生所云一濁可配二清之說。本於李光地。

重陽日登高。爲桓景事。出續齊諧記。或以孟嘉落帽事當之。非也。何者。孟嘉。晉人。而重九事。魏文帝文中已用之。故知其不然也。桓景。後漢人。師費長房。長房教景於九月九日携菊登高。家人皆從之。

及返。則家已被焚矣。此重陽節之所由來也。

王湘綺謂曾文正欲由韓昌黎之文以上溯秦漢。必終無至之一日。其言大可思。

黃先生云。致力問學。有四要事。一曰天資。二曰人力。三曰家學。四曰師承。

暑假中黃先生寄鍾駿臣書曰。燕臺臨眺。每想南雲。惠書忽來。欣知無恙。循陔之暇。圖史多娛。山水清佳。可以消暑。幸甚幸甚。吾卜居校側。略有時葩。老母遠來。精神彌健。勞生暫佚。實感穹蒼。頃爲夏期講演。會有所宣述。餘曷輒以填詞自遣。神武門扶渠盛開。朝曦甫上。每往盤桓。惜此清游。不與弟共也。南土可樂。洵如弟言。吾十載飄蓬。願樓吳會。事與願乖。竟來茲鄉。省尋來箋。只增歎息。溽暑伏希善保金相。吟咏之餘。手書相慰。

王湘綺沛南寄婦書云。河洲雁宿。一看思歸。舍下鑿鳴。居然蕭索。每賞清妍之境。適滋離別之情。且已秋願。夏方怨年。長在暮思。朝又悲歲。短何以遣。斯愁疾。聊代諉蘇。昨鈔黃先生致駿臣書。卽效王體。最擅勝場。

季剛先生云。陳思王與楊德祖書。後世誰復相知。定吾文者。一句自來。解家多誤。謂後世無人定吾文而已。不知照此解說。則者字無著落。蓋此所謂定吾文者。指楊德祖。其意若曰。後世誰復知審定吾文者。爲君哉。如此解說。則者字有著落矣。

又曰。杜詩新雨不來舊雨來。解者以舊雨指友亦誤。子美之意。蓋謂其友於舊雨時來而於新雨時不來耳。

黃先生燕京秋日雜詩十二絕句。錄其三首。其八云。每到江亭竟自傷。斷雲幽夢事茫茫。誰知油壁香車路。正傍紅心宿艸間。其九云。西樓寒意夜來諳。別語驚心夢不酣。侵曉移燈和淚去。任他殘月照城南。其十云。怕讀蘭城枯樹辭。飄零如此欲何之。西風忽送蕭蕭葉。正是寒窗酒醒時。

王湘綺作湘軍志。本信史也。而曾忠襄以爲謗書。以余觀湘綺集中。每稱曾文正爲滌丈。未嘗不致敬禮之意焉。又云。當世文學貴人衆矣。唯曾文正恆自恨其學之不足。外此非誇於文。卽薄之以爲不足爲者。然則真知文正者。莫湘綺若矣。

湘綺秋醒詞序。與盧生書。影山草堂銘。采芬女子墓志銘。其文章之美。可與汪容甫。弔黃祖。馬守真。諸文並驅爭先。至其摛詞之工。音節之高。又有過之。無不及焉。

又今列女傳。及彭雪琴行狀。後幅載有清季佚聞。可備史官之採擇。

近人講漢學者。喜議宋儒。尙選學者。每非桐城。愚謂宋儒固有可議。而有不可議者。朱子是也。桐城亦不無可非。而有不可非者。姚姬傳是也。蓋朱子於諸經用力甚深。而姚氏又非專以能文爲事者也。近人皮鹿門先生。深於漢學。而於朱子每多回護之詞。曾文正公亦極推重姚氏。蓋以此也。

季剛先生謂籀讀漢書宜知四事。一曰求字詁。二曰通句讀。三曰證經義。四曰考史法。又曰漢書中多古文舊說。隨處多有。蓋班氏甚篤信古文故也。

邵荀慈復王芥子書有云。於綺藻豐縟之中。存簡質清剛之制。季剛先生亟稱之。以為得論文之要。荀慈先生作伯兄墓誌。有云。齊薰才謝管辰。名慚陳紀。追言親愛。爰自兒童。推讓梨棗之間。師友文章之內。事親交友。形影必偕。憂患歡愉。甘辛亟共。何嘗造次暫離。經時獨處。泊乎成名先後。稍致差池。尋荷渥恩。聯步詞館。蓮燭夜歸。依然共被。木天晨入。仍得同車。豈悟崇朝頓成幽隔。悴同田樹。痛甚。王琴歲月如馳。奄將二紀。營魂清夢。宛如疇昔。勒石幽宮。隕涕操管。事歸紀實。義等當仁。

季剛先生謂邵荀慈文過於汪容甫。余嘗以為疑。然如送黃生漢鏞往徽州詩序。亦自不可及也。其中段云。路指歙溪。棹開吳市。烟波渺渺。嶂嶺盤盤。事迫飢驅。義兼負米。性篤知惠。性愛巖壑。粵以首夏。忽乎將行。余講文此邦。纔逾二載。空空自笑。愧韓愈之抗顏濟濟。相趨得孔融之小友。方欣起予。遽慨離羣。目極長衢。心馳遐路。垂楊濯濯。落絮縈愁。芳草芊芊。成茵藉恨。谷禽睨皖。求友相鳴。津樹扶疏。落帆何處。西陵浙水。知有遇風之詩。漁浦桐廬。曾無維舟之待。新知生別。悲樂萃於一時。病骨空囊。勞懷極於千里。不能餽贖壯行。酌酒叙別。裁詩四首。略代疏麻。

節鈔邵荀慈秋暮宴遊詩序云。歲在己巳。月惟季秋。天高氣澄。風物淒清。檐梧下葉。發秋士之深悲。

籬菊晚芳。動幽人之逸興。城南有陶然亭。名實舊矣。京師縉紳之流。自公休暇之隙。假日銷憂。此焉登陟。

作學問而無師承。約其弊端。可有兩事。一則應讀之書。不知所擇。一則口授之誼。未有所受也。墓誌銘與墓碑。微有異同。墓誌銘以銘爲主。而序爲附。故有有序者。有無序者。而於標題之下。注有序二字。是其例也。墓碑以前叙爲主。而銘爲附。故有有銘者。有無銘者。而有銘者。必標一附字。是其例也。大氏立於墓側。爲碑埋於地下。爲銘埋於地下。期存之久。遠故以韻文爲主。

鄭駁五經異義。謂異姓其服皆總麻。陳石遺先生謂異姓有服大功者。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亦有服小功者。外祖父母。從母。愚案儀禮喪服傳。外親之服皆總也。此卽爲鄭說所本。其於外祖父母何以服小功。曰以尊加也。於從母何以服小功。曰以名加也。是二者皆非本服。而本服則皆總也。與鄭說固無背也。至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則非異姓之服。謂爲其母妻與昆弟之服也。先生蓋誤以母妻昆弟連讀。以爲母妻之昆弟。故解爲異姓。殊不知母之昆弟爲舅。服在總麻。卽謂庶子爲其舅服。異於適子。然亦不能服大功。而加於尋常二等也。又妻之父母服總麻。妻之昆弟無服。卽謂有服。亦不能於其子加重。而於其父反輕也。此爲誤解。自不待言。

清代經學家可分三派。一東吳學派。惠定宇爲之魁。二徽州學派。戴東原爲之魁。此二派皆治古文。

三常州學派。莊方耕爲之魁。乃專治今文者也。

正續皇清經解。皆有石印本。以一種爲一卷。與原刻卷數。以一種分數卷者。體例較善。續經解於一種之卷帙繁重者。更分爲上中下卷以別之。此則用漢書子卷之法。又較正編爲勝。然余於經解體例。有宜商訂兩事。一爲每種之題爲小題。宜在上。皇清經解爲大題。宜在下。此古書標題之舊式然也。今其書以皇清經解列第一行。頂格。每種之題列第二行。低一格。是以小題在後。而以大題居前。此蓋仿四庫全書之例。而阮王二氏踵之。不知其有違古式也。一爲選刻諸書。多有割削原書。以就已意者。如日知錄。僅刻兩卷。十駕齋養新錄。僅刻三卷。然此猶可曰其餘非說經之文。故不以之列入也。又如經義述聞。僅刻二十八卷。而遺其通說不刻。此則不可解也。又如讀書雜誌。亦僅刻其論史記漢書者兩卷。而置逸周書於不問。是又爲舍經而取史矣。此亦不可解也。鄙意刻叢書。必依原書之舊。不得割削一字。經解亦叢書。何能獨違斯例乎。

治周易。須先看王弼略例。王氏言易。大抵謂理先于象。象皆爲理。而設理明。則象明矣。此真能道其微者。

季剛先生謂王輔嗣易注。最耐人尋味。讀其書而能了解。則不復欲讀他書矣。余今讀王氏老子注。亦作如是觀。必徧觀他家之注。而後知王注之精。亦猶觀他家易注。而後知王注之精也。

老子。生而不有。爲而不恃。王注。智慧自備。爲則僞也。王注之爲。非爲而不恃之爲。爲而不恃者。吳澄曰。爲謂物將成是也。王注於上文云。自然已足。爲則敗也。於爲則僞也。爲對舉之文。前後相承。故與爲而不恃之爲無涉。

近見報端載周沈觀奉徐東海詩云。携手江湖歸去約。關心風雨未來天。黃昏覓句在何處。多在江寒木瘦邊。蓋前徐約周出仕。而今周則約徐歸隱也。

鈔黃先生略論漢書綱領。今日始畢。蓋做一種學問。皆有綱領可言。經學有經學之綱領。小學有小學之綱領。綱領者如西人之所謂概論。蓋所欲知者原不止此。特以槩論爲之先導耳。吾國學術。無系統可言。然所謂初學入門之書。頗乏善作。故學者每興望洋之歎。黃先生是篇。誠讀漢書者之寶筏也。

毛詩篇首題鄭氏箋。孔氏疏云。不言名而言氏者。漢承滅學之後。典籍出於人間。各專門命氏。以顯其家之學。故諸爲傳訓者。皆云氏。不言名。案孔氏此言。最爲精瑋。古人稱一家之學。卽謂此也。近人章氏於其所著書。皆題章氏學。亦取此誼。

黃先生曰。爾雅所以解語言。說文所以解文字。二者之用不同。故其立名亦異。孔穎達毛詩疏。不惟解經義。且兼論文法。余擬取其說作札記一則。

胡竹村儀禮喪服篇正義。鄭目錄云。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亡之耳者。白虎通云。喪者何謂也。喪者亡人。死謂之喪。言其亡不可復得見也。曲禮庶人曰死。鄭注。死之言。漸精神漸盡。說文亦云死。漸也。故不言死而言喪者。是孝子不忍死其親之意。尚全存於彼。此棄亡之不得見耳。竊謂喪亡之異稱。此解無以易之。

韓文公張中丞傳後序。後段先有張籍曰。復有張籍云。此蓋學禮記曾子問。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云云。末以老聃云三字結之。此文公之所本也。

百舉述錢受之於明亡後。退居江南。築逸老園。時人戲贈以聯云。逸居無教則近。老而不死是爲。此與聊齋志異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義忠信禮義廉一聯同意。

黃先生曰。王子雍古文尙書二十五篇。雖屬僞作。然其可取者有三。子雍讀書甚多。取材宏富。可取一也。又其注文甚美。勝於潘勗之九錫文。陳琳之討曹檄。可取二也。又子雍注書甚多。其毛詩儀禮注。頗爲後儒所采。他經注若此。尙書注亦可知矣。可取三也。

殺青之說。起于漢人。蓋漢世正書用縑。草稿用竹。用竹者取其字有譌誤。易於剝削。草稿既具。始付正書。故今謂箸書脫稿者爲殺青。卽取此義也。黃先生說。

錢先生曰。外國拼音字。前母明聲。後母明韻。中間之母則明等也。大氏齊齒字。用レ表之。合口撮口。

字以○u表之。凡字音之類有三。聲類一也。分等二也。韻類三也。吾國音學以分等一類附于韻類。故祇分聲韻而無分等。所論甚精。故記之于此。

黃先生論李義山詩。有極精者。如解無題諸作。乃憶舊之詩。非香艷之作。隔座送鉤。春酒暖。爲追述春日遊讌之事。分曹射覆。臘燈紅。爲追述冬日遊讌之事。嗟予聽鼓。應官去。爲述由內官外放。走馬蘭臺。類轉蓬。爲言在外憶內。啼難喚。墨未濃。皆言愁之深。熾照二句。爲遙度所思者所居之地。劉郎二句。卽以申所思其居之遠而難至也。

又曰。未判彩羽。借天鷄。卽詩自伯之東首。如飛蓬。豈無膏沐。誰適爲容之意。未判者無心也。又曰。他年錦里經祠廟。他年卽是昔年。本言作詩時恨有餘。偏說昔年。避直也。

又曰。此情可待成追憶。可字作豈字解。唐詩可字多如是解。不獨義山詩爲然。馥哉謂研求古韻。以毛詩爲主。以六書音均表唐韻。正二書輔之。

皮鹿門經學史。謂蔡邕所書之熹平石經。非三體石經。又其立地在太學門外。非鴻都門也。三體石經乃魏時所立。

周代喪服。其制定之本有五。一曰重宗法。如爲人後者服斬。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服大功。皆是也。一曰嚴嫡庶。如父爲長子服斬。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服大功。皆是也。一曰明尊

卑。如子爲父服。斬。乃爲母服。齊衰三年。或期年。是也。一曰準人情。如子爲父母服三年。婦爲舅姑。乃服期年。是也。一曰別嫌疑。如叔嫂無服。而爲昆弟之子服期。是也。不知宗法之宜重。乃有爲人後者。欲爲本生父母服三年者矣。不知嫡庶之宜嚴。乃有疑長子不宜服斬者矣。不知尊卑之宜明。乃有父在爲母服。齊衰三年者矣。且有易齊衰而爲斬衰者矣。不知人情之當準。乃有婦爲舅姑服三年者矣。不知嫌疑之當別。乃有謂叔嫂宜有服者矣。此皆由於未明先王制禮之本。而以意爲之說也。近作喪服表。並本斯情而爲之序。

老子曰。夫惟不爭。故無尤。文中子曰。何以止謗。曰無辯。程明道曰。人能於怒時。遽忘其怒。以觀理之是非。則於道思過半矣。此數語最可思。

季剛先生講杜元凱左傳序。有最精之語。撮舉于下。

孔子因麟出。而感明王之不興。感明王之不興。更懼周公典禮之將墜。懼周公典禮之將墜。故作春秋。春秋者。所以續周公之舊典也。

春秋之作。既由於感明王之不興。感明王之不興。卽與孔子自身無關。杜氏不取吾道窮矣之言。其以此乎。

孔子作春秋。乃借現在以警將來。與太史公作史記不同。史記於漢代目爲謗書。自爲不虛。若孔。

子於定哀之間多微辭。蓋有所忌諱而然。

杜氏集解指集經集傳而言。與周易集解集前人之說者不同。

又講文心雕龍通變篇。亦有最精之語。撮舉如下。

通變者。非變古以從今。乃變今以合古。

古今之文章。非不變者也。然須變化于規矩之中。

黃先生曰。爾雅釋鳥之例有三。一古今異名之例。一方俗異名之例。一物異名之例。

胡承珙毛詩後箋。時有善言。治毛詩者不可不讀。

毛詩陟彼崔嵬。傳崔嵬土山之戴石者。正義曰。釋山云。石戴土謂之崔嵬。又曰。土戴石爲岨。此及下傳云。石山戴土曰岨。與爾雅正相反者。段氏玉裁云。爾雅二文互異。而義則一。戴者增益也。釋山謂用石戴於土上。毛謂土而戴之以石。釋山謂用土戴石上。毛謂石而戴之以土。以絲衣戴弁例之。則毛之立文爲善矣。胡氏承珙是之。蒙按段氏之釋爾雅。於戴下增一於字。故與毛傳義同。然說文明云。岨石戴土也。與爾雅同一文法。何段氏於彼則增字解之。於此則否。殆未免於塗附矣。且增字解經。前人懸爲厲禁。段氏經學大師也。乃不知此。豈不可恠。胡氏賢者。又從而是之。何耶。

黃先生曰。義山無題諸作。皆述其有求於人而不見諒之詞。或目爲香艷之作。非其實也。實則義山

詩之近於香艷者不在無題。乃在有題。如曲池一首。日下繁香。月中流艷。云云。不謂之香艷不可也。後人以溫李並稱。取其同味。實則義山爲束身自好之士。不同飛卿以好爲狎邪遊而受笞四十也。包慎伯之論。余有不可解者。凡兩事焉。一謂顧亭林唯摘章句以說經。及畸零證據。猶未免經生射策之習。一謂汪容甫驚逐時譽。耗心餽釘。是也。

國故論衡成均圖一篇。多爲章君未定之說。持以與黃先生與蔣抑卮論治小學書相校。可知吾言非誣。

黃先生與人論治小學書。於古韻古紐之分合。及其考校之法。言之極精。其尤有功後學者。在因廣韻所載之字。以求古本音。不更假詩騷之證。而其道粲然大明。又以異平同入之理。以言對轉。又大勝於孔氏以來諸家之說。音韻之學。後出轉精。洵不誣也。

胡氏培壘於儀禮喪服記後。附載降正義服表。最爲明晰。又於其降正義服之中。分從服報服名服。加服生服五種。苟於是稍加條理。則古聖人制作本意。於焉見之矣。

總麻三月章。貴臣貴妾條。鄭注。貴臣。室老士也。張氏爾岐云。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而服其貴臣貴妾。於義似難強通。此殆承上文士爲庶母之文。言士禮耳。其私屬亦可謂之臣。妾之有子者。卽貴者也。今案斬衰章。公士大夫之衆。爲其君條。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俞氏樾以貴臣屬之士。室老

屬之大夫。與鄭注以室老士皆爲貴臣異。則總麻章之貴臣自爲士之私屬。張氏之說固甚當也。吾國上古之世。男子五十而娶。至周代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此特以示斷限。國君十五而生子。又非必俟至三十也。外人譏吾國近俗早婚。乖於衛生。或又執古制以證近俗之變古。不知此皆有其故。可以質言。古者人民艱于衣食。娶妻則有室家之累。故娶妻或以五十。或以三十。後世家制興。人於幼年不事生產。可恃其父兄之蔭。養其妻子。故早婚者多。不識其原。而妄肆譏誚。此在論理學謂之智詞。智詞者以不同之原因。妄相比附。以生妄見者也。黃先生說。

儀禮正義喪服記附表。斬衰正服。有爲人後者爲其父母一條。案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已見齊衰不杖期章。此當是爲人後者爲所後之誤。不然則爲父或可服斬。爲母則萬無服斬之理也。

喪服大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衆昆弟。鄭注。父在則同。父沒乃爲爲父後者服期也。胡績溪云。此云衆昆弟。明對爲父後者言之。猶衆子對長子言也。昆弟之爲父後者。在期章。衆昆弟在此章。經已分別明晰。不必以父在父沒爲言。今案鄭意。父在不分適庶皆爲之服大功。父沒始爲適昆弟。服期。爲衆昆弟服大功。前齊衰不杖期章。自指父沒爲適昆弟服者言之。故鄭注以父在父沒析言。胡氏疑之非也。

又斬衰章。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俞蔭甫先生以卿

室老貴臣斷句。卿室老貴臣三者之外。皆衆臣也。今案鄭注賈疏。以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斷句。黃先生以公卿大夫室老斷句。士貴臣斷句。皆不及俞氏之精。經文每以公與大夫對舉。無言卿者。公即諸侯。諸侯之下爲大夫。言諸侯大夫似無須言卿矣。卿者公之貴臣。室老者大夫之貴臣也。

齊襄三月章。庶人爲國君。鄭注。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之。賈疏云。天子畿內亦如之者。以其畿外上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以下。其民皆服君三月。則畿內千里專屬天子。故知爲天子亦如諸侯之。境內也。胡績溪疏似不及賈疏之明了。

有徵實之學。有虛夸之學。爲虛夸之學者。不必多讀書。其所讀之書。又可指而數也。曰莊子天下篇。荀子非十二子篇。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淮南子要略。漢書藝文志。隋書經籍志。文史通義。七篇而已。此七篇之言。蓋一生享用不盡也。述黃先生語。

丹徒馬湘伯先生在培根女學演說。其大旨謂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在於知禮。又云。人反想乃成。真知。知千知萬。不知一己。非真知也。扼要之處。數語盡之矣。

作韓愈荅李翊書後曰。愈荅人書多矣。獨此書爲自道用功之語。其言之詳且盡。又愈所謂倒廩傾困羅列而進者也。其皆醇也。然後肆焉二語。程其先後之序。可得而言。蓋愈所謂識古書之正偽。昭昭然白黑分者。醇之謂也。繼又言取于心而注于手汨汨來者。肆之謂也。此醇先于肆之說也。愈

又謂浩乎沛然之後又懼其雜乃至迎而距之平心而察之此又肆先于醕之說也是故人之用功必先醕而後肆及其既肆終必歸醕醇之不己其功乃大醕而不繼之以肆則拘牽寡當終不免爲鄙夫肆而不歸于醇則墮埴冥行亦必流而爲妄人學問之道無他蓋一醇一肆之間而已矣後人不識此意或謂肆宜先醇或謂醇宜先肆要皆蹈于一偏而闕于大道愈言醇然後肆固矣然其書言肆然後醇者又未嘗無也學者苟以意求之可以知其故矣

黃先生謂讀左傳宜知者三事一凡例二制度三事實執此三事以求左氏雖以漢書之精覈亦不及也

聲音轉變或由雙聲或由疊韻然轉變之方有不盡由雙聲者則求古紐之說以起亦有不盡由疊均者則求古韻之說以起古紐之外更有牙喉舌齒相轉之條古均之外更有旁轉對轉之法皆所以滋其轉變之方也余向於段氏十七部相配之序不得其解又疑章氏旁轉對轉之條爲繁而不殺凡字之音近者皆執其例以求通恐古人言語之轉變不如是之易也故嘗謂凡以韻轉變者必不遺聲其以聲轉變者必不遺韻其可以韻說者不通于聲不可取也其可以聲說者不通于韻亦不可取也聲韻之互相爲用者蓋所以節聲音之轉變也異日當以此說質諸明達或不以爲謬妄乎

季剛先生謂治經之法。一宜存大體。玩經文。二宜有師承。守家法。三宜兼通它一經。以證本經之義。四宜融會傳文。使其前後貫通。五宜屏除今文家之說。勿使淆亂。

作毛詩韻表。以韻爲經。以聲爲緯。韻用古本韻。聲用古本聲。依表讀之。即可得古本音。亦一快也。毀言多。則學問日進。譽言多。則學問日退。伯平嘗謂人萬不可受人稱獎。蓋一經稱獎之後。則自是之見。潛滋暗長。而學問不足觀矣。予常引此言以爲戒。

看說文。宜以大徐爲主。苟得其理。一星期即可讀畢。不得其理。雖勤劬白首。終無豁然之一日也。季子先生說。

典章制度。爲治史學者之要事。必明于此。而後可以推求古事也。漢霍光以大將軍專政。而丞相楊敞具位。王莽亦以大將軍專政。而丞相孔光具位。漢制丞相之位。固在大將軍之上也。考其專政之由。漢自武帝分內外庭。外廷以丞相御史大夫兩府主之。內廷以大將軍主之。外廷之臣。主議文法。朝有大政。皆由內廷決定。後付外廷行之。故武帝之崩。受遺詔輔政者。不屬於楊敞。而屬於霍光。此大將軍專政之由來也。故楊敞非昭帝之相。乃爲霍光之相也。孔光非爲哀平之相。乃爲王莽之相也。不考典章制度。則不能知其故。

黃先生云。治小學者。宜以十分七治音韻。十分三治說文。學桐城文者。以爲格律所限。多不能暢。

所欲言。又以喜用情韻不匱之筆。故有不當言而言者。此所以不可貴也。爲學貴能持論。學問文章有雙管齊下者。作札記是也。但爲之須有恆耳。一切學問皆自通句讀起。爲學窮于柱下。博物止乎七篇。談玄理者不可不知此二語。推理與直言異。說文敘云。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直言也。荀子解蔽篇。古今好書者衆矣。然而倉頡獨傳者壹也。推理也。若以推理爲直言。則疑誤必多。論語中至正至大之談。皆自經諒得來。以爲老生常談。而萬世不能越。此所以爲聖人之作也。王充論衡辭多繁而不殺。當以道虛雷虛二篇爲佳。玄理與學理相關。故老莊之書不可不讀。倉聖所造初文五百廿字。其歸于轉注之例者。觸處皆是不止。燕之與乞。丙之與弓。丌之與乖已也。金欽禽唵之聲母。皆从今聲。今又从7。7初文也。溪紐其聲子。乃兼見于牙音四母者。蓋7字于古初本兼具金欽禽唵四音。其後製字者。各因其音別製一字。而金欽禽唵四字生矣。近世治音學者。專理聲母。以金欽禽唵四字。古皆讀如7字。此則未悟古代一字可兼數音之理。使如彼言。則凡字但讀從聲母之音可矣。而聲音轉變之法。又難以一理齊之也。如彼所言。正與古音相反。蓋一則以同聲母者皆讀一音。一則各聲子所用之聲母。皆从聲子之舊音也。平聲音變者。至去聲而止。下不及于入聲。入聲音變者。至上聲而止。上不及于平聲。此音聲之大界。不期其然而然。凡以韻相轉者。無不有關於聲。以聲相變者。無不有關於韻。此語言轉變之大則。又以之示限制也。

錢玄同知韻關於聲而不知聲關於韻。故嘗言聲變而不言旁轉。此其蔽也。侵談兩韻字發聲則口開收聲則口合。其聲皆以摩字收之。故不能定其開合。吾國字音之有旁轉。猶英文字母之有長短音（如 *a a a* 是也）俗語之異于交言者。祇可謂爲變音而不可謂爲譌音。一切學問皆自明句讀着白交起。聖哲立言必本于人情。人情如築牆之基。蓋無基以築牆。未有能成功者也。離人情以立言。未有能當理者也。

喜言人短者。已身亦必有短。他短不可驟見而喜言人短。卽一短也。知人之短。以勵于已。斯爲善言短者矣。知人之短而不知己之短。是猶反鑑而求照。非特他人之短不能灼見。卽己身之短亦與目俱增矣。予近日喜言人短。誌此以明悔。

黃先生云。治史學者不可專主議論。何者。蓋史事之可知。僅十之一。不可知者。乃十之九。不知其九而祇論其一。未有不誤者也。卽使偶有所見。發爲議論。亦不過推言其理。謂當如是。推理之言。又不可據爲典要也。試觀史漢兩書贊語。議論之詞甚少。至范蔚宗有作。始喜爲議論。以斷古事。然已離于馬班二氏之旨矣。近世王船山著讀通鑑論。乃借古事以伸己見。原不可以史事限之。較其體例。宜歸于部。後人無其旨趣。妄相效顰。是則徒爲空言。無益而有害者也。

又云。老子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二句。自來注家多未晰。蓋寵與辱。非對文。寵辱者。卽謂寵之辱者。

寵之辱者。寵之下者也。故下文曰。寵爲下。常人之情。喜寵而惡辱。故雖寵之下者。亦樂居之而不辭。不然則曰。得之若驚。可矣。失之若驚。又何所指乎。蓋本章得失字皆上承寵字。得謂得寵。失謂失寵也。貴大患若身者。謂貴大患如貴身也。人之可貴者。莫如身。貴患如身。則真知貴患矣。下文曰。貴以身爲天下。若可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若可託天下。言貴天下如貴身。斯可以寄天下。託天下也。又云。言著述者。搜輯之功。多心得之語。少則其書在。可作。不可作之間。

漢書百官公卿表序。太師太傅太保。是爲三公。蓋參天子坐而議政。無不總統。故不以一職爲官名。記曰。三公無官。言有其人。然後充之。案三公之職。不見周禮。而僞尙書周官篇有之。蓋襲班氏此文。而謬託于古。然其言不爲無據也。古者三公之職。蓋以六卿兼爲之。非有專官。賈誼新書保傅篇。昔者成王幼在襁褓之中。召公爲太保。周公爲太傅。太公爲太師。史記周本紀。武王卽位。太公望爲師。師卽太師。又曰。使師尙父。周代司馬之官。稱父。詩祈父。予王之爪牙。毛傳。祈父。司馬也。則尙父亦司馬之稱。明矣。太公蓋以大司馬而兼爲太師。亦猶漢代大司馬無專官。而以大將軍兼之也。此六卿兼爲三公之證一。左氏定公四年傳。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爲太宰。太宰卽天官冢宰。書君奭序曰。召公爲保。周公爲師。此與新書不同者。蓋周公先爲太傅。而後爲太師。則周公以太宰而兼爲太傅。太師者也。此六卿兼爲三公之證二。顧命乃同召太保。奭。芮。伯。彤。畢。公。衛。侯。毛。公。僞孔傳云。此先

後六卿次第。冢宰第一。召公領之。司徒第二。芮伯爲之。宗伯第三。彤伯爲之。司馬第四。畢公領之。司寇第五。衛侯爲之。司空第六。毛公領之。又曰。太保畢毛稱公。則三公矣。案論語君薨百官總己以聽于冢宰。召公受顧命居首。必爲冢宰而兼太保。則僞孔之說信矣。此六卿兼三公之證。三記謂三公無官。卽謂無專官。無專官者。例不得見于周禮。故周禮於六卿之外。無三公之稱。不明此制。則無以解於書序。周公爲師。爲保之言。而謂師爲師氏。保爲保氏之說。起矣。又無以解于周禮無三公之官。則謂周禮爲劉歆所僞作矣。誠知古以六卿兼爲三公之制。則紛紛之說。可以不作。

史記老子姓李名耳。老子非姓李。李蓋史之轉音。左傳史克。國語作里革。李里同音。則李耳卽史耳。史耳蓋史官之名耳者也。老子爲周徵藏史。故得稱史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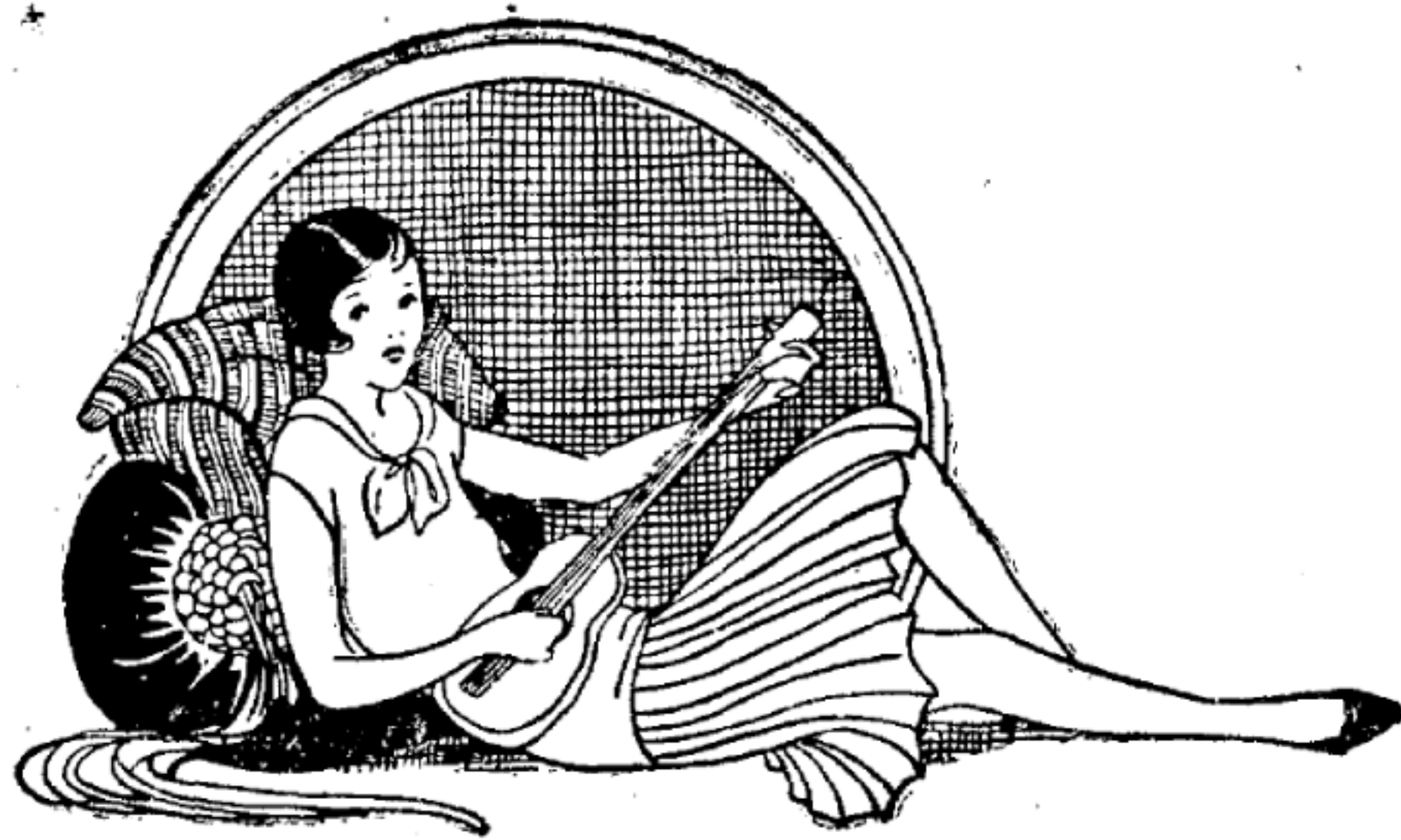
凡自殺之人。皆自愛其身之甚者。自殺之人。毀形以全神。亦由自愛太甚而然。若謂自殺之人。爲不愛其身。則誤矣。

因果之間。佛書加一緣字。以爲介系。而西人無之。則西人之不如印度者也。蓋因不能直接生果。因假于緣。其果乃成。譬之種稻。稻粒因也。種粒而生苗。苗果也。然不假於種。則苗亦無由成。種卽緣也。吾國人於不可能之事。歸諸天命。命亦緣也。湯武得天下。而伊周不有天下。緣不同也。其聖同者。其因同也。而有得有不得。其緣不同。則其果不同也。

古人無以雙聲爲均者。凡用不同均之字爲均者，皆當以對轉旁轉之理求之。學問之事，以明人已之分爲最先。明乎此，則事事皆實；不明乎此，則事事皆虛。談理者不輔以實例，則爲老生常談；輔以實例，則親切有味矣。

治說文者，宜以文始爲主，更以說文反切記於文始之眉，則不僅省去記憶，而聲音轉變之理，通借引申之義，以因此而大明。以上七條皆黃季剛先生說

卷中終



173
附錄

作者略歷 第五期

方國瑜 北平國立師範大學學生

吳甌 字伊賢遼陽人曾任懷德開通兩縣知事

宗威 字子威東北大學教授

楊樹枏 字味雲令蕩女士之兄

曾遜 字望生瀋陽縣人前內政部秘書長

第六期要目預告

通論

選印文溯閣四庫全書議

董

衆

學術

王棻友錯傳校錄訂補

夏清貽

衆

曹子建責躬詩于彼冀方考董

衆

專著

元行省丞相平章政事年表

吳廷燮

燮

滿洲發達史

楊成能譯

文苑

文錄 詩錄 詞錄

雜俎

成均摭言

金毓黻

13

廣告每期刊目表				定價表			
普通	優等	特等	等第	預			零售每册國幣三角郵費在外國內八分
				全年	半年	時期	
正文中正文後之夾頁	封面底之內面對面	底封面之外面	地位	十二册	六册	册數	刊費連郵費
				三元六角	一元八角	國內	
五元	八元	十元	全面	四元四毛	二元二毛	國外	
三元			半面				

附注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用色彩印價另議
繪圖刻圖工價另議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三十日出版

編譯及
發行者
遼寧省教育廳編譯處

寄售處
遼寧省城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印刷者
遼寧省教育廳編譯處

050

3439